

斯登紀

社會學^{批判的}導論

廖仁義 譯

批判的社會學導論

安東尼·紀登斯 著

廖仁義 譯

譯叢 2 批判的社會學導論

作者／安東尼·紀登斯 (Anthony Giddens)

譯者／廖仁義

封面設計／關迪杰

出版者／唐山出版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333巷9號地下樓

電話／(02) 363-3072

傳真／(02) 363-9735

郵撥帳號／0587838—5 戶名唐山出版社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1832號

印刷者／國順印刷公司

電話／(02) 967-7226

出版日期／1995年10月出版 (1~1000本)

原書名／Sociology: A brief but critical introduction, 2/E

Copyright © Anthony Giddens 1982, 1986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1995 by Tonsan Publications Inc.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定價／170元

目 錄

前 言	V
第一章 社會學：基調與問題	1
1. 社會學的發展脈絡	3
2. 社會學的定義及其初步省察	7
3. 社會學的理想：社會學做為一種批判	12
第二章 解釋觀點的抗衡：工業社會或 資本主義社會？	23
1. 工業社會理論	25
2. 馬克思論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	33
第三章 階級區隔與社會轉型	43
1. 十九世紀以來的變遷：企業體的力量	44
2. 「階級衝突的制度化」	49

3. 新的階級，新的技術	55
4. 勞工階級的終結？	60
第四章 現代國家	69
1. 國家與諸階級：晚近的觀點	71
2. 國家與官僚制度	77
3. 幾點評議	81
4. 國家、社會運動、革命	84
第五章 城市：都市狀態與日常生活	89
1. 前資本主義時期的城市與現代的都市	89
2. 「芝加哥學派」的觀點	92
3. 都市狀態與資本主義	97
4. 都市狀態與日常生活	108
第六章 家庭與兩性關係	111
1. 家庭結構的變遷	112
2. 兩性關係、父系社會與資本主義的發展	117
3. 家庭、婚姻與兩性問題	121
4. 家庭生活與新的社會類型	126
第七章 資本主義與世界體系	131
1. 現代化理論及其批判	133
2. 當代世界的的不平等	142
3. 單一民族國家、民族主義與軍事強權	147
結論 社會學做爲批判的理論	151
譯者說明	163

前言

在過去十幾年間，社會學以及各種廣義的社會科學上發生了一些重大的變化。然而，這些新的發展，大部份只在比較複雜的文獻資料中曾經被討論；因此，不很熟悉此一題材的人，就難以清楚了解這些變化。我寫這本書，就是為了提供一個導論，以反省晚近的社會學發展，俾便初學的讀者也能得到入門。我之所以稱此書為「批判的導論」，乃是基於兩個原因。所謂批判，這是針對一些長期以來被視為社會學的既定智慧之觀念而發的。除此，我還要指出，就此書的立論態度而言，社會學和社會批評之間存在著一種必然而直接的關係。社會學不是一種中立的知識活動，它不能不關心它的分析對其研究對象所可能產生的實際影響。

這本書，在許多方面，不同於其他的社會學導論。它同時還要檢討社會理論的基本問題，亦即，檢討社會學和一切社會科學

理論關懷的共同核心。我不認為這些問題對那些只想對社會學有個粗淺了解的讀者是不重要的。我也不接受一些類似的想法，以為在讀者能夠掌握社會學問題的經驗內容之前，這些問題過於複雜，不易理解。因此，在分析經驗內容的同時，我特別強調一些迥異於其他導論性著作的重點。許多社會學著作都是針對某一特定社會而寫的，不但作者生活於此一社會，而且該書讀者也生活於此一社會。而我寫此書，則想儘量避免這種地域限制，因為我認為，社會學思想的主要任務之一，就是突破自己熟識的環境之限制。或許此書最明顯的特色，就在於它那強烈的歷史取向。一般以為，「社會學」和「歷史」是兩個截然分明的研究領域，但是我認為，這種看法完全錯誤。

我儘量做到精確，但這也表示，我必須在寬度上有所犧牲。我無意寫出一本百科全書式的作品，範圍遍及符合社會學意義的一切課題，倘若讀者有此需要，則只好另找高明。

安東尼·紀登斯

感謝詞

作者與出版者在此感謝以下各個擁有版權並同意我們使用相關材料的機構：皇室出版管理處 (Her Majesty's Stationery Office) 的主事者，關於從《社會趨勢》(Social Trends) 中引用的圖表；聯合國，關於《聯合國統計年鑑：一九八一年》(United Nations Statistical Yearbook, 1981)，一九八三年出版。我們願意向每一位版權持有人負責，但倘若有任何無意間的遺漏，出版者必在適

當機會予以補正。

第一章

社會學：基調與問題

社會學是一門評價不一的學問。一方面，許多人把它聯想成一種有助於反抗運動成長的知識，一種可以引發革命行動的刺激力量。即使他們並不清楚到底社會學研究的是些什麼東西，他們總是把社會學和破壞力聯想在一起，把它想像成行動派激進學生的尖銳主張。另一方面，那些從學院或大學的課堂上接觸社會學的人，則持著另一種迥異的看法；這是一種比前者更普遍存在的看法。他們認為，事實上它只不過是一種既無聊又僵化的課程，根本無法鼓勵學生超越現存體制，反而只會使學生安於陳腐的現狀。在這種學院格局下，雖然社會學標榜的是一種科學的冷靜外貌，然而它却始終不可能達到自然科學一樣的啓蒙效果，不可能達到那些抱持此一科學信念從事社會學工作的人所追求的目標。

我認為，那些對社會學採取第二種看法的人，他們具有相當

充分的理由抱持此一觀點。因為，社會學界有許多人喜歡玩弄一些假的科學語言，以包裝陳腔爛調。事實上，這種勉強把社會學歸入自然科學的做法，這種主張社會學應該一成不變套用自然科學的程序與目的之態度是不正確的。職是，一般人對目前社會學展現出來的面貌與成果所抱持的懷疑態度乃至於批判態度，至少在某個程度上是相當正確的。

然而在這本書上，我的觀點比較接近第一種看法而不是第二種看法。但這並不表示，社會學必須對大多數人的見解與行為準則採取近乎不理性的攻擊。只是就此後我要說明的態度而言，我還是必須主張，社會學必須具備破壞性。不過我要說明，所謂破壞性或批判性，並不意味著在知識上它是一種不足取法的東西。相反的，它之所以具備這種特性，正因為它處理的是一些跟我們每一個人切身有關的問題，也就是說，這是一些從社會衝突與爭論中衍生出來的問題。無論激進學生或任何激進份子是否可憎，在那些促使他們行動的催化力量和他們的社會學認識之間，確實存在著相當普遍的關係。這並不是說社會學家們直接在倡導革命，我想，這是罕見的情形；正確的說法應該是，社會學的研究必然揭露當今世界所必須面對的一切社會問題的癥結。事實上，每一個人多少都能察覺這些問題，只不過社會學的研究能夠將他們帶進更為深入的核心。因此，設若「學院」意指的是一種漠不關心、冷眼旁觀的學術態度，或者是一種大學象牙塔的封閉心態，那麼，社會學就不能再只是一種純學院的研究了。

社會學並不是一種像禮物一樣包裝得整齊的東西，我們只消拆開就能看清它的內容。正如所有的社會科學——其中包括

許多其他領域，諸如人類學、經濟學與歷史學——一般，社會學是一種內在充滿爭議的活動。也就是說，各種關於它的性質之持續爭議，已經成爲它的一大特色。這並不是它的弱點，雖然對許多自稱爲社會學家的人而言，或者對那些曾被各種社會學問題的研究途徑所困惑的門外漢而言，這似乎是它的弱點。那些被從不休止的社會學爭論所惑並無法找出共同意見解決這些爭論的人，總以爲這就是社會學尙未成熟的表徵。他們指望社會學也能像自然科學一樣，產生一組可以予以證明的普通規則。根據我在此書所要提出的觀點而言，這種期待社會學應該一成不變模仿自然科學並以爲自然科學確實毫無缺點的態度是不正確的。不過，我仍要強調，這並不是說自然科學的方法與目的完全不適於用來研究人類的社會行爲。社會學研究的是一種實際可以觀察的題材，它必須依靠經驗性的研究，進而提出理論與一般架構，以解釋這些事實。只不過人類不同於自然界的物質對象；在一個極爲重要的層面上看，研究我們自己的行爲，一定完全有別於研究自然的現象。

1. 社會學的發展脈絡

要想掌握社會學的發展及其晚近關懷的主題，我們必須了解那些創造現代世界的各項變遷之脈絡。我們處於一個巨大的社會轉型時代。在過去兩個世紀中，這個世界發生了全面的社會變遷，迄今這些變遷的腳步非但未見稍緩，反而還在加遽。最初，這些改變發生在西歐，而今它們的影響却已遍佈了全世界。它們幾乎

已經全面瓦解了人類歷史上持續存在數千年的各種形態的社會組織。我們可以從一般所說的十八世紀與十九世紀的「兩個大革命」之中找出他們的基本軸線。

第一個革命，指的是一七八九年的法國大革命。這個革命，既是一組特定的事件，亦是我們近代人政治轉型的一個象徵。因為，一七八九年的革命迥異於它之前的各種革命。譬如，在這之前，農民雖然偶爾曾經起來反抗封建領主，但是往往他們只是爲了推翻某一個特定人物，或者只是爲了在物價與稅賦的調整上維護他們的權益。在法國大革命——就某種意義而言，它還包括一七七六年北美洲的反殖民主義革命——之中，人類歷史上首次出現了由純粹的人間理想〔全民的自由與平等〕所指導的運動。它造成了既有的社會秩序之全面瓦解。雖然當時革命份子所標舉的理想至今仍然未能完全實現，但至少它們已經創造了一個政治變革的氛圍，成爲當代歷史的一股推動力量。如今，世界上幾乎沒有一個統治者不宣稱他所實行的是「民主政治」，無論他們實際的政治制度是否如此。這在人類歷史上是一個全新的局面。雖然歷史上曾經出現其他類似的政體，最具有代表性的例子是古希臘和古羅馬，然而，這也都只是極爲罕見的例外；更何況在這些社會中，所謂的「公民」只是全民之中的少數人，至於其他多數人仍然還是奴隸或者其他階級，根本無法享有少數公民所享有的特權。

第二個「大革命」就是所謂的「工業革命」。這個革命通常可以溯源到十八世紀末期的英國，一直延伸到十九世紀的整個西歐和美國。工業革命往往被用來指稱一組的科技發明：特別指的是利用蒸氣動力從事的生產工作，以及一些由這種能源所推動

的機器。但是，這些科技發明，也只是一個更為龐大的社會變遷與經濟變遷中的一小部份。最重要的是，大量的勞動力從土地移轉到不斷擴張的工業地帶，而這個移轉過程也導致了農業生產的普遍機械化。同樣的，這個移轉過程也導致了歷史上前所未見的大規模城市的出現。據估計，在十九世紀以前，即使是在最高度都市化的社會中，也只有總人口數的百分之十居住在城鎮或城市裡；在大部份的農業國家與農業帝國，比例通常比這還要低。以現代的標準來看，在工業時代以前的社會裡，所有的城市甚至最著名的大都會，規模通常並不大；譬如，十三世紀倫敦的人口，據估計只有三萬人，而同時期的弗羅倫斯則是九萬人。到十九世紀末，倫敦的人口已經遠超過它以前歷史上的任何城市，高達九十萬人。然而，在一八〇〇年，即使包括這種大都市在內，居住在城市的人口仍然只是英國與威爾斯半島總人口數的一小部份。可是一個世紀以後，有些地方，居住在十萬人以上城市的居民已經接近總人口數的百分之四十，而居住在二萬人以上城市的居民總數則已接近總人口數的百分之六十。

表 1-1 全世界城市人口百分比

	兩萬人口以上城市	十萬人口以上城市
1800	2.4	1.7
1850	4.3	2.3
1900	9.2	5.5
1950	20.9	13.1
1970	31.2	16.7
1982	34.6	18.1

資料來源：戴維斯(Kingsley Davis)著〈全世界都市化的起源與成長〉(*The origin and growth of urbanisation in the world*)發表在《美國社會學雜誌》(*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第六十一期，一九五五年(最新資料)。

這個表格顯示，都市化已經演變成一種世界規模的趨勢，而且還在繼續發展。所有的工業化國家都已高度都市化，即使我們使用「城鎮」或「城市」這類的名詞，將它們跟人口較少的集合區分開來。不僅如此，即使在大部份的第三世界國家，也已急速擴張都市地區。衡諸十九世紀以前的城市，當前世界上最大的都市地區可以說是相當龐大的。

設若工業主義和都市狀態就是導致大多數傳統社會日趨瓦解的轉型力量的核心，那麼，我們必須指出第三個隨之而來的現象。這個現象就是當前全世界人口正在一年比一年增加得令人害怕。據估計，在耶穌誕生的年代，全世界的人口可能還不到三億。在十八世紀以前，世界總人口數雖然一直在成長，但仍顯緩慢；此一期間，世界人口只是多出原來的一倍。可是自十八世紀起，這個世界發生了眾人耳熟能詳的「人口爆炸」，雖然大家並不清楚這是怎麼一回事。而今，全世界的人口已經高達四十八億之譜，並且，如果它繼續以這種比例增加下去，世界人口將會每四十年增加一倍，雖然人口成長對人類未來所造成的影響是令人擔心的，也曾引起許多的爭論，但是談到導致近代人口成長的起源及其背後的因素，則比工業主義和都市狀態來得較無爭論。在人類的大部份歷史中，出生率和死亡率一直維持著大致的平衡。雖然就某

些方面而言，這是一個複雜的問題，但是在這個問題中真正影響其他層面的主要有兩個因素。其一，在過去兩個世紀之前，人類的平均壽命很少高過三十五歲，甚至往往比這更少。其二，就是兒童的死亡率；在中世紀的歐洲與其他地方，通常會有將近半數的兒童在他們成年之前就已逐年夭折。然而，平均壽命的提高以及兒童死亡率的迅速降低〔因為，進步的衛生觀念、普遍的保健條件，以及醫療的功能，已能克服某些重大的傳染疾病〕，已經造成了驚人的人口成長。

2. 社會學的定義及其初步省察

就在歐洲的「兩個大革命」造成許多變遷，而當時深受這些變遷的初期發展所震撼的人們正想瞭解它們出現的條件及其可能的影響之時，社會學誕生了。固然沒有任何一個研究領域可以經由其起源，進行精確的剖析；但是，我們仍然可以從十八世紀中葉的文獻作者，延伸到晚近的社會思想，輕易掌握社會學的直接傳承軌跡。事實上，就某些方面而言，許多促使社會學得以誕生的思想氛圍，亦曾為這兩個並肩而行的革命做好鋪路的工作。

「社會學」應該如何定義呢？我擬以比較淺顯的說明做開頭。社會學的重點在於研究人類的社會。但是，我們只能用一種非常廣義的方式解釋社會學這個概念。因為，在「社會」這個普通範疇之下，我們涵蓋的不只是工業化的社會，還包括大型的農業帝國〔諸如羅馬帝國或古代中國〕；甚至，從其他規模的角度來看，它還可以包括一些小型的部落社群，這些部落社群有的可能只是

一些由為數極少的個人所組成的群體。

社會，就是組織化的行為模式的一個總和或體系。至於「組織化的」(institutionalized)社會行為模式，指的是在漫長的時間距離和空間距離中出現而且一再重覆出現的各種信念模式與行為模式；用現代社會理論的術語來說，指的就是社會的「再製延續」(reproduced)。語言，便是這種組織化活動或組織最顯著的例子，因為它是社會生活中極為基本的要素。我們每一個人都在使用語言，但是就我們做為一個個體而言，語言並非我們之中任何一個人所創造，即使我們全都創造地在使用語言。除此，還有許多層面的社會也是組織化的；也就是說，它們在代代相傳的互能識別的方式下成為共同沿用的實踐。也因此，我們才會有所謂的經濟制度、政治制度等等。在此我必須指出，這種意義下的「組織」這個概念，有別於日常語言上的用法，它並非「團體」或「集體」的同意詞，否則我們很容易就會把一所監獄或醫院也視為一個「組織」。

這些討論可以幫助我們理解「社會」，但是問題並非這樣就可以交待。「社會」做為一個研究對象，它是社會學與其他社會科學共同的研究對象。社會學的明顯特徵，在於它長期注意那些緊跟著「兩個大革命」出現的各種社會。這種類型的社會，包括那些已經工業化的先進社會，諸如西歐、日本與東歐等等在經濟上已開發的國家，而且，在二十世紀，還包括遍佈在世界各地的其他社會。因為，在現代世界中，沒有任何社會秩序不會受到「兩個大革命」產生出來的力量所觸及。我要非常明白地強調，我們不能把「先進社會」當成一種跟這個世界其他地區完全隔絕的東西；

我們不能把它跟它以前時代中的社會完全隔絕開來，雖然許多社會學的著作都是從這個態度寫出來的。

基於上述的論點，我們可以對社會學提出如下的定義。**社會學這門社會科學的重點，在於研究過去兩三個世紀以來由工業轉型所帶來的社會組織。**我必須強調，在社會學與其他各項領域的知識活動之間，並不存在著明確的分際，而這類的分際也並非非得存在不可。社會理論的部份問題，諸如我們如何將人類的行為與組織予以概念化，乃是社會科學整體的共同課題。至於各種不同層面的人類行為應由不同類型的社會科學來研究，進而形成一種知識分工的局面，這也只是爲了方便而做的一個區分罷了。譬如，顧名思義，人類學研究的是「原始一點的」社會：部落社會、族長社會，以及農業國家。然而，這類的社會幾乎也已經被整個強勢的社會變遷所瓦解，或者，也都已經被捲進現代工業國家的發展軌道裡面去了。此外，我再舉另一個例子，經濟學研究的主題是物品的生產與分配，然而很明顯的，經濟組織通常必須跟社會體系中其他各種組織發生密切的關連，它不是影響它們，就是被它們所影響。至於史學，做爲一門研究過去與現在的連續過程之知識，它却是所有社會科學的研究題材之來源。

許多關心社會學發展的卓越思想家，都曾因他們目睹科技對時代變遷所產生的巨大衝擊而感到震驚。因此，爲了提高社會學的目標，在研究人類的社會現象時，他們特別喜歡效法自然科學在解釋物質世界時的成功事蹟。當時他們認爲，社會學應該是一種「研究社會的自然科學」。孔德(Auguste Comte)生活在一七九六年和一八五七年之間，他是「社會學」這個詞彙的鑄造者，他

曾經為這種社會學觀點提出最明白而詳細的說明。他說，所有的科學，包括社會學，共同享有一個普遍的邏輯與方法之架構。它們全都致力於找尋此一支配其研究的個別現象之普遍法則。孔德相信，只要我們想要找出此一支配人類社會的法則，我們就得遵循科學為我們開拓出來的道路，唯其科學才能使我們控制自然世界中的事件。他的著名公式：「預測就是為了能夠掌握」(*Prévoir pour pouvoir*)正好表達了這個觀點。

自孔德的時代以來，此種認為應該按照自然科學的模式塑造社會學的看法，一直居於主導地位，即使它多少也曾遭到挑戰，並且也曾表現出各種不一的面貌。涂爾幹(Emile Durkheim, 1858-1917)則是二十世紀社會學發展上最具影響力的人物之一。他認為，社會學研究的是「社會事實」(social facts)，而我們以自然科學研究自然事實的客觀方法照樣可以研究社會事實。在《社會學方法的規則》(*The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1895)這本簡短但却深具影響力的著作中，涂爾幹主張，社會現象應該被視為自然事物(things)；我們應該把自己也看成是自然世界中的客體(objects)。他並藉此強調社會學與自然科學之間的近似性。

我在前面已經說過，雖然像這樣的論點在社會學上非常流行，但它却是我所反對的一種論點。把社會學以及其他領域諸如人類學或經濟學稱做「社會科學」，只是為了說明它們的研究重點在於對經驗題材進行系統性的研究。職是，我們唯有從兩個基本方向將社會學以及其他社會科學跟自然科學予以區分，這個語詞才不會產生混淆。

(1)我們無法像研究自然世界的客觀事物一般研究社會或「社

會事實」，因為，只有在我們以人類的身份使社會被創造出來並且一再被創造出來時，社會才能存在。在社會理論上，我們無法把人類的活動視為可以受到因果關係所決定的自然事件。我們必須掌握個人與組織之間的「雙重介入」(the double involvement)；在我們創造社會的同時，社會也創造了我們。我曾說過，組織是跨越時空一再被創造的社會活動的類型(patterns of social activity)。這是一個值得我們反覆思索的觀念。所謂社會行為或社會體系的「再製延續」，指的就是在一些相同的活動類型在每一個不同的時空中被不同的動作主體重覆表達出來。我們必須把這個觀念說得很清楚，因為，許多社會理論——包括涂爾幹的理論——都普遍抱持一個想法，認為我們應該透過物理的意象(physical imagery)做思考；其實這是一個容易造成負面影響的想法。社會體系包含著各種存在於個人與團體之間的關係的類型，然而，許多社會學家却喜歡把這些類型描寫得像是建築物的牆垣或者是身體的骨骼。這很容易產生誤導，因為，這會把社會原本該有的意象說得過於靜態或僵化。這樣的意象並沒有說明，只有在個人主動從一個時空到另一個時空一再重覆特定的行為模式的情形下，社會體系的類型化過程才會存在。我們如果要使用這種意象，我們就必須說明：社會體系就像是一種時時刻刻被那些用來建築它們的磚頭一再重新建造的建築物。

(2)職此，社會學的實踐意涵不能被拿來跟科學的技術用途做直接而平行的對照。原子無法知道科學家對它們所做的解釋，而且，它們也無法據其對科學家的認識改變自己的行為，然而，人類却可以做到這一點。因此，社會學及其研究對象之間的關係，

必然不同於自然科學及其對象的關係。設若我們把社會活動視爲一些事件的機械式組合，視爲一種可以被自然法則決定的東西，那麼，我們不但將會誤解過去，而且將會無法確知社會學分析如何能夠影響我們可能的未來。做爲人類，我們不但生活在歷史之中，而且，我們對歷史的理解，亦是歷史的當前面貌及其未來可能展現的面貌的一個基本構成部份。這就是爲何我們不能同意孔德所說的「預測就是爲了能夠掌握」這種社會科技學(social technology)的原因。在社會科學上，我們面對的是自己周遭的人類，而不是一個僵化的客觀事物的世界。因此，當社會學的分析指出，那些過去被視爲不可改變的或不可懷疑的事物其實也都是歷史的產物時，這項分析已經使社會學在人類社會中扮演了一個解放的角色。在這同時，社會學的分析也能提供約束的力量，因爲，知識雖然可能成爲權力的一個重要附屬品，但它並不同於權力。而我們對歷史的認知往往也都只是隨時改變而殘缺不全的。

3. 社會學的想像：社會學做爲一種批判

在此書中我要指出，社會學的實踐在於喚起米爾斯(C. Wright Mills)所說的「社會學的想像」(*The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米爾斯《社會學的想像》，一九七〇年，企鵝圖書]。這個語詞由於經常被引用，以致於有支離破碎的危險，而且事實上米爾斯本人也是在一種比較籠統的意義下使用它。在我的意義下，它指的是社會學分析不可或缺的幾種感受力。要想了解由當代工業化社會——指最初在西方形成的當前社會——所引導出來的這個社

會世界，我們就必須透過三種想像力才能做到。這些社會學的想像，包括歷史的感受力、人類學的感受力，以及批判的感受力。

從起源的追溯來看，人類的存在已經有五十萬年之久。但是，根據考古學的資料顯示，在安定的農業社會基礎上建立起來的「文明」，迄今至多只有一萬年的時間。然而，倘若把這一萬年拿來跟工業資本主義興起以後短暫的近代史相比，它却是浩瀚驚人的時間長河。西方資本主義，做爲一個廣爲流行的經濟生活方式，歷史家對其起源的解釋常常眾說紛紜，然而，無論如何爭論，似乎很少有人會把它溯源到十五或十六世紀以前的歐洲。至於工業的資本主義，它是一種結合著工廠的機器生產而出現的資本主義，其起源不早於十八世紀的後半葉，而且似乎最初也只出現在英國的部份地區。在過去這個世紀的一百年之間，工業資本主義已經成爲世界性的趨勢，而且，它所造成的社會變遷及其影響，也遠比過去整個人類歷史的任何時期還要激烈。而我們這些西方人，正是生活在這個首當其衝的社會之中。我們眼前的這一代，所熟悉的就是這種追求快速科技創新的社會；在這樣的社會中，大多數人生活在城鎮或城市中，工作在工業勞動中，而且，也都是民族國家(nation-states)的公民。但是，這個目前我們已經不覺得新鮮的社會世界，由於它是在極爲短小的時間中快速而刻意地被創造出來的社會世界，它確實是人類歷史上相當獨特的現象。

當前，工業化社會的研究者必須進行的第一種社會學想像，就是重新發現我們自己剛剛經歷的過去——「我們剛剛流逝的世界」。唯有透過這種對歷史有所理解的想像力，我們才能分辨，當前工業化社會中的生活和在此之前的社會中人們的生活之間有多

麼大的不同。許多粗淺的事實，諸如我在討論都市狀態時曾經指出的一些例證，都能幫助我們產生這種想像力。但是，我們真正必須著手去做的是，對於那些目前幾乎大部份已經被滅絕的各種社會生活的構造，進行一種具有想像力的重建工作。就這一點而言，社會學家的手藝和歷史學家的技能是沒有明顯分別的。十八世紀的英國，這個首先體會到工業革命的壓力之社會，當時仍是一個深受地方民俗支配而宗教影響依然十分普遍的社會。我們雖然可以從二十世紀的英國看到一些從當時的社會延續下來的線索，但是兩個時代之間的差距確實還是相當明顯。各種如今看來已經不足為奇的機構，當時都還停留在草創的階段；不僅工廠、政府機關，甚至學校、學院、醫院和監獄，都在十九世紀才逐漸健全起來。

這些社會生活構造的變遷，在某一角度而言，當然是一種物質條件的變遷。誠如一位歷史家在描寫工業革命時所說：

現代科技不但生產得更多更快，而且，它還能製造出許多過去的技术無論在任何環境下都不曾製造出來的東西。即使最出色的印度手工紡織者，也絕對無法像紡織機那樣，編織出如此精緻而規則的細紗；十八世紀基督教國家的所有鐵匠，也無法像現代機械車床那樣，生產出那麼巨大，光滑而質地均勻的鋼板。最重要的是，現代科技已經創造了許多在工業時代以前幾乎難以想像的東西：照相機、摩托車、飛機，以及各種類型的電子設備從收音機到高效能電腦，以及核能裝置等等，應有

盡有……。結果造成物品與器具的產量與項目之大幅增加，單就這一點對人類生活方式的改變，就遠遠大過人類懂得使用火以來的任何事物；一七五〇年的英國人，在物質條件方面，比較接近凱撒的軍隊，反而跟他們自己的孫子一代還有距離。〔蘭德斯(David S.Landes)著《被釋放的普羅米修斯》(*The Unbound Prometheus*)，一九六九年，劍橋大學出版，頁五]

不可否認，大規模而全面性的科技發展乃是當今工業化社會最顯著的特徵。隨之而來的是傳統的沒落，而傳統是地方性村莊日常生活的基礎，甚至在資本主義以前的時代裡也是都市生活的重心。傳統，把現代包藏在過去之中，而且容納著一種有別於當前洋溢在西方社會的時代經驗。以往，一個人不必像現在這樣，把一天的時間劃分為「工作時間」和「休閒時間」，而且，不論在時間上或空間上，也不必把「工作」跟其他的活動截然區分開來。

前面我曾指出，兩個大革命的交會點正好是西歐社會轉型的起源。法國大革命是政治性的革命，它關係著民族國家的興起；就好像工業主義的興起創造了現代世界一般，它是個意義深遠的現象。生活在西方世界的人，從不懷疑自己是某一特定國家的「公民」，而且也無人不察覺到國家〔集中化的政府與地方的行政部門〕在其生活中扮演的多樣性角色。但是，各項公民權力的發展，特別是全民參政權，却是晚近的趨勢。民族主義也是一樣，它是對某一性質分明的民族群體的一種歸屬感。這些都已成為民族國家的「內在」結構的基本特徵。然而，如今各個民族國家之間的

關係也已成爲現代世界的基本特徵，這是一個同樣值得我們注意的重要現象。

今天，我們生活在一個空前的世界體系之中。「兩個大革命」也以一種世界性的規模各自擴張，以致於支流四溢。工業資本主義呈現出一種極其複雜細緻的生產與分工的局面，而交易關係也已遍佈在整個世界。就以您所穿的衣服，所住的房屋，或者下一餐您所要吃的食物來說，您似乎已經不可能親自編織、親自建造、親自種植。在工業化的國家中，我們已經非常習慣於這樣的處境，但是，在工業資本主義來臨以前，分工並沒有這麼複雜。當時，大部份人只要能滿足他們自己的需要就行，倘若他們不滿足時，他們可以從當地其他人手中換取自己所需的物品。但如今，產品的製造與交易是世界性的，已經進入一個全球分工的局面。不但西方人使用的許多物品是在世界上其他地方生產的，而且就某個程度而言，世界上許多物品也是在西方生產的；甚至，整個生產過程中各個不同部份是在世界上不同地方分別進行的，因此，更使得這個過程顯得錯綜複雜。譬如一部電視機，某一個機件由這個國家製造，而另一個機件却又是由別的國家製造；而且，這些不同的機件很可能都必須會合在一個地方以組成完整的電視機，然後再賣到世界各地。

然而，這個前所未見的世界體系之造成，並非只是因爲經濟關係的擴張。在資本主義四處蔓延的同時，民族國家的發展也成爲一個普遍的趨勢。前面我曾談到民族國家的某些「內在」特徵〔我將在本書第七章進行更詳盡的討論〕。然而，就某一個重要意義而言，在「民族國家」這個名詞前面加上一個具有單稱意味的

定冠詞“the”是會造成誤導的，因為，從它們在歐洲的初期起源來看，當時存在著許多民族國家，它們之間維持著既有和諧亦有衝突的關係。如今，整個世界已經像個大拚盤一樣分成許多的民族國家。在歐洲，特別是在世界上其他地方，民族國家的出現在歷史上還是比較晚近的現象。因為，在大部份的歷史中，人類仍然稀疏散佈在世界各地，生活在範圍很少的社會裡，靠著獵捕動物與覓集可食的植物維生——這就是所謂的「獵集社會」(hunting and gathering societies)。較諸今日，過去一萬年間，這個世界的住民仍然非常稀少，無論他們是住在獵集社會、小型農業社會、城邦，或者帝國。有的帝國，最典型的就中國，雖然幅員很遼闊，但是在形態上，它仍然迥異於當代的民族國家。譬如，傳統中國的中央政府，從來不曾積極直接控制散佈各地的省份，尤其是那些較為偏遠的省份。當時，處在中國統治範圍的人，過的是一種明顯有別於統治者的生活，而在文化或語言上，他們也很少跟統治者採取相同的步調。

而且，即使在前面提到的這些不同類型的社會之間維繫著許多不同的關係，但是，它們的關係顯然也不同于今天這種遍佈全球的關係。二十世紀以前的人類認為：「東方是東方，西方是西方，兩邊從不碰頭。」這幾句話確實道出當時真正的情況。十一世紀以來，中國和歐洲之間，曾經有過零星的接觸，以及一些短暫的貿易活動，但是而後的幾個世紀中，基於許多原因，中國和西方又成爲彼此不太往來的兩個世界。如今，雖然文化的差異仍然存在於東西方之間，但是局面已經改變了。中國不再是一個帝國，而是一個民族國家，只不過在幅員和人口上它是一個大型的

國家；當然，它也自稱是一個社會主義國家。固然民族國家目前已經遍佈全世界，但是它們並非絕對採行西歐國家實施已久的「自由主義的民主政治」的模式。

設若第一種的社會學想像促成的是一種歷史感受力的發展，那麼，第二種想像所要拓深的就是人類學的洞識。在此我要再次指出各種存在於社會科學之間約定俗成的分際有多麼的薄弱膚淺。固然想要啓發一種歷史感以體會過去兩個世紀以來的各種社會轉型有多麼近代，多麼激烈是一件很難的差事，但是，想要打破有意無意地認為西方世界的生活方式比世界其他地區的生活方式還要優越的信念却是充滿著更多的困境。這個信念是由西方資本主義的擴張所催生的，它曾經發動許多事件，侵犯或摧毀大部份它曾接觸的其他文化。甚至，還有許多社會思想家曾經舉出具體的構想支持這個觀念，而且，想把人類的歷史納進社會進化的架構中來解釋；而在這個架構中，所謂「進化」是就各個社會控制其物質環境與主宰其物質環境的能力而言的。西方資本主義當然位居這個架構的頂點，因為，不可否認的，它所發揮的物質生產力已經遠勝於歷史上在它之前的任何其他社會。

然而，這個進化架構所表現出來的民族中心主義(ethnocentrism)正是社會學想像要破除的一種觀點。民族中心主義，就是一種以自己的社會或文化為標準衡量其他地區的態度。無疑的，這種態度已經深植於西方文化之中。同樣的，在許多其他的社會中，也存在著這種態度。然而，特別在西方，這種優越感多少已經成為工業資本主義貪婪吞噬其他各種生活方式的一個表現及其合理化的理由。可是，我們絕對不能把西方社會之所以能在

世界上獲得優勢地位的經濟力量和軍事力量當真視爲進化架構的最高點，因爲，我們對現代西方社會具有斐然成就的物質生產力所持的評價態度本身就是一種反常的態度，特別當我們拿這種態度來對待其他文化時更是反常。

人類學層面的社會學想像之所以重要，在於它使我們能夠欣賞呈現在這個世界上被各種不同人類遵循的多采多姿的存在方式。正值工業資本主義過度膨脹而西方的軍事力量大肆進行破壞之際，開始有人對各種不同類型的人類文化進行系統性的研究〔諸如田野調查的人類學〕這是一個相當諷刺而耐人尋味的現象。但是，早在社會科學誕生的初期，人類學層面的社會學想像就已成爲它的重要特徵，對抗著那種具有民族中心主義色彩的進化思想。在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的《論不平等的起源與基礎》(*Discourse on the Origin and Foundation of Inequality*,1755)一書中我們可以發現，他已經揭示了一個具有啓蒙意味的主張，認爲我們藉著對形形色色的人類社會之認識，可以對自己產生更深刻的瞭解。盧梭曾說，「整個世界到處都有我們只知其名的社會，而我們對人類的認識也還只停留在嘗試的階段！」接著他又說，如果我們能把一群對各個人類社會具有敏銳觀察力而且勇敢豪邁的觀察家送到那些我們一無所知的社會，讓他們把所見所聞記錄下來，那麼，他認爲，「當這些一如希臘神話中的海克力斯(Hercules)一般的勇士結束他們回味無窮的探險，並利用時間把他們所看到的自然史、道德史和政治史記載下來時，我們便可以從他們的筆端看到一個全新的世界，從而認識我們自己。」

在盧梭這本名著出版之後的一個半世紀中，確實有許多旅行

家、傳教士、商人和其他各種性質的人，做了不少這方面的工作。但是，他們所發表的紀錄，却往往流於片面而不可靠，甚至有的還標榜盧梭所要攻擊的民族中心主義。至於那種比較有系統而且詳實的人類學田野工作，則是從二十世紀初期才開始；自彼時起，在一個遽然收縮的研究領域裡，人類學家却已經收集了非常豐碩的關於各種不同文化的資料。一方面，這些資料肯定了人類的統一性；我們沒有任何根據可以認為，在起源上，那些生活在小型「原始」社會的人類比那些生活在所謂較為先進「文明」社會的人類還要低等，或者他們之間有等級或起源的差異。在我們想得出來的各種人類社會中，無一不見發達的語言結構，而且，在社會類型和語言結構之間似乎也不存在必然成正比的關係。另一方面，現代人類學的研究，也發現了許多可以用來規範人類生活之各種不同形態的組織。

當代的人類學家，往往是災難的記錄者。他們面對的，或許是被軍事侵略所破壞的文化，或許是被西方接觸之後才發生的弊端所腐蝕的文化，也或許是各種因為傳統習俗的淡薄而日趨式微的文化。誠如目前世界上或許最傑出的人類學工作者李維史陀(Claude Lévi-Strauss)所說，人類學家乃是這些日漸消失的人類社會之「研究者與見證人」。因此，阻止各種正在剝奪這些種族的權利之趨勢，或者幫助那些生活方式已被瓦解的族類重新適應新的生活方式，便成為當前極為迫切而實際的一個課題。然而，即使存在著這種種的困境，我們仍然不能忽略人類學研究過去半個世紀間所做的努力；透過人類學的作品，我們才能在自己的思想中永遠記得那些瀕於消失的各種社會生活。

結合第二種和第一種的感受力，社會學的理想使我們能夠突破那些從我們自己的時代與社會中產生出來的思想限制。這兩種感受力個別都跟我即將提出的第三種社會學的理想有著直接對應的關係。第三種理想關心的是未來的各種可能性。在我批評那種把社會學視為自然科學的觀點時，我曾指出，社會演變的過程並非由任何無法改變的法則所支配。做為人類，並非任何具備自然法則的必然性之力量所能命令；它無法命令我們非得朝著不由自主的方向行走。但是，這表示，我們必須意識到各種可能的未來，這些未來的可能性，無形中展現在我們前行的路上。在第三種感受力中，社會學理想把批判現存社會的工作視為社會學的任務。

批判必須以分析為基礎。往後各章，我將首先把各種關於工業化社會的性質之解釋提出來檢討。但是，一如我在前面曾經強調的，除非我們能夠認清這些社會與世界上其他地區的關係，否則我們無法掌握那些起源於西方社會的各項變遷。因此，我接著還要詳細討論當前世界體系的形成與影響；這個課題可以幫助我們了解未來人類可能面對的社會結構。

第二章

解釋觀點的抗衡： 工業社會或資本主義社會

我們該如何解釋「兩個大革命」日後對世界上工業化地區的發展所造成的影響？迄今社會學上已經發展出許多關於工業化社會起源與特徵之解釋，而且，在這些不同的觀點之間，我們也可以找到一道主要的界線。在這一章，我要討論的就是這個界線。在前面我曾用「工業化社會」或「工業資本主義」這類的語詞指稱十八世紀末期與十九世紀出現在歐洲的社會形態，而在此書的其餘地方，我也還會繼續使用這些語詞，但是此刻，我必須指出這些語詞在專門用法上的一些差別，這對於我所要討論的問題以及我即將提出的觀點是相當重要的。

關於工業化社會的理論可以分為兩大類，其一是「工業社會理論」(the theory of industrial society)其二是「資本主義社會理論」(the theory of capitalist society)。雖然這二者並不是語意

單純的語詞，但是，它們能夠幫助我們分辨不同的社會思想家在研究現代世界的變遷時所採取的兩種分庭抗禮的途徑。「工業社會」這個語詞在十九世紀初期由聖西蒙(Comte Henri de Saint-Simon)在他的作品中提出；他也曾經建立一些被後來的研究者採行的基本理論軸線。這些後來的研究者包括涂爾幹；涂爾幹在社會學上的影響，並非僅限於方法論的層面。雖然涂爾幹不曾實際標榜「工業社會」這個語彙，但是他提出的許多論述却很能代表我說到的這種立場。至於工業社會理論的新發展，則是在一九五〇年代與六〇年代在許多著名的歐洲學者與美國學者手中獲得新的動力。事實上，在這時期，它某種程度已經成為社會理論的正統。

資本主義社會這個觀念，總會令人聯想到馬克思(Karl Marx)，雖然馬克思自己的許多主要觀念也是取自他之前社會理論、哲學與經濟學上各種不同的思想流派。馬克思大部份的重要著作完成於一八四〇年和一八七〇年之間。當他在世時(一八一八年到一八八三年)，只有為數極少的朋友和追隨者知道他的這些著作。但是，在十九世紀末期的十年之間，當馬克思主義的政治運動以及更廣義的勞工運動聲勢大增以後，馬克思的觀念開始成為許多論戰與爭議的主題，甚至迄今未曾歇止。然而，自馬克思的時代以來，這個潮流不斷在發展，而今馬克思主義已經成為一個內在自有許多派系的思想體系，故而在這本小書的有限篇幅中，我只想從這些汗牛充棟的文獻中挑出少數有關的重要論點加以討論。或許在此我已經必須提出一個「先入為主」的觀念；我認為，馬克思的著作對社會學具有持續性的影響，而且，這些作品是我

們在批判工業社會理論的某些預設時所憑藉的主要依據。當然，同時我們不能忽略，馬克思作品中亦有其值得商榷的弱點。

1. 工業社會理論

在介紹工業社會理論並比較它與源自馬克思或由馬克思提出的觀點之間的差異以前，我必須聲明，以下我所做的比較和我將遵循的討論線索並不代表社會學所能涵蓋的全部範疇。當我們指出馬克思主義包含著派系林立的研究觀點時，我們也要指出，在各種非馬克思主義的社會思想之中亦存在著相當可觀的不同類別。因此，不可避免的，我們必須把那些通常比較複雜的問題予以某種程度的簡單化，而且，我必須割捨一些在篇幅較大的書籍中值得多做討論的問題與觀念。

職此，以下我對這兩種理論的比較，採取的是一種提綱挈領的方式。此書並非「馬克思主義的作品」；雖然此書宣稱贊同馬克思的某些觀念，但這並不表示它完全接受他的觀點。或者接受任何自稱是他的繼承人的觀點。可是這也不表示我傾向工業社會理論，並反對馬克思。因為，在這兩種理論立場中，我們都可以學到一些東西。它們各有其明顯的限制，我們不但必須加以辨識，也必須加以突破。或許您經常看到一些作者堅稱「馬克思主義」與所謂的「布爾喬亞社會學」水火不容，以致於您被迫必須在二者之中選擇一者，然而，這並非我的觀點。

前面我曾說過，「工業社會」這個觀念可以追溯到聖西蒙。而且，我認為，在聖西蒙的思想與這些晚近的思想家之間，存在著

一道承先啓後的脈絡。但是，所謂「工業社會理論」，我並沒有用它指稱任何一個特定學派的思想家所提出的共同主張，我指稱的只是一些大體上能夠類聚起來的觀念與解釋。每一位作者各有自己的重點，而在陳述自己的思想時也各有自己獨特的論證與觀察。〔庫瑪(Krishan Kumar)所寫的《預言與進步》(*Prophecy and Progress*, London, Allen Lane, 1978)一書有助於我們了解這些觀念了)。

那些我認爲可以歸類爲工業社會理論的思想家，至少曾經提出以下的部份觀點：

(1)當代世界最顯著的改變，就是從過去以農業生活爲基礎的「傳統社會」，過渡到以機械化生產和商品交易爲基礎的「工業社會」。許多作者曾於各種不同的名稱指稱這兩種社會，而且曾經從不同的途徑呈顯這兩種社會的特徵。他們並認爲，在不同的國家，「傳統」與「現代」能以不同的方式結合。

(2)從傳統社會過渡到工業社會的轉變，代表著歷史上的一個進步運動。固然無人否認工業社會中會有各種衝突和緊張關係，但是，他們認爲，工業秩序的良好特徵能夠消彌這些衝突；這些良好特徵，不但創造了富裕的物質生活，而且也跟傳統約束之解除過程有著一定程序的關係。在工業社會中，層級分明的分際，諸如貴族或上流社會與平民大眾之間的分際，已經被瓦解。它是一個機會日趨均等的社會。

(3)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初期發生在西歐的階級衝突，被解釋成一個農業秩序轉變到一個工業社會的過程中因激烈摩擦而造成的結果。關於這個問題，最常被提起也最具影響力的觀念就是「階

級衝突的制度化」(the institutionalisation of class conflict)。在工業社會甫告出現的初期，階級區隔是尖銳的，而階級關係亦是各種主要的緊張關係的焦點。但是，由於彼此能夠接受的工業談判方式逐一建立，而各種尊重多數人的「政治公民權」，諸如選舉與組黨的權利，業已普及，故而這些緊張關係大體皆能因此化解。〔李普塞(Seymour Martin Lipset)的《政治人》(*Political Man*, New York, Doubleday, 1960)一書，乃是這方面最有影響力而且迄今仍具深刻啟發意義的一分析性作品)。

(4)自由主義民主國家(the liberal-democratic state)的興起，乃是隨著從傳統過渡到現代的轉變過程而來的一個基本環節。自由主義的民主政體是西歐與美國最常見的一種政治制度；實行議會政治，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政黨經由選舉的途徑爭取議會席次。許多作者曾經指出，這種國家是工業社會擴張下之自然產物；但是，也有另外的作者更敏銳掌握它特殊的意涵，批評前面作者的觀點，進而指出，現代國家在社會變遷中能夠自主扮演基本的角色。〔參閱班迪思(Reinhard Bendix)《國家的建立與公民的權利》(*Nation-Building and Citizenship*, New York, Wiley, 1964)]。

(5)工業社會理論的支持者假設或認為，無論出現在何地，工業秩序在本質上有其一定的統一性。凱爾(Clark Kerr)及其同好曾以最明白的說法表達出這種觀點〔參閱凱爾等人合著《工業主義與工業人》(*Industrialism and Industrial Man*,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3)]。依照凱爾的「趨同論」(convergence theory)，他所說的「工業主義的邏輯」能使各個工業社會在基本

制度上日趨一致，無論在起源上它們是何等的不同。愈是高度工業化的社會，愈是相似，而各自的傳統痕跡也將逐漸消失殆盡。凱爾的研究重點是美國和蘇聯，他指出，這兩個社會雖然有著截然不同的政治意識形態，但是它們已經不約而同走進相同的發展道路。此一看法確實得到一些支持者，但是却也引起一些強烈的反對意見，譬如班迪思就認為，傳統和現代的融合，在各種不同的當代社會中各有不同的方式。

然而這些批評者仍然認為，即使各種工業化社會或「現代化」社會之間多少有所差異，但它們之間確實存在著一些幾乎相同之處。而且，他們指出，各個工業社會之間共同特徵乃是它們不可或缺的質素，這些質素能防止它們發生過於激烈的轉型。這些觀點，不像凱爾等人帶有一種科技決定論的色彩。譬如，許多作者已經開始著手從韋伯(Max Weber, 1864-1920)的著作中找尋依據認為，「大型機構」(large-scale organisation)是當代社會必備的一種質素，它具有某種程度的普遍特色。一如韋伯，他們不但經常直接批評馬克思主義，而且也批判更廣義的社會主義所標舉之理想。在此章的後半部，我會解釋他們之所以採取這種觀點的原因，因為這對於社會思想具有不容忽視的重要性〔亦請參閱此書第四章第三節〕。

(6)就世界上未工業化社會的情形而言，工業社會這個觀念和所謂的「現代化理論」經常密切被聯想在一起；而現代化這個觀念也確實極易就能配合前面我所列舉的這些論點。現代化理論的主要觀點認為，「未開發社會」仍舊侷限在傳統制度中，因而唯有解除這些束縛，它們才可能全力追求西方世界已經獲致的經濟繁

榮。目前，此一看法，已經在各種不同程度的繁複論證下被重新予以鋪陳。有時，「現代化」被視為「西化」的同義詞，任何人只要認定所有的工業社會本質上相同，便很容易劃上這個等號。然而，固然大多數的作者承認「工業社會」確實結合了一些最初在西方文化中形成的制度，但是他們也認為，在邁向工業化的路途上，非西方社會和西方社會將有某些不同的途徑。同時，他們指出，唯有採行一些在現存的工業化社會中建立起來的行為模式，方能克服「未開發狀態」。至於從此一立場呈現出來的論點，我將在本書第七章進一步檢討。

截至目前，我的解析一直停留在比較抽象的層次，而事實上這麼做有助我在進一步討論時把問題說得更具體。我想，把工業社會理論的個例勾勒出來從而拿它跟馬克思主義的解釋做比較，將是一個有助於看清問題的辦法。而最具影響力又能符合此一條件的就是達倫多夫(Ralf Dahrendorf)在，《工業社會的階級與階級衝突》(*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Industrial Socie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一書中所提出的看法〔此書在一九五七年就已出版德文本〕。雖然這本書出現的年代稍早，而且該書作者日後曾經修改部份觀點，但它仍然保留了許多廣為流行的觀念。而且，由於該書顯然是為了對馬克思主義進行批判性的檢討而寫，故而它本身已經具備了許多可以跟明顯傾向馬克思主義的論點做比較的特質。

達倫多夫一開始就直接比較「工業社會」和「資本主義社會」這兩個概念。馬克思討論的是後者，而達倫多夫則認為，要了解西方社會，前者才是比較周延的觀念。達倫多夫確認，「工業生產

並非歷史中的過客，它可能將以各種不同的面貌永遠跟我們長相左右。」〔達倫多夫，頁四〇〕依照他的用法，「工業化」這個觀念指的是工廠或其他企業所採行的機械化商品生產；而所謂工業社會，就是工業主義成爲經濟機構的主導思想的一個社會。

達倫多夫毫不遲疑地告訴我們，工業化是影響當代社會發展最主要的因素。他說，「資本主義」只是構成工業社會的諸種模式中的一個——一種僅限於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初期西歐社會的過渡模式。依他的觀點，資本主義社會乃是工業生產掌握在私人手中的一種社會；在這樣的社會中，工業的資本家一方面是一個或多個工廠的擁所有者，另一方面同時是直接管理工人的主要權威。但是，這種擁有權與控制權重疊的現象，只是一個短暫的現象。自馬克思的時代以來，由於工業規模的不斷擴張，資本的擁有權已經不再賦予對整個企業的權威體系之控制權〔貝勒(A.A.Berle)與閔斯(G.C.Means)合著《現代企業與私有財產》(*The Modern Corporation and Private Property*, New York, Collier-Macmillan, 1968)一書乃是此種觀點最具代表性的著作，早在一九三二年就已出版〕。而今，真正控制工業生產的是管理部門的主管，在那些正在逐漸成爲工業主流的大型企業中特別如此，馬克思認爲資本的私有制乃是資本主義的基本特徵，但是達倫多夫却認爲這個說法是錯誤的。他說，「比起工業主義，資本主義只不過是歷史中的一個過客」。資本主義只不過是工業社會之下的一個次級體系，只不過是工業社會發展過程中的一個階段而已。

就某一特定的意義而言，達倫多夫和馬克思在此一問題上有其共同點；他們二人都認爲，資本主義社會註定要被另一種社會

取代。但是，他們却用彼此迥異的觀點解釋這個取代過程。依照達倫多夫的說法，資本主義只是初期工業社會的一種類型，而工業社會才是真正主導我們這個時代的一種社會。資本主義社會的消失必須經過一個比較和諧的社會發展過程，至於影響此一發展過程的主要因素則是那些在工業化趨勢中出現的各種經濟變遷。但是，另一方面，對馬克思而言，我們要想跨越資本主義，必須經過一個革命的變遷過程，創造一個截然不同形態的社會：社會主義。而且，馬克思相信，階級衝突將在此一轉變過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至於達倫多夫則跟其他工業社會理論家一樣認為，階級之間的鬥爭乃是近代史一個意義特殊的現象。由於他對此一現象的看法至為複雜，我不擬在此妄做片面的解釋，因為，這個看法中包含著某種想要重新界定「階級」這一概念的企圖，而那些立場跟他相近的論者似乎並不盡然贊同他的新界定。然而，一旦衡諸馬克思的觀點，我們可以發現，達倫多夫把馬克思所說的階級衝突——就私有財產而言的衝突——化約為只是十九世紀這個時期的一個短暫現象。達倫多夫認為，階級衝突表現的是工業社會初期的緊張關係，因為彼時此一社會中各個新創的制度都尚未完全就緒。所以，他特別強調前述的第(3)點與第(4)點的主張：他認為，自由主義民主國家的形成，以及各種工業仲裁途徑的設置，包括罷工權的合法行使，能使工業社會中的各種衝突獲致適當的調解與控制。前者提供條件促進政黨的產生，在政治層面維護各自所代表的階級之利益；後者能使工業地區的利益差異得以互相調適。準此，終能「解除」階級衝突這顆定時炸彈，而十九世紀那種具有暴力傾向的階級鬥爭，也將由和平的政治競爭和工業談

判所取代。

在達倫多夫的分析之下，工業社會就是一個多元分化的社會。在這樣的社會中，存在著多重交織的衝突與結盟關係。此中的衝突在前述的政治與經濟的制度秩序中都能獲致極為完善的處置。而社會流動率的成長所造成的普遍機會均等，亦是此種社會的一個重要屬性。依照達倫多夫的描繪，工業社會並非平等主義的社會，因為，在財富與權力的層面上，工業社會的各個不同團體之間依然存在著基本差異。但是，這些差異所可能造成的負面影響，却因社會中每一個人都能享有日漸增加的可能機會而獲致平衡。在此一方面，教育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依照達倫多夫的說法，在一個工業社會中，個人在教育體系中能否成功影響著他在社會中的地位。教育使社會流動更趨自由，而此一趨勢又成為工業社會穩定成長的推動力。用達倫多夫的話來說，「社會流動是工業社會結構中一個根本的要素，一旦流動的趨勢受到嚴重阻礙時，我們便可預料它的『解體』。」〔達倫多夫，頁五十七〕

達倫多夫此一說法，極為接近半個世紀以前的涂爾幹。涂爾幹區分了所謂的「內在的不平等」與「外在的不平等」。內在的不平等，指的是因著生理遺傳的差異在個人能力與才質上表現出來的各種不平等；而外在的不平等，指的則是從社會中產生出來的各種不平等。他認為，當代社會發展的主要趨勢，就是在進步過程中不斷消除外在的不平等。這並不是說社會本身將能達到一種全面性的平等狀態，而是說一種經由社會流動所帶來的機會均等將會日漸普遍。此一過程可以被解釋為是在逐漸肯定一個僅依內在的不平等以分配個人財富與權力的社會秩序。個人將會發現，他們的

能力決定了他們的社會地位，而他們必須依賴於一個善意的國家所施與的引導。

2.馬克思論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

前面我曾提出，馬克思的著作曾經激發各種形態的思想流派，而其中有的還是當代社會科學上許多論戰的問題焦點。爲了簡明起見，我要例舉一本跟達倫多夫的著作一樣曾在社會學上造成重大影響的作品，做爲跟工業社會理論相互比較的依據。此書的觀點跟達倫多夫相去甚遠，因爲它是一本明白標榜馬克思主義的著作；我指的是密立班(Ralph Miliband)的《資本主義社會中的國家》(*The State in Capitalist Society*, London, Weidenfeld & Nicolson, 1969)。密立班的目標跟達倫多夫非常類似——他們都想分析一個半世紀以來發生在工業化國家中的各種變遷，並且檢討馬克思的著作對於解析這些變遷所見的意義。然而，當達倫多夫認爲馬克思最基本的觀念中有一部份有待商榷時，密立班却認爲，這些觀念非但正確，而且不因時間的流逝而喪失其解釋效力。當然，密立班承認，自馬克思去世以來，人類歷史在經濟、社會與政治等方面已經又發生了許多重大的改變；但是，他認爲，這些改變可以幫助我們更爲深入認識馬克思的思想，而不是使我們徹底改變或遺棄他的思想。

密立班的用語是「資本主義社會」，而不是「工業社會」。此一用語說明了他所認同的是馬克思的立場。因此，我想先談這個立場的基本論點。馬克思認爲，資本主義既是一種經濟活動，亦

是一種社會形態，因為，他相信，這種經濟結構能夠密切影響社會中其他層面的制度。馬克思的基本觀點假定，資本主義做為一種經濟活動，它的起源早在工業革命以前就已形成，而且事實上，它還是工業化趨勢之所以發生的一個刺激因素。依照馬克思的說法，資本主義的經濟活動包含了兩個主要的結構化因素。其一當然就是資本。「資本」指的不外是那種能夠用來投資，進而獲取更多有價物品的任何有價物品；因此，它包括金錢這項最具流動性的資本，以及生產所需的各項工具，諸如工作場所和工作器材等等，而到了工業化之後，還包括工廠與機器。

初期的資本累積發生在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的歐洲，並且造成相當巨大的社會政治轉型。依照馬克思的看法，要想掌握這些轉型的意義，就得涉及資本活動的構成過程中之第二個要素。資本累積預設著「薪水勞工」的形成，用馬克思的話來說，薪水勞工指的是那些「生產工具被剝奪的勞工」。在封建社會中，大多數人是農民，靠著耕耘寸土之地維生。但是，自資本主義漸次發展以後，大多數農民在威脅利誘之下，離開自己的土地，湧進都市地區，形成一群依靠資本擁有者的雇用維生的勞工。因此，對馬克思而言，資本主義的經濟結構預設了一個從資本與薪水勞工之間的關係上建立起來的階級體系。機器生產的成長與工廠的擴張——換言之，工業化的過程——使農村勞工變質，成為一種以都市為基礎的工業勞動階級。

因此，依照馬克思的說法，資本主義就其內在而言乃是一個階級社會；而且，形成這個社會的各種階級關係，就其內在而言乃是一種衝突或鬥爭的關係。雇主和工人之間在一個重要的意義

上是互相依賴的。因為，前者需要勞動力從事經濟生產的工作，而後者由於無產的故而必須賺取雇主支付的工資。但是，馬克思認為，這種依賴關係是極不平衡的。工人只有極微甚至毫無機會控制他們的工作，而雇主却能按照自己的目的獲取利益。資本主義的階級關係是剝削性的，而且能夠導致各種長期的衝突。馬克思相信，階級衝突並非只存在於資本主義發展的初期，而且將會因著時間的推移而變得日益尖銳。

在馬克思的理論中，階級關係使資本主義的經濟結構跟構成社會的其他制度產生直接的關聯。能夠提供基礎使我們掌握兩個創造現代世界的大革命的深遠意義，並指出這個世界未來發展的可能的趨勢，並非對工業化本身所做的考察，而是對階級結構所做的分析。資本主義生產這個對馬克思而言乃是一個永無休止、不斷擴張的體系，日益取得優勢，推動了隨著工業革命而產生的科技發明。一七八九年的法國大革命與其他的「布爾喬亞」革命，在馬克思看來，都象徵著資本階級政治權力的興起。對馬克思而言，包括議會政體在內的民主政治之出現，跟各種因著資本主義活動的擴張而產生的經濟變遷有著密切的關連。在封建社會中，奴隸或家臣乃是階級體系的主要基礎，大多數人明顯地剝奪了參與政治事務的機會。為了獲致政治權力，資本階級開始致力消滅封建特權，從此，參與政治事務才成為每一個人原則上都可以享有的權利，因為，這時開始，每一個人都已被視為國家之中地位平等的「公民」。

然而，在馬克思看來，資本主義國家跟它們原本所標榜的民主理想之間仍有很遠的距離。新興實業階級及其盟友所追求的自

由，其實已經成爲其支配勞工階級的基礎。國家並不像工業社會理論所形容的真正是一個爲大眾謀福利的自由主義機構，而却是階級權力的一個表現。從兩個層次來看確是如此，而且一個比一個明顯。在資本主義國家中，每一個人都應該被視爲地位平等的公民，人人都該享有相同的政治參與的權利。然而，在二十世紀以前，在大部份的資本主義社會中，大多數人根本沒有投票權，因爲他們在財產上的條件尚未達到規定的標準，而且，基於法律上的限制，各種勞工政黨的組成也迭遭挫折，甚至根本爲法律明令禁止。但是這些現象並沒有形成資本主義國家階級特徵的主要基礎。因爲，當時「政治的」領域只涉及一個人生活活動中極爲有限的一部份，而未遍及日常生活的大部份：工作。在封建社會中，地主與農奴或者雇主與雇工之間，存在著一種權利與義務的相互關係，即使這種關係極爲不平衡，以致於只偏袒一方，相反的，資本主義的勞動契約之明顯特色，在於它是一種純粹建立在金錢基礎上的經濟關係。勞工並未被賦予任何參與勞工政策的權利，以過問勞動工作的性質或工作環境的其他問題。工會的形成乃是階級衝突的一個主要面向，對馬克思而言，它代表了工人某種程度想要控制自己的工作條件的一個嘗試。

這些觀念成爲密立班對當前西方社會所做的分析之理論背景，亦使他採取了一個系統性的途徑向達倫多夫的論點提出挑戰。依照密立班的說法，資本的私有仍然是這些西方社會的主要明顯特徵，縱然我們不能忽視，大型企業的成長與國家勢力正在逐漸染指經濟領域，也都是它們的特徵。用密力班的話來說。：

「資本主義社會」具有兩個關鍵性的特徵。第一，它們都是高度工業化的社會；第二，它們的經濟活動的工具絕大多數為私人擁有與控制。這兩個已然結合的特徵，一方面使它們成為先進資本主義國家，另一方面也使它們完全不同於那些尚未工業化的國家，諸如印度、巴西或奈及利亞；即使這些尚未工業化的國家之經濟活動的工具絕大多數也為私人擁有和控制，並因而完全有別於那些已經實施全面國有制的國家，雖然這些已經實施國有制的國家之中有的也是高度工業化的國家，諸如蘇聯、捷克和東德。換言之，經濟活動的程度與經濟組織的模式之互相結合，才是真正的區別標準。「密立班，頁九」

大型企業日益重要的趨勢，非但不會導致資本主義的解體，反而更加鞏固資本家的勢力，雖然其形式不同於十九世紀的實業家資本主義。密立班不認為擁有權與控制權的分離將會導致任何像達倫多夫所指的徹底改變。因為，事實上，權力分離這個現象並不像一般所說具有進步性的意義；少數的股票持有者仍然能夠控制一個企業，只要這個企業的其他股份四處分散。更重要的是，資本擁有者與經理階層抱持的是相同的經濟態度，他們都想維繫資本主義的生產架構；基於相同的特權背景，使他們也構成了一個具有某種程度統一性的支配階級。

無論就其程度或就其對整個社會的影響力而言，社會流動並不像達倫多夫所說的那麼明顯。密立班認為，大部份的社會流動

是「小幅度的」。也就是說，它只是一個階級體系中互相毗鄰的社會位格之間的移動；至於那種從勞工階級的背景往精英團體移動的「大幅度的」社會流動根本微乎其微，極為罕見。達倫多夫至為重視的機會均等也只不過是個假象罷了。密立班進一步指出，即使事實真的像達倫多夫所說，社會流動依然無法改變原本階級區隔的局面。因為，即使社會流動的幅度遠大於實際的情形，整個階級體系仍然維持其原來的基本構造：「即使把一種比較具有『學而優則仕』的意味之昇遷過程，移植到現存的經濟體系中，這也只能證明，將有許多從勞工階級出身的人會在『現存的』體系中爬上高級的位置。一般而言，這是可以想像的，但是，這並不能使現存的體系變成另一個『不同的』體系。」〔密立班，頁四十一〕

全民參政權的獲得與工業談判程序的建立及其產生的影響，在密立班的分析之下，呈現出截然不同於達倫多夫的論點。達倫多夫認為，這些發展乃是工業化的進步過程中的直接結果，在一個能夠為民謀福的國家的苦心經營之下得以發展得更為健全。但是，對密立班而言，却只有在階級鬥爭的過程中，而也只有透過階級鬥爭的過程，這些權益才能獲得成立，而這些權益也將是今後階級鬥爭的重點。佔有支配性地位的階級很少願意輕易讓出參政權，對於工業談判的權利，態度也是如此。而今這顆炸彈已經順利被拔除了嗎？雖然他們二人各有不同的出發點，但是在密立班和達倫多夫之間仍有某種程度的共同看法。因為，密立班承認，馬克思預期的藍圖至少迄今尚未實現。在東歐，某些社會的官方正統主張，聲稱要使馬克思的理論在現實中落實下來。職此，蘇

聯、東歐國家和中國，以及世界上許多其他國家，也都自稱以馬克思主義的教義治國。

誠如前述密立班的論點所示，他承認，這些社會在結構上不同於西方社會，因為它們的經濟活動基本上操縱在國家之手，而非資本家之手，但是，他並不認為這已經實現了馬克思期盼的社會主義，至多只是它的一種殘缺的或扭曲的變貌。

依照密立班的看法，在西方，當早期資本主義惡劣的經濟條件被輝煌的進步成果克服之後，勞工階級提出的挑戰在某些方面已經變得不像以前那麼尖銳。在經濟層面，階級衝突明顯遭受來自商賈與國家方面的強勁壓力，而所謂「工業關係」亦已巧妙迴避了政治性的對抗。工會的成就在於它動員了勞工，使之成為「組織化的勞工」，但這項成就也使它必須在現存的秩序中進行委員的遴選。在工會發展為大型的官僚制度化的組織之後，它便需要聘雇專職行政人員，而這將使它跟它所代表的那些在工廠從事基層勞動的成員之間關係愈來愈疏遠。

密立班進一步指出，許多不同的因素曾經在政治上造成相應的發展。自馬克思的時代以來，幾乎在大部份先進資本主義國家中，社會主義政黨或勞工政黨都曾某種程度進入權力結構之中；但是，美國却是一個最顯著也最常受到討論的例外；當然，也有人認為，就某種意義而言，民主黨代表的就是勞工的利益。然而，總的來說，這些政黨之中從沒有任何一個曾經完成一次成功的社會主義革命。為什麼無法成功呢？大體上，這要歸咎於它們所處的環境。在這些環境中，社會主義政黨必須設法在政府之中爭取一個比較具有影響力的據點，而往往的，為了達到這個目的，它

們必須跟那些保守傾向的對手建立聯合關係；可是在這個關係中，又往往是對方在數目上佔得優勢。結果，它們只能維護而非瓦解現存秩序。至於那些由社會主義政黨佔得多數優勢的國家，又會有其他因素限制它們的影響力。爲了在選舉中獲得更大的勝利，它們往往必須淡化傾向於社會變革的政綱。一旦當權，它們的實際政策也不會像競選時所標榜的那麼激進，因爲既得利益階層將會提出強烈抗議，以維護其既有的地位與特權。就此一課題，馬克思主義者各有不同的看法，但是密立班傾向於認爲，「議會路線的社會主義」實際上並無影響力，唯有借助議會之外的運動，徹底的社會改革才可能實現。

馬克思曾經相信，在十九世紀末期的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社會主義革命是一觸即發的。但是，不可諱言，事實並非如此。然而密立班仍然想從馬克思的著作中尋找答案。他認爲，西方的社會主義政黨之所以出現修正主義的傾向，乃是受到流行的意識形態之影響所致。依照馬克思的說法，控制生產工具與政治權柄的階級，同時也控制一個社會之主導性信仰及其符號。在資本主義社會中，存在著一種密立班稱之爲「共識操縱學」(engineering of consent)的東西，它可以使多數人產生肯定現狀的共同態度。在這樣的社會中，部份的制度已被用來製造意識形態的氣候，以維繫資本主義的發展，其中特別是教育制度。雖然在達倫多夫看來教育是平等化趨勢的主要基礎，它能提供一種彈性的「學而優則仕」的社會秩序，但是，在密立班心目中，教育是阻礙社會變遷的主要現象，因爲，在每個不同的時代中，教育都會被用來重新製造一套能夠迎合支配階級的利益之價值觀。

前面我曾提到，對馬克思有關徹底改造「先進社會」的可能性之觀點，工業社會理論採取了明白的反對態度。在它們的立場上，工業主義在本質上的統一性乃是一個相當重要的觀念。它們認為，設若工業社會確實有其共同特質，那麼，任何可能出現的未來，顯然都極為容易掌握；換言之，未來和現在之間並不會有過鉅的差別。我希望，本書第一章提出的論證已經提醒讀者必須對任何宣稱具有必然性的理論採取存疑態度；此一態度，亦可用來面對一些標榜這種必然性的馬克思主義觀點。某些馬克思主義者認為，資本主義必然崩潰，而且必然將由社會主義所取代；除此，馬克思在他的著作中也曾說過類似的觀點。然而，在邏輯上，無論工業社會理論或馬克思主義理論都是有待商榷的，而在經驗上，這兩種理論也都是似是而非。我們面對的是一個具有無限可能性的世界，而我們對這個世界的認識，又將為我們塑造更多的可能性。然而，我們似乎不能不適切評估前述兩種理論何者較為正確，因為，這將影響我們對最可能出現的世界發展趨勢以及最可能實際決定社會變遷方向的因素之認識。

第三章

階級區隔與社會轉型

雖然上一章提出的許多議題中有的可能會引起讀者的興趣，但是，我却無法在此書有限的篇幅中詳加討論。唯此中有三個題目，我必須進一步深入討論。其一，階級的分析對於研究目前的工業先進社會到底具有什麼意義。事實的演變並未循著馬克思所預期的軌道發展，然而，我們能夠因而就像工業社會理論家一般斷言馬克思的觀念對於分析當代社會已經不再具有任何意義嗎？此一問題乃是本章我要討論的主題。其二，關於國家所扮演的角色。依照工業社會理論的說法，或者依照更廣義的自由主義政治理論的說法，國家是整個社會各種利益的仲裁者。但是，相對的，誠如密立班的詮釋，馬克思認為，國家就是「資本家的國家」；也就是說，就某種意義「稍後我會進一步說明這種意義」而言，國家是階級統治的一種表現，它反映了階級利益之間不平衡的關

係。我將在下一章討論此一問題。至於其三，遠比前面兩個問題深刻，而且也跟前面兩章的理論探討有著密切關係。這就是當今世界上社會轉型的潛在可能性的問題。就某個層面而言，這涉及馬克思主義的理想之生存能力。我們是否能夠斷定，在未來，這個世界上還有可能出現那種截然不同於現存工業資本主義社會之社會主義社會？從一個更為抽象但並不因此顯得更不重要的層面來看，第三個問題涉及社會學做為一個批判活動的問題。我曾說過，社會科學對它的「研究對象」——亦即人類的社會生活——應該抱持一種責無旁貸的批判態度。然而，這項批判活動應該以什麼方式展開呢？就某個意義而言，此一問題應該是此書整體所要面對的重點；但是，我想把它留到此書進行總結時才詳細討論。

1. 十九世紀以來的變遷：企業體的力量

設若我們把達倫多夫和密立班——各自代表相同類型的其他論者——所提出的部份解析拿來加以比較，我們可以發現，他們之間對十九世紀歐洲的看法並無甚多分歧。坦白而言，他們都承認馬克思對十九世紀工業資本主義所做的分析基本上是正確的。達倫多夫同意，當時私有財產和階級區隔確實同時存在，而公開的階級鬥爭更是常見的現象。他們二人最明顯的差別，在於他們對過去一百年來西方社會發生的變遷採取不同的觀點。對達倫多夫而言，這些變遷是顯而可見的，唯這些變遷乃是以一種進化的方式而非以一種馬克思所說的革命方式消除資本主義的階級特徵。密立班反對這個解釋；他認為，西方社會仍然是資本主義社

會，而階級分析依然是了解其制度形式不可或缺的最重要途徑。

對一個充滿變化的世紀進行全面檢討，確然遠超過此章的篇幅，事實上也遠非任何一本書所能涵蓋。但是，透過經驗性的描繪，我們可以對那些已經發生而且影響深遠的改變提出一個概括性的評價。在過去一百多年間，西方社會的一個顯著特徵就是國家勢力已經日益積極染指經濟生活以及其他的社會活動領域。唯此乃是下一章才要更直接討論的現象。目前，更重要的課題乃是日益茁壯的「經濟集中」(concentration of the economy):指的是超級大公司對經濟生活的支配。無庸置疑，在所有西方社會的經濟活動中，大型企業已經佔據一個不斷擴張的主導地位，它們之間只有程度上而無性質上的差別。但是，我們却很難取得精確的數據和資料以衡量這些國家之間程度的差別。在美國，自本世紀初以來，兩百家最大的製造業每年可以在該業全國營業額之中增加 0.5 個百分點。如今，這兩百家公司已經控制全國營業額的百分之三十五左右。同樣的，兩百家金融機構也已掌握了金融交易總額的半數「參閱吳山姆(Michael Useem)《內在循環》(*The Inner Circl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一書第二章」。這類位居顛峰的少數公司確實規模龐大，而且，在全球各地都設立分公司。

根據大部份的資料顯示，英國工業集中的程度甚至高於美國。雖然其他西歐國家和日本在集中化的程度上差異頗大，但是，在這些國家，大企業都在它們的經濟活動中扮演了一個舉足輕重的角色。這些大型企業絕大多數都是所謂民營企業；也就是說，它們都發行既能買進亦能賣出的股票。

然而這個現象說明了什麼呢？達倫多夫的觀點類似一般所謂的「經理家理論的立場」(managerialist position)。他認為，大企業的興起造成資本家階級——諸如十九世紀以來的資本家階級——的分裂。依照此一觀點，超級大型企業的股份之分散將會導致一些重大的影響。我們可以拿「巨型企業體」(mega-corporations)這種機構為例。他們認為，較諸實業家資本主義顛峰時期的公司，巨型企業體比較不那麼具有資本主義色彩。十九世紀的資本主義具有強烈的競爭性，也因此每一個公司的主要目標都在於增加利潤，但是，現在的巨型企業體在經濟生活的某些部門之中扮演的却是一個發號命令的角色，它們不再直接介入彼此間激烈競爭的戰場；進一步，循著這個論證看下來，它們關心的是穩定「長程」¹¹，而不是立竿見影的利潤激增。因此，IBM 這個企業，在追求高利潤的銷售之同時，至少亦相當強調維持它的整體全面發展。以現代經濟學的術語來說，它們的目標在於成為「滿足者」(satisficers)。他們所追求的是每一個層面的獲利可能性，而不僅是單一方面利潤的最大限度。

這種說法頗能吻合一種論點，認為巨型企業體在形式上的擁有者——即股票的持有者——已經不再對企業的事務產生任何強而有力的控制權。權力已經移轉到經理家之手。由於經理家並非「資本家」，他們並不擁有他們所控制的企業，所以，他們比較關心公司內部行政系統的穩定，而不是它所追求的利潤。部份經理家理論的論者極為強調此一論點。他們認為，巨型企業體已經成為一個懷有社會責任感的機構；它是一個「有生命的企業體」，而不是十九世紀那種自私自利你爭我奪的企業組織。

依照經理家理論論者諸如貝勒的說法，當代西方經濟生活中呈現出來的明顯的企業集中化之趨勢，並不意謂著一種新興的上層階級將會更為鞏固。企業越是集中化，過去的階級內部的團結愈是趨於瓦解。達倫多夫提這個論點說明「統治階級的解體」。在十九世紀，由資本家形成的支配階級是團結一致的，但是，自巨型企業體出現以來，資本家只具擁有權而無控制權，以致於日漸崩解。資本的「擁有者」如今已經變成一個四分五裂的範疇，因為，股票已經分散，持有股權的人為數甚眾，資本的擁有者和管理企業實際事務的經理家乃是不同的兩批人，而這些經理家才是企業中握有實權的人。唯這些經理家本身內部也是分散的，因為他們只效忠於自己所屬的企業。

然而，我們仍然可以舉出充分理由反駁上述的解釋。巨型企業體對現代經濟活動的支配力固然曾對當前的經濟生活造成深遠的影響，但是，這些影響似乎仍然不足以肯定經理家理論論者所提出的解釋模式。首先，經理家理論論者過分強調，經由不擇手段的競爭以增加利潤乃是十九世紀資本主義獨有的特性。事實上，早期的實業家也非常重視公司的長遠發展，而不是只圖一時之暴利。更值得指出的是，當今的巨型企業體仍然必須以一種具有競爭性格的資本主義架構從事經營，雖然不可否認的，它們可以透過廣告和其他手段製造時尚，影響需求。嚴格說來，巨型企業體很少形成「壟斷」的局面；也就是說，只有在一個公司成為經濟體系下某一特定部門的各項物品的唯一生產者時，才稱得上是壟斷。因為，這些企業體之間往往是彼此競爭的，非但在自己國家的經濟體系下如此，甚至在國際上的相互競爭尤為激烈。此

種競爭造成的壓力及其爲了獲得更高的利潤上限而激發出來的力量，確實前所未見。除此，我們必須注意，經理家理論大行其道的一九五〇年代與六〇年代初期，正是西方工業發展極爲穩定因而得以不斷擴張的一個時期。但是，往後幾年，由於經濟危機再度出現，而一些工業化國家靠著低價的勞力成本使自己的廠商日居優勢，遂令巨型企業體在某些地區的營利活動受到重挫。雖然昔日它們曾經獲致一時的滿足，而今却已好景不常。

在我們檢討擁有權和控制權的分離所造成的影響及其意義時，上述說明是不可或缺的。晚進的研究重點都在於探討經理家理論論者認爲巨型企業體的股份擁有權已然分散的說法是否正確，以及，到底股權的分散是否會使資本家明顯喪失原有的控制權。事實上，只要小額的股票持有者四處分散，那麼資本擁有者即使不像過去擁有全部的資本，他們仍然足以對企業的方針發生實際的控制力量。而且，更重要的是，經理家和資本家的利益遠比經理家理論論者所想像的還要接近。因爲，大多數的高級經理家都擁有極爲可觀的股權，即使比起大企業的全部資產尚有一段差距，但數量仍然相當龐大。所以，實際上，在一個雙重意義下，他們追求的還是「資本家」的利益。他們跟其他資本擁有者一樣，關心股票市場的盈虧；而且，他們在巨型企業體的活動範圍之中的一切活動也都依賴著一種資本主義的經營架構在進行〔關於此一問題的最新討論，可以參閱賀曼(Edward S.Herman)《企業控制與企業權力》(*Corporate Control, Corporate Pow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經理家理論論者的分析還不足以認定，十九世紀那種權勢鞏

固的資本家階級已經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種不適合再用「支配階級」這個字眼指稱的零星小團體。當然，無論從支配階級或從屬階級的角度來看，往往有人過度誇張各個階級的鞏固性與統一性。譬如，我們應該不會忘記，在西方社會中，直到十九世紀，傳統地主在經濟力量上仍然居於領導性的地位；但是，我們還是不能因此就否認彼時的上層階級已經出現了分裂的跡象，就好像當今的「經理家」和「資本家」之間已有差別。在此有兩個因素有待我們進一步思考。其一，在資本主義社會中，迄今確實存在著非常明顯的財富分配不均的現象。雖然各個國家之間互有程度上的差別，但是，在大多數地區，總有極少數人在國家財富總額中佔得驚人的比例。只要我們調查股票數量以及各種股權的分佈，而不僅只看一般的財富，我們可以發現這些極少數的富豪地位實在非常突出。其二，就是社會流動的問題——甚至，就精英團體的構造來看，根本也沒有社會流動可言。關於此一課題，密立班的結論比達倫多夫更為接近問題的核心。事實上，即使階級體系的各種偏低的階級之中可能發生任何流動，從卑微的出身躍昇到最高層級的機會仍然微乎其微。

2. 「階級衝突的制度化」

曾經被馬克思以「資本主義的掘墓人」這個著名頭銜稱呼過的勞工階級而今如何呢？一個世紀下來，墓並沒有挖好，而且，雖然資本主義未來的受益人已不像初期那麼充滿活力，但是，他們並未被死期將至的恐懼嚴重威脅。為何理論上所說的資本主義

改造革命未發生？就我們所知，曾有許多論者，基於極為不同的理由，認為馬克思的觀念至少在十九世紀的時代背景中具有實質的有效性。上述問題的答案——或者為尋找答案而出現的觀點——必須以我們對「階級衝突的制度化」之解釋為基礎。我所以把此一觀念放進引號中，乃是為了表示我對它尚持保留態度，但是，此一觀念引起我們注意的是勞工階級跟資本主義體系明顯結合的過程，而不是他們對資本主義體系進行了革命。

「階級衝突的制度化」這一說法，乃是工業社會理論家最熱衷的論點之一，而且也可以明白涵蓋他們最具代表性的一個理論重點。依照這類理論家的看法，那種公開的或惡性的階級鬥爭只存在於工業資本主義的初期發展。自工業談判與仲裁的辦法被接收或被遵循之後，階級衝突的稜角已經不像往昔那麼尖銳，而被轉化為「工業衝突」(industrial conflict)。此後，勞工可以在工業成果中獲益，因為他們已經得到開放的管道追求自己的經濟利益。此外，政治權利之獲致也使他們更易於掌握工業談判的權利。抱持此一看法的論者，往往好以十九世紀末期與二十世紀初期的勞工運動史為例；因為，這個運動雖然跟馬克思主義學說關係極為密切，但是它最後却放棄了革命路線而轉向了改革路線。其中最常被提到的例子，就是德國與瑞典的勞工運動。十九世紀後期，德國的社會民主黨是第一個特別標榜馬克思主義立場的大型政黨。但是，自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德國社民黨黨內表決結果，多數黨員支持德國參戰並執掌政權，從此黨內開始肅清主張革命路線的左翼成員，也就是說，肅清那些不願接受多數派路線的成員。最後，還動用武力進行血腥事件，方才完成這項整肅運動。

職此，這段期間德國社民黨乃是一個從事社會改革的政黨，並未轉向革命。此外，在工業國家中，德國工人是最具服從性格的一個類型，而且德國亦是罷工率最低的一個國家。

然而，我們並不能因此就把德國勞工運動的發展視為整個西方社會的普遍趨勢，而且，更廣義來說，也不能將之視為一般革命政黨轉變為改革政黨的必然模式。因為，每個資本主義國家之間存在著極大幅度的差別。一方面，有些國家〔諸如美國和英國〕根本不能容許勞工運動帶有任何革命色彩，而馬克思主義做為一個思想體系與政治綱領，它所能產生的影響也簡直微乎其微。但是，另一方面，也有些國家的勞工運動一直具有強烈的革命主義傳統，迄今亦然，法國和義大利便是最顯著的例子。這些差別顯示，勞工階級的「同化」並不是一個普遍現象。即使資本主義老化並未造成革命無產階級的興起，但這並不表示，每個地方的勞工階級都將溫順被轉化為「體制的一部份」。

唯我們似乎亦無理由懷疑達倫多夫和其他論者所說的，勞工運動的轉化跟西方社會之所以並未發生革命性的社會改造確實有著密切的關係。對於此一問題所做的最精闢之分析，要數早在三十年前馬夏爾(T.H.Marshall)就已提出的分析；達倫多夫和抱持此一觀點的論者大體也沿用他的看法〔參閱馬夏爾〈公民權與社會階級〉(Citizenship and social class)一文，收於《階級、公民權與社會發展》(*Class, Citizenship and Social Development*, Wesport, Greenwood, 1973)一書；該書最初出版於一九五〇年〕。依照馬夏爾的看法，十九世紀明顯的階級衝突已經因為三種「公民權」的成立而趨於軟化。他所說的三種公民權，指的就是

一般的民法權、政治權與社會權。第一，民法權包括法律之前的平等以及各種參與法律體制的權利。第二，指的是全民參政權以及組織政黨的權利。第三，指的是工業談判權與社會福利權，其中包括失業救濟與醫療服務等項目。在馬夏爾的想法中，這些公民權彼此可以做為發展的基礎，早在資本主義形成的初期，肯定法律之前人人享有「自由與平等」的公民權就已成立。設若沒有這些權利（這些權利有別於封建主義中貴族的各項權利與義務），政治公民權的成立與延伸將是不可能的。政治權的普及使工人可以組織政治團體，在議會中維護自己的利益，因此，在制衡資本家階級的權力方面，政治權的普及確實具有不容忽視的功能，勞工階級政治力量的增加，繼而又輔以民法權，遂更能保障已經出現的各種集體的工業談判之途徑。在馬夏爾的心目中，勞工階級的政治權對現代「福利國家」的形成具有重要的意義。整體而言，這些發展明顯改變了階級區隔與階級衝突的性質。馬夏爾曾說，過去一百年來，「公民權與資本主義的階級體系一直處於對峙狀態。」〔馬夏爾，頁八十四〕。而且，勝利者是前者，即使它並未獲得完全的勝利；因為，階級鬥爭已經不再嚴重到足以瓦解資本主義的秩序。

我想，馬夏爾的說法有相當程度的可靠性，只是我們也不能毫無保留接受這些論點。我們必須澄清幾個重要的問題。第一個問題關於一般法律上的權利的意義。馬夏爾並未充分指出「布爾喬亞的法律關係」和薪水勞工的立場之間各種不平衡的糾葛。馬克思就曾特別指出，大多數人雖已從封建義務中解放出來，獲得新的權利，但是，他們的大部份權利仍然受制於資本家的權勢。

早期資本主義的實業家側重於製造一批一批可以任意雇用或解雇的「自由」勞工。在馬克思對資本主義經濟生活的分析中，「資本主義的勞動契約」是掌握問題的一個焦點，而且跟他的國家理論有著直接的關係。資本主義的勞動契約預設了形式上的「自由的」個體，人與人之間不因封建時期的效忠關係彼此約束；這種新的關係，純粹是一種經濟關係，而且是因著一種可以自由參與的契約而產生。然而，事實上，這種「自由」却增加了雇主支配工人的權力，因為，無產的受雇者只有依賴雇主的給付才能生存。而契約上的自由所依以成立的那些法律權利，並未為勞工在形式上提供任何程度的控制權以影響他們所處的勞動程序。上一章即曾指出，對馬克思而言，這是議會民主政體的一個基本限制。雖然政治權使每一個人成為公民，但是並未影響工業領域，而這個領域却是大多數人日常活動中極為切身的一個領域。

這便導出了第二個問題。公民權的普及一如密立班所說並非國家德政的結果，而〔亦如密立班指出的〕是屢經奮戰才爭取到的。關於此一問題，我必須再次強調此書前面幾章提出的論點。事實上，我們與其說「公民權與階級體系」本身真正處於對峙狀態，不如說它們各自都表現了人類主體參與早期資本主義發展，從事制度建立的積極行動。馬克思的論點適當運用的話，仍然能夠做為分析此一發展過程及其結果的一種理論基礎。法律、政治與福利制度的權利之間的交會，為持續的階級衝突提供了一個焦點；在改善階級之間的不平等關係的過程中，這些衝突並不是往後階段才要面對的問題，而實際上目前已經是持續衝突的核心。公民權之擴張，在實質的程度上，乃是勞工運動不斷跟雇主和國

家發生衝突才能得到的成果。我們可以用以下的方式重新解釋馬夏爾的論點，勞工的工會主義之成長，可以說是勞工階級發現自己在資本主義的勞動契約中缺乏實權之下的一種「防衛性的」反應。工人由於沒有任何明文規定的權利可以過問生產政策的制定，所以，他們必須——以集體罷工的手段為基礎——採取各種不合作措施，爭取他們對自己的工作環境之某種程度的控制權。誠如密立班所說，許多國家都是在勞工運動採取積極的手段——往往是激烈暴力的手段——之後才建立工業談判的合法程序。而政治權之獲致也是這個道理。大部份國家直到二十世紀才開始貫徹全民的參政權，而且這些國家往往是在面臨戰爭的壓力，為了激起人民的同仇敵愾時，政府才勉為其難表示讓步。

馬夏爾所說的「福利國家」〔下一章我會詳加討論這個觀念〕，達倫多夫稱之為「後資本主義的」工業秩序。而我要提出的觀點則迥然不同。自馬克思的時代以來，西方社會已經發生重大變化，而且這些變化往往是階級衝突的必然結果，然而，這些社會基本上仍然是「資本主義社會」，而不是後資本主義社會。我之所以認為西方社會是資本主義社會，乃是基於以下幾個標準：(1)在私有資本的支配下，以追求更多利潤為目的之生產活動，仍然是經濟體系的主要動力；(2)私人財富，特別是私有資本的分佈情況，仍然極為不平均；(3)階級衝突在經濟與政治層面仍然具有決定性的意義與影響。資本主義社會就是「階級社會」。

這表示，馬克思的著作對於分析這些社會，仍然具有不容抹煞的價值。但是，這並不表示，我們可以毫無批判地接納馬克思本人或其後的馬克思主義者的著作。我對工業社會理論與馬克思

主義所做的比較，可以做為一種捷徑，掌握當代社會學的幾個重要問題。但是，我必須指出，在某些方面，我們必須擺脫這兩種類型的分析方式，方能更為自由掌握問題的全貌。

3. 新的階級，新的技術

相對於「手工」或「藍領」勞動而言，「非手工」或「白領」工作的增加，可以說是過去一個世紀以來西方社會的階級體系中所發生的最顯著亦最常引起討論的變化。根據戶口調查，在美國目前的勞動力中，白領工人的比例高於藍領工人。在其他國家，官方統計資料顯示，白領工人的比例雖然不像美國，但也朝著相同趨勢發展。

這些統計資料，跟馬克思對資本主義社會的可能發展的描寫似乎完全背道而馳。因為，馬克思相信，絕大多數人都將變成從事單調工作的手工勞動者；小資本家將會大量消失，而真正跟廣大無產階級對抗的便是少數的大資本家。雖然在馬克思自己的著作中，也有一些段落並不贊同此種簡化的論斷；最有名的例子是，馬克思曾說，「中產階級的數量不斷增加，他們介於勞工與資本家及地主之間」〔馬克思《剩餘價值論》(*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London, Lawrence & Wishart, 1969)卷二，頁五七三〕。然而，此一說法是在一個充滿爭議的背景下提出的，而且真正的涵義也沒說清楚。事實上，許多非馬克思主義者都以白領工作不斷增加的趨勢為主要理由，反駁馬克思對資本主義階級結構的分析。在各個不同國家進行的調查研究大部份顯示，白領工人或所

謂「新中產階級」的團結程度往往低於手工勞動者，而且其價值觀和人生觀也頗為分散。對某些作者而言，白領工作的相對增加，象徵著一個「中產階級社會」的來臨。馬克思曾經預料，一個由於兩個階級彼此對抗而日益分裂的社會即將出現。然而，事實上，新中產階級的擴張却已成爲一種促進穩定的力量，逐漸瓦解了勞工階級；隨著時日的更迭，結果是無產階級逐漸被中產階級同化，而不是前者同化後者。

馬克思主義者曾經激烈抨擊此一看法。他們提出兩個論點，反駁前述的統計資料，並指其乃是官方資料。第一，他們認爲，許多白領工作都是刻板單調的例行事務，甚至有機械化的特徵，而非手工的工作亦是隨著「辦公室機械化」的趨勢而增加。因此，在這些被歸類爲白領工作的職業中，許多根本無法跟手工工作區分開來，而且，這些工作，除了需要具備少許的文字能力之外，有的根本不需具備任何特殊的專業技能。十九世紀，「事務員」等於一個專技工作，具有行政的權威性。而今，在各個行業中，「事務員」之類的工作比比皆是，而這類工作往往刻板單調，根本不再具有權威性以及因爲職務需要而具備的特殊權力。第二，他們認爲，事務性工作的擴張和婦女逐漸淪入低層次的非手工工作這兩個趨勢是一起出現的。在大多數西方國家，婦女乃是這類事務性工作〔特別例如商店銷售員之類「服務業」〕的主體。這類由婦女擔任的非手工職業截然不同於那些以男性爲主要成員的工作；這類工作非但單調乏味，職業保障較低，而且沒有良好的升遷管道。諸如此類的女性勞工並未成爲日漸富裕的新中產階級的一部份，相反的，正如我在另一本書上所說的，她們只是一種附屬於

白領階級的「低等階級」(underclass)〔紀登斯《先進社會的階級結構》(*The Class Structure of the Advanced Society*, London, Hutchinson, 1979), 頁二八八]。女性面對了雙重的剝削〔參閱本書第六章〕：首先，在整個職業的階層體系中，她們受到歧視的差別待遇，而後，在家庭中，她們還得承擔照顧小孩和整理家事的各項工作。

部份論者進一步肯定馬克思認為勞動力將會日趨「無產階級化」的推斷是正確的。但是，如今採取此一看法的人為數極少。大部份人認為，即使新中產階級的數量並不像那些採信戶口調查統計資料的論者所說的那麼多，但是，這個階級的興起，在資本主義的階級關係中，確實構成了一個複雜的因素。無論在專業技術、經理部門或行政機構中，白領員工的地位已經顯示，他們擁有充分的能力在當前社會中建立不容忽視的政治力量。廣義一點來說，馬克思是對的，他預見了小資本擁有者諸如小商人、小店經營者等「舊中產階級」的沒落。但是，只要我們更加肯定那些並無自己資產的新中產階級所造成的影響，在某種程度上，我們便無法繼續接受馬克思的說法。總的來說，這就是我的觀點。然而，公平起見，我必須指出，近年部份馬克思主義者試圖證明，關於新中產階級的分析乃是源自馬克思的理論，但是在我看來，此舉稍有困難〔諸如萊特(E.O. Wright)《階級、危機與國家》(*Class, Crisis and the State*,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8)一書第三章便持此一看法]。

新階級的產生和新技术的發明乃是一體的兩面。不少知名學者強調，科技的變化對資本主義社會的發展軌跡具有非比尋常

的影響；而這些學者之中，有的傾向馬克思主義的立場，但是大部份跟馬克思主義毫無關係。最普遍的一種看法認為，我們正在邁向一個嶄新的時代，而在這個時代中，支配我們的不再是往昔那些以製造物品為主要目的之工業活動，而是「資訊科技」。這些人又說，這樣的社會不僅僅是一個「後資本主義社會」，而且是一個「後工業社會」〔關於此一觀念目前存在兩種看法，其一是貝爾(Daniel Bell)的《後工業社會的來臨》(*The Coming of Post-Industrial Societ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3)，其二是涂漢(Alain Touraine)的《後工業社會》(*The Post-Industrial Society*,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1)]。他們宣稱，科學在現代生產中扮演的角色以及電腦的普及，特別是微晶片科技的使用，將對未來的社會秩序造成極為強烈的衝擊。

雖然微晶片科技的引進只是晚近的事情，但是，它的衝擊確實極為顯著，而且，日後它將造成何種程度的影響，我們如今也無法預知。當然，目前要把此一趨勢稱為「第二次工業革命」尚嫌過早。更何況，目前也有不少人持著相反意見，他們不認為工業主義已被一種新的社會形態取代，換言之，他們不認為「後工業社會」這種迥異於當前社會的新秩序已經來臨。他們提出以下三個最主要的批評：(1)他們認為，後工業社會這個概念仍然保留了潛藏在工業社會理論背後的科技決定論。我曾說過，當我們要以任何一種決定論處理有關人類的題材時，我們必須首先通盤瞭解決定論。我們如果把任何科技從跟它有關的社會架構抽離出來，我們一定無法正確認識它。在許多西方社會中，這些社會架構基本上仍維繫資本主義的特徵。(2)他們認為，雖然部份論者宣

稱後工業社會的來臨象徵著一種新統治階級的來臨，而此一階級憑藉的並非他們對財富的控制，而是他們對資訊的控制；但是，他們強調，此一說法本質上並不是新觀念，事實上，它可以溯源到十九世紀初期。譬如，聖西蒙的「工業社會」之構想，就是由科學家和專技人員聯合統治。彼時這種構想並未實現，而且迄今雖然資訊科技突飛猛進，但是，此一構想依然不見可能實現的跡象。(3)他們認為，唯有在一個世界性的時空脈絡中，我們才能理解各種新技術的出現以及隨之而來的一切社會變遷與經濟變遷——正如我在往後各章所要說明的論點。目前，大部份供應物品給西方社會的各種製造業都在這些社會以外的地區設廠。

日本可以說是此一方面的前導。在三十年間，它從一個經濟地位偏低的國家，躍昇為全世界國民生產總額第三位的國家〔僅次於美國與蘇聯〕。目前，日本的貨物出口遠高於進口，而且，在投資比例和成長比例兩個方面都兩倍於美國。在過去由西方國家支配的工業遞嬗中，如今已由日本取得領導的地位。

日本已經成功攻陷了美國在「基礎」工業諸如煉鋼和造船方面的優勢。此外，在汽車生產方面，日本已經取代了美國和西德的領導地位；在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它已經取代了英國和荷蘭；在照相、鐘錶和興學產品方面，它已經取代了西德和瑞士〔參閱傅高義(Ezra F.Vogel)《日本第一》(*Japan as Number One: Lessons for Americ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9)〕。但是目前，由於其他東方國家特別是香港、台灣和南韓的急速經濟發展，日本的地位也已經開始受到挑戰。

正如我在此書第七章第二節所要指出的，目前這些變動並未

使這個世界上存在於優勢地區和劣勢地區之間的基本不平衡獲致多少的調整。唯這些變動已經使西方國家進入一個愈來愈複雜的國際分工之中，或許把部份論者所說的後工業社會的來臨視爲世界經濟體系的重新編組更爲妥當。而在這個重新編組的過程中，資本主義國家正是世界經濟體系的行政「中心」〔即使這是一個也曾發生重要轉變過程的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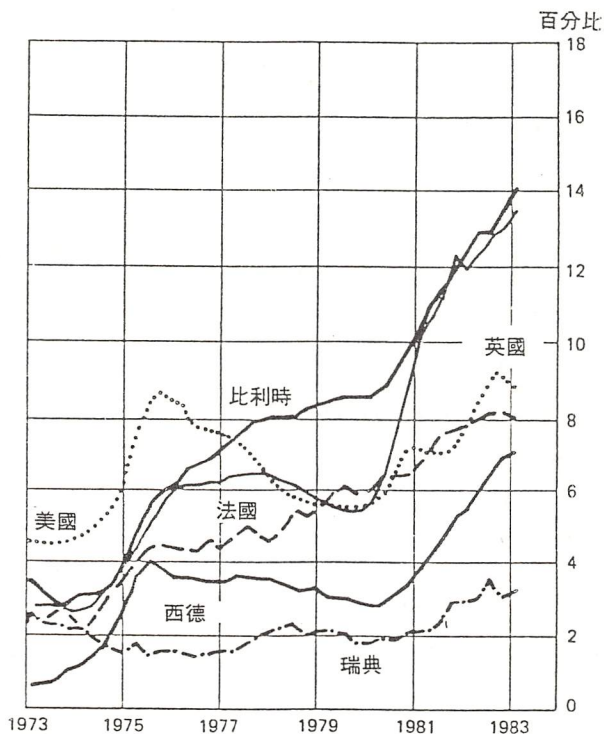
4. 勞工階級的終結？

就目前的趨勢而言，我們勢必要正視西方社會中在階級結構與勞動性質上所發生的主要變化。或許，資訊科技的普及將會逐漸改變許多人的工作性質，並且對正在擴張的失業問題有所幫助。然而，事實上，目前世界經濟大體上正處於一個長期蕭條的劇痛狀態中，而且，在許多國家，近年的失業率也在急速升高。基於這些現象，許多人認爲，工業化國家已經不可能重新獲得六〇年代「充分就業」的經濟景象。圖 3—1 可以說明一部份西方社會近年的失業率的演變情況。

針對西方國家高失業率的持續現象，目前已經出現各種關於這些社會的階層結構的發展趨勢之反思與解釋。其中比較引人矚目而且見解獨特的是當代法國學者郭茲(André Gorz)提出的看法〔郭茲《向勞工階級說再見》(*Farewell to the Working Class*, London, Pluto, 1982)〕。雖然郭茲是以激進份子而非保守份子的姿態在寫作，但是，他認爲，像馬克思在十九世紀的時代背景中針對資本主義提出的革命改造之構想業已壽終正寢。目前的情勢

並非無產階級推翻了資本主義體系，而是資本主義的成熟已經日漸矮化了勞工階級的角色。郭茲同意藍領工作跟白領工作的對比正在逐漸縮小的說法；但是，針對此一現象，他另外提出資訊科技的影響。他相信，資訊科技將會取代現有大多數的手工業，甚至也將使比較刻板單調的白領工作日漸消失。

圖3-1 一九七三年至八三年之間部份國家失業率〔實際勞動力之百分比〕



資料來源：《社會趨勢》(Social Trends), 倫敦皇宮出版管理處(HMSO), 一九八五年出版。

因此，郭茲對馬克思主義的批評，跟達倫多夫提出的觀點極為不同。依照郭茲的描繪，在馬克思的心目中，勞工階級實現一個公平而人道的社會之潛力，乃是以工業資本主義所帶來的剩餘生產為基礎。現代工業所帶來的生產能力創造了遠超過人類基本需求的財富。在剩餘生產中，我們預見了一個擺脫強制性勞動的限制之自由領域；工作本身將會成為目的，而它只受它提供給生產者的自我滿足所決定。然而，郭茲指出，資本主義的後續演化完全違反了這些預期。管理制度採取的嚴格勞動控制措施已經有效壓抑了勞工對勞動的創造性潛力所可能產生的任何意識。目前，許多工廠的生產程序跨越各大洲〔參閱本書第七章第二節〕，而且，它們早已不是方針制定與決策作業的主要中心。在一個技術複雜而生產程序遍佈全球的時代裡，勞工在當地的生產部門中所能擁有的唯一力量就只有消極的力量——只是一些在某種程度上能夠阻礙管理作業的能力。

但是，在郭茲看來，這些不利於馬克思觀點的趨勢，却會創造其他新的可能性以實現某些跟它一致的價值。他認為，「當前的重點在於藉著反對勞動的性質、內容、必然性與各種模式，以使自己從擺脫勞動中獲取自由。」〔郭茲，頁六十七〕問題不再像馬克思所說的，讓勞工階級獲得權力，而是獲得自由以完全拒絕「勞工」這個角色。上述的發展已經使勞工階級被郭茲所謂的「非勞工之非階級」(non-class of non-workers)或「新無產階級」所取代。郭茲所說的這個階級，是由許多各種類型的人所組成的；它們或許是長期失業者，或許是從事那種組織脆弱、缺乏階級認同而且職業保障較低的工作之人群。長期來看，對於資訊科技的影

嚮日益增大的一個結果，失業的幅度將會日益加劇。

由於新無產階級並不是一個階級，並且缺乏組織的齊一性，在現階段，它並不是馬克思主義理論中勞工階級的一個替代；它並不具備改變社會秩序的歷史任務。但是，郭茲指出，這個明顯的弱點正是它強勁力量的一個來源。因為，那些「非階級」中的份子，他們沒有理由接受「生產主義的」(Productionist)的風氣，無論它是資本主義的生產主義或是馬克思預期的社會主義的生產主義。他們日漸傾向於找尋各種跟工作與工作場所無關的自我滿足線索。各種不同類型的——外在於工作領域的——生活方式，將會成為未來的基調。郭茲宣稱，我們正在走向一個「雙重的社會」。一方面，生產與政治管理將會被組織起來，達到最高的效率。另一方面，將會出現一個領域，在此一領域中，個人將會致力於多元的追求，而這些追求將以享受和自我滿足為目標。

關於未來的工作形態，郭茲認為，我們可以預期平均工時獲得大幅縮短，並且普遍引進各種類型的分享股份制度。以往，大部份的雇主和勞工都把失業視為一個負面現象，但是，這個看法已經過時。生產主義的工作倫理已經使我們從一個新的視角理解「休閒時間」的運用；休閒時間不再只是日常活動的外圍。在許多歐洲國家，已有相當比例的受雇者不僅選擇他們上班和下班的時刻，而且，在某種程度上，還選擇他們每個月的工作時數。除此，還有其他各種可能的措施：諸如，以不計年齡的「提前退休辦法」，取代拖延勞動力的記齡退休制度；實施員工工作多年休假一年的長假制度，目前這種制度只見於少數的機構，其中以大學最為顯著；此外，還有「節省時間辦法」，基於此辦法，凡是能

夠在特定期間「累積」某種工作總量的員工，得以縮短日後的工時，並不減損應得的報酬。

爲了進一步理解此一問題，我們可以把郭茲的觀點拿來跟其他的作者諸如辛美史特蘭(Ulf Himmelstrand) 及其同僚的觀點做比較〔參閱辛美史特蘭等人合著的《跨越福利資本主義》(*Beyond Welfare Capitalism*, London, Heinemann, 1981)]。辛美史特蘭是以瑞典爲背景撰寫此書——巧合的是，瑞典目前可能是比其他地區更大量使用資訊科技的一個社會。辛美史特蘭維護的正好是那些被郭茲斥爲陳舊的現象；對於一個由勞工運動主導的社會主義改造的可能性，他提出一個自稱站在馬克思主義立場的解釋。辛美史特蘭非但不願對勞工階級說再見，而且，在否認勞工階級的規模已經縮小之同時，他也否認目前勞工已經被動的被納進生產的技術機制之中。瑞典是當今世界上物資最富裕、制度最平等而技術最先進的社會之一——它享有優於美國的稅賦收入。而且，它也是長達半個世紀之久由勞工政黨——社會民主黨——執政的一個社會。依照辛美史特蘭的看法，正是這些事實因素，使瑞典能夠「跨越福利資本主義」，邁向社會主義。在辛美史特蘭的心目中，「社會主義」指的並不是任何像東歐模式的東西——這個模式，跟當今絕大部份的西方馬克思主義一樣，都被他嗤之以鼻。他希望看到的並不是工業國有化或生產計劃集中化的日益擴張，相對的，他已經看到勞工某種程度實際控制自己的生產程序的可能性——這正是郭茲認爲在現代工業中不可能獲得的東西。而且，在辛美史特蘭的心目中，這個可能性並非對未來懷有此一期望的人才看得到的遠景；事實上，它已經進入當前的日

程表。

比起其他絕大多數西方國家，瑞典的失業率算是偏低。在辛美史特蘭的書中，他並沒有談到由失業者或兼職者形成的新無產階級日益眾多的現象。相對的，他認為，他所說的「擴張的勞工階級」——勞動力的多數人——已經對社會主義改革產生了全面性的共同意識。這個擴張的勞工階級，涵蓋了所有從事刻板單調職業的人群，其中除了包括藍領勞工階級，還包括低層白領勞工和服務業勞工。他試圖指出，基於各種不同類別的階級意識，以這種擴張的勞工階級的面額出現的無產階級，不但依然存在，而且活力旺盛。在瑞典以及其他工業先進的社會中，存在著各種足以使它們的發展綱領跨越一般的工會談判，邁向一個更遠程的社會改造的條件。更為特別的是，辛美史特蘭注意到一些想在工業體系中引進「薪水階級」公基金制度的構想——這些構想目前已被社會民主黨正式認可。雖然這些構想各有不同類型，但是，基本上，它們都主張員工分享利潤的制度。它們認為，每一年公司的利潤應該某種比例由受雇者分享，其餘一部份則轉為國家與社區發展基金。依此線索，這個發展一方面既能在雇主與勞工的權力關係中產生進步性的移動效果，另一方面亦能跟工業民主制度的架構之間獲得整合。

為什麼在兩位學者之間，對於當前西方社會的階級結構之發展，竟會出現如此懸殊的觀點？顯然，我們可以回答，因為辛美史特蘭的討論是以瑞典為中心，即使它的涵意並不僅限於這個社會，而郭茲的基本指涉對象則是法國。但是，對於工業機構與階級結構目前發生的變化將會產生的影響，這兩位作者的信念之間

依然存在本質上的分歧。這個課題，必然涉及在西方社會的就業體系中勞工階級到底日漸消失〔郭茲的說法〕或者日漸增大〔辛美史特蘭的主張〕之爭論。

本章上一節的討論，可以相應於此一課題。或許，這兩位作者的看法都不正確。一方面，幾個主要的西方社會，包括美國、英國、法國和西德，目前在「傳統」工業諸如採煤或煉鐵與煉鋼方面，都已面臨萎縮的景象。正如前面所說的，諸如此類的生產已經被遠東地區的其他國家拔得頭籌。另一方面，因為這些工業的規模日漸縮小而讓出的位置，已經被服務性事業諸如旅館、飯店和觀光的成長所填補。在這些新興事業中，絕大多數的職業是無專業技能或半專業技能的工作，也因此，一如我曾指出的，它們仍然無法使其就業者擠入「中產階級」的行列。但是，這一類的人群並不因此而淪為藍領勞工，從而形成辛美史特蘭所稱的「擴張的勞工階級」。無論在各個不同社會的階級結構之中，或者在各個社會的階級結構之間，這個景象都具有更為繁複而分歧的意涵。

郭茲的觀點，不僅立基於藍領勞工階級重要性的日漸萎縮，而且也立基於他在資訊科技和失業問題之間所認定的關連，以及他認為目前的高失業率將持續於未來的這項設定。然而，這些主張都是有待商榷的。顯而易見的是，微體電子科技的引進，特別當它參與了生產程序的自動化作業，取代了以往的人力勞動之後，它確實在可見的一段期間造成人力多餘的現象。但是，至於在整個經濟活動中它將產生多少影響，以及影響是否持續下去，仍然是一個高度爭議的課題。部分的人諸如郭茲認為，自動化導

致了就業機會的縮減。然而，另外一種論證則認為，資訊科技的普及在短期間或長期間將會創造新的職業，只要需求的類型發生了改變。後者同樣可以輕易指出，微體科技的運用將能產生新的就業機會。譬如，現有產品的廉價大量生產可以創造新的需求；新的產品將可以一再開發，而好的服務亦可以更上層樓；乃至於財務困難的工業部門，也將可能重新得到獲利可能性。

因此，這一切必然比許多作者所能同意的程度還要具有爭議性和不可預測性。現階段的高失業率，必須從一九七三年到七四年的「石油危機」的背景中，以及其他導致經濟蕭條的因素中來理解。在可以預見的將來，在大部份的西方社會中，失業率勢必會比可能的範圍還要高，甚至繼續增加。但是，這也不像目前許多觀察家所說的那麼無法避免。在一九六〇年代，正值所有西方國家處於欣欣向榮的時期，幾乎每一個人都認定某種接近充分就業的景象將會永駐人間。而今，我們應該謹慎使用諸如此類以偏概全的思維方式。

這些討論，可以使我們對郭茲和辛美史特蘭提出的觀點之經驗基礎做個檢證。他們並沒有解決一個世紀以前馬克思預見的世界圖象到底對今天這個尚有缺點的政治綱領還具有什麼相應意義的問題。這個問題，遠遠超出本書截至目前已經分析的課題，我將在結論中再予討論。

第四章

現代國家

前面我曾約略提及，在過去這個世紀中，這個世界曾經發生一系列極為重要的變化：國家在社會生活中扮演了日漸膨漲的角色。我們可以從許多不同的途徑解釋國家活動日益增大的現象。在經濟層面上，資本主義社會中的國家已經扮演了日漸積極的角色，直接指導生產活動。在絕大多數這類社會中，國家雇用的工作人員便佔去全國實際從事經濟活動的勞動人口的百分之四十以上，其中部份受雇於國家行政機構，部份則受雇於國營工業部門。許多國家經常藉著對物品供求的操縱，或者藉著對經濟計劃、物價與稅收政策的參與，亟欲「干預」經濟活動。除此，國家還會介入其他層面的社會生活：它非但參與監獄、孤兒院、醫院的籌備與設置，甚至干涉「社會福利」此一名目下各項服務政策的制定。

基於此一事實，我們感到驚訝的是，至少截至最近為止，國家這個課題在社會學上竟然受到嚴重忽視，非但各種流派的社會學家如此，即使帶有馬克思主義色彩的社會學家亦有此弊。此一情形的產生，部份是因為長期以來社會科學一直標榜著極為扭曲的分工觀念。在此一觀念下，社會學的目的只在於研究「社會」，也就是說，只在於研究十九世紀思想家所說的「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指國家以外的經濟生活、家庭生活以及其他制度。因此，國家這個課題便成為「政治學」或「政治科學」各項學說的專屬範圍。但是，在某個程度上，這種忽視國家問題的研究態度早在十九世紀就有其思想淵源。無論馬克思主義或非馬克思主義的社會學，在它們對古典經濟理論所做的批判中，繼承的是共同的學術系譜。在古典經濟理論中，國家只扮演微乎其微的角色。依照早期經濟學家的說法，造成社會變遷的最重要推動力量，乃是以生產為中心，也就是說，乃是以「市民社會」的領域為中心。至於國家，只負責提供法律架構，保障各項經濟契約，監督整個群體生活中各種不同的利益。

晚近的思想家已經不再滿意此一觀點。對那些居於社會學主流地位的人——我們可以再舉涂爾幹為例——而言，國家扮演的角色遠比早期經濟學家所說的還要積極而意義深遠。在社會朝著建設性改革的方向發展的過程中，國家活動的擴張是一個不可或缺亦不容抗拒的要素。從此一觀點來看，國家乃是一個善意的組織，直接從事消彌階級區隔以及各種不平等關係的工作。相反的，馬克思則認為，早期經濟學家未曾正視國家的階級特徵。國家非但未能做為消彌階級區隔的中介，而且，本質上甚至在強化這些

區隔：它只是在欺騙社會上的其他階級，以維護支配階級的利益。但是，在這兩個思想傳統中，沒有一個曾經對國家做過系統性的研究。因為，無論非馬克思主義者或馬克思主義者，都只是把研究重點置於國家活動所造成的結果，而非國家本身。事實上，馬克思本人的著作中，只有為數極少的片段曾經處理國家，而他一生的大半心力幾乎都在於透過他自己的觀點批判早期的經濟理論：也就是說，對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進行批判。

1. 國家與諸階級：晚近的觀點

在過去十幾年來，現代國家是一個極為熱門的課題，特別在馬克思主義者之間。馬克思主義者明確察覺馬克思作品中關於國家的討論尚未成熟，並開始試圖賦予這些論述更豐富的意涵。事實上，密立班的著作便是第一批重新檢討國家問題的馬克思主義文獻之一。在此一領域，另外兩位具有影響力的論者是普蘭札斯 (Nicos Poulantzas) 和歐菲 (Claus Offe) [參閱普蘭札斯《政治權力與社會階級》(*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Classes*,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3)，該書首次出版於一九六八年；歐菲《解組的資本主義》(*Disorganised Capitalism*,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85)]。對於我們應該如何解析國家，密立班和歐菲曾經進行一系列直接的討論；稍後我會對這些討論加以簡要說明。

馬克思對資本主義國家所做的各種不同的解釋，大致可以歸納為兩種方式。某些時候，馬克思認為國家是階級統治的直接工

具，直接由資本家階級所控制。譬如，在一段文字中馬克思曾經說過，國家乃是「布爾喬亞階級的執行委員會」。但是，在另外的作品中，馬克思似乎又認為，國家的階級特徵其實在於國家的公職人員都是在維護資本主義生產活動的全面持續發展。乍看下，我們雖然無法分辨這兩種看法之間的差別，但是，事實上，其間潛存著一個非常基本的差異。第一個看法，不但意謂著，支配階級乃是一個單一性質的社會層級，而且這個層級還可以任意控制國家。也因此，這個看法經常受到批評，特別是來自所謂「多元論者」的批評。依照多元論者的解釋，西方社會根本不存在單一性質的「統治階級」；此種解釋，頗為類似達倫多夫和其他工業社會理論論者的觀點。相對的，他們認為，西方社會存在著各種性質不同或成分不同的精英組合，而這些組合個別對政府的政策的影響力極為有限。

馬克思作品中的第二個看法承認，在一個依然是階級社會的社會中，在統治圈子中，存在著各種不同的派系和成分。在討論國家問題時，普蘭札斯持的就是此一觀點；雖然他的文體艱澀難懂，而他的論述亦常招致批評。在馬克思的第一個看法中，國家是由統治階級操縱的。但是，依照普蘭札斯的看法，在面對資本家階級時，國家仍然擁有一種他所說的「相對的自主性」，更何況，在資本家階級自身的內部也存在著各種不同的成分和派系。換言之，國家有其某種程度的獨立權力，唯也僅止於某種程度而已；而且，這種權力往往被用來維繫整個資本主義活動的總體制度架構。固然國家也可能制定一種對某些資本家團體的短期利益會有負面影響的政策，但是，通常此舉基本上還是為了維護整個現有

體制的長期利益。譬如，當政府進行反托辣斯的立法時，就得面對那些正想在某一營利活動中進行公司合併的商界人士的對抗。

不可否認，這種關於國家問題的解析比第一種看法或「工具論」的看法更為複雜。事實上，普蘭札斯就認為密立班所持的是工具論的看法，也因此基礎極為薄弱，易被攻擊。他認為，密立班過分急切想要證明資本主義社會中的精英分子都具備共同的教育背景、家庭關係和人際關係。在面對工業社會理論以及政治多元論的挑戰時，密立班過分受到對手的影響——試圖證明，執掌政府的終究是一個成分劃一的階級。但是，普蘭札斯認為，即使在位居上風的階級之中存在著派系的對峙，這亦不表示，資本家階級對國家的支配力將會因而瓦解。最重要的關鍵在於，資本主義的制度構造依然存在。

雖然普蘭札斯和密立班的論辯不能算是特別具有啟發性，而他們也經常各說各話，但是，對於本書所要討論的幾個問題，確定能夠產生旁敲側擊的效果。因為，普蘭札斯的整個立足點，雖然站在馬克思主義的立場，但是却跟那些我曾批評的社會學思維模型的某些成分相互呼應。普蘭札斯的思維架構，深受當代法國哲學家阿圖色 (Louis Althusser) 的「結構主義的馬克思主義」之影響；在他的架構中，社會行為者明顯被視為「生產模式的執行者」。換句話說，人類的動作可以被解釋為社會原因的結果。在此，人類並非一種可知的行為者：他們對社會的「雙重介入」(double involvement) 是不能被概念化的，因此，密立班批評普蘭札斯陷入一種他所說的「結構的超決定論」(structural super-determinism)，可謂一針見血，無論此一論辯的其他部份

孰是孰非[密立班〈資本主義國家：答普蘭札斯〉(The capitalist state: a reply to Nicos Poulantzas)，《新左派評論》(New Left Review) 第五十九期，一九七〇年出版]。

請讓我對這一點稍做進一步的說明，並再次強調我在第一章所做的理論檢討之重要性，因為，這些檢討和國家問題之間存在著直接而密切的關係。國家如何達到普蘭札斯所說的這種「相對的自主性」？而這種自主性又是由甚麼所形成？關於這些問題，普蘭札斯的回答非但籠統而且有迴避問題的嫌疑。到底國家的相對自主性的基礎何在？如何相對？或相對於甚麼？他都沒有交代清楚。我想，我們有辦法澄清這些問題，但是唯其擺脫普蘭札斯所採用的決定論立場。我們想要澄清資本主義國家到底具有哪些特徵，最佳的途徑就是拿它跟歷史上曾經存在的各種類型的國家相比，譬如，跟農業國家或帝國相比。在絕大多數的帝國，統治階級的職員也是國家的公職人員；也就是說，國家和支配階級合而為一。但是，在資本主義國家，情形則有不同。支配階級的成員[諸如商業界或工業界的領袖]固然經常直接參加政府某一部門的工作，但是，大體而言，在制度的結構上，工業領袖和國家公職人員是截然有別的。以考茨基(Karl Kautsky)這位二十世紀初期的馬克思主義者最常被利用的一句話來說，在資本主義中，「統治階級並未統治」。前面提到的馬克思對國家問題的兩種解釋，就某一意義而言，應該都能同意此一說法，而且，就某一角度而言，此一說法也可以澄清相對自主性這個觀念。

資本主義的國家依賴於工商活動的蓬勃發達，以獲得它的稅收；雖然工商活動並不直接控制在國家之手，而是由資本家階級

控制，但是，工商活動的榮枯仍會影響國家的生存。因此，國家公職人員的行動自主性強烈受制於它對資本主義事業的依賴。這便是國家自主性的制度背景，同時亦是此一自主性之有限特徵或「相對」特徵的基本根源。然而，我們既無法也不該從一種機械式的思維方式解釋這些現象中的任何一個。大體而言，國家日益積極介入經濟生活乃是國家公職人員亟欲影響經濟活動的整體運作的部份表現。發現資本主義的經濟形態將會陷入各種失調與危機的，並非只有馬克思主義者，事實上，國家的行政人員也已經發現此一趨勢，並逐漸企圖「管理」經濟事務。

截至目前，這個說法跟普蘭札斯的觀點大體相近，唯此一說法所使用的觀念並不為他所喜歡。但是，我認為，還有一個極為重要的因素跟國家的自主性有關。這個因素，指的是組織化的勞工階級本身表現出來的力量——這種力量往往以工會的力量表現出來，而有時則是以勞工政黨或社會黨的形態影響政府的措施。普蘭札斯以資本家階級內部的派系分化解釋國家和資本家階級勢必處於相互牽制狀態的原因：國家的施政可能偏袒某一部門的資本家而忽略其他部門的資本家。但是，實際上，國家也勢必企圖結合組織化勞工階級的影響力。雖然在工業資本主義方纔出現之時，此一階級的影響尚未如此重要，然而，目前的情形已經改變了。雖然在上一章我曾說到，勞工階級的努力與成果並未使他們「融入」尚未改變以前的政治與經濟制度中，但是，各項公民權的獲得已經移動了權力的分配，即使他們並未導致馬克思預示的革命性翻轉。

關於此一課題，歐菲的著作可以做為對普蘭札斯的論點所做

的微妙修正。依照歐菲的說法，只憑著馬克思的理論，無論是前述二者之中的任何一個，都無法正確解釋國家的角色。事實上，國家就像一塊夾心餅干，處在兩個本質上彼此對立甚或「相互矛盾」的勢力之間。現代國家的任務在於站在社會整體的立場，為社會提供平衡的準繩，包括社會福利政策，以及其他各項服務制度。但是，無論國家如何試圖「管理」經濟的成長，它仍然只有依靠私有資本與企業製造出來的財富才能得到收入：換句話說，它必須依賴於那些無法為其直接控制的管道。為了建立各項服務制度，國家必須透過稅收，間接取得所需之經費。但是，那些真正掌管經濟事務的人〔諸如工商領袖或資本家階級〕往往抱持反對的態度。因為，雖然部份服務項目〔諸如道路系統的規劃與維修〕為支配階級和一般民眾共同分享，但是，其他尚有許多項目〔諸如福利政策的制定〕主要是為社會上的低階層而設立。

依照歐菲的說法，他所說的「商品化」與「反商品化」這兩個趨勢之間的長期衝突就是此一對峙狀態的結果。所謂商品，指的是任何可以買賣的物品或服務項目；因而，所謂商品化的關係，也就是指那種可以標訂價格以進行市場買賣的關係。至於反商品化，就是將社會關係從市場中抽離，從而在一種非經濟的標準上予以重建。大體而言勞工政黨或社會主義政黨的目標，就在於追求或制定可以促進非商品化關係的政策。它們提倡的教育機會均等，以及全民免費醫療服務等制度，皆是最佳的例子。相反的，保守政黨則傾向於支持優勢階級或中產階級，並力圖維護商品化關係，甚至亟欲使已經非商品化的關係變回商品化。譬如，他們希望，政府制定政策使人民透過貸款的管道負擔教育費用，

甚至希望將諸如此類的政策推廣到私人醫院的收費項目之中。

歐菲以上提出的論點，跟我在上一章討論公民權的意義與「福利國家」的性質時提出的看法大體相去不遠。一般而言，工業社會理論論者傾向於把這些項目視為「已經完成的」現象，足以維繫一個穩定的自由民主的工業秩序。而且，他們認為，他們已經有效解決馬克思提出的階級衝突的問題。但是，倘若我的觀察正確，我敢說，他們正一步步陷入階級衝突的陷阱之中，而非已經解決了它。而且，所謂「福利國家」也只是過渡的臨時產物。在當今保守主義的政治氛圍中，我們比在二十年前更容易看出此一趨勢，因為，目前有的保守的政府長期以來一直處心積慮想把福利政策的服務項目重新予以商品化。

2. 國家與官僚制度

從馬克思主義立場出發的作者對現代國家的解析具有許多實質的貢獻，但是，在他們的論點之中仍有兩個明顯的缺點。第一點，他們經常混淆國家和官僚制度，特別是經常混淆國家和行政權力。第二點，他們經常把國家和「民族」(the nation) 連而為一，並把「民族國家」跟軍事力量以及「暴力」聯想在一起。但是，另一方面，我們也不能指望，工業社會理論對這些課題能夠產生甚麼比較合理的解釋，因為，它同樣無法擺脫使馬克思主義產生的那些思想傳統。

然而，在社會理論上，曾有一個重要人物曾經提出一種可以探討這些課題的途徑。這個人物就是韋伯 (Max Weber)。在韋

伯以前，「官僚制度」這個觀念往往被視為「國家官僚制度」的同義詞，也就是說，指的是國家的公職人員。事實上，雖然韋伯論及官僚制度的著作確實特別重視國家層面的問題，但是，他的用法很廣，也可以用來指稱任何一種大規模的組織。依照韋伯的說法，官僚制度的誕生跟資本主義的擴張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從韋伯所謂的「合理的法律規範」中，我們可以發現兩者之間的關連。資本主義經濟活動的特徵之一，依照韋伯的說法，就是其日漸公式化的性格：一種按照所需的材料和勞力以及所生產的物品計算成本和利潤的生產方式。唯其採用一些能夠達成詳細記載和精確計算的效果，並能擺脫個人差異之工作規範，方能實現這種公式化的形式。對韋伯而言，在歐洲，資本主義經營方式和複式簿記管理方法之同時出現並非巧合。因為，這正是公式化經濟活動不可或缺的經濟計算之具體方法。

合理的法律規範確實可以指導資本主義的企業經營，但是，依照韋伯的說法，它們尚有更多用途，可以運用於一般具備官僚制度的組織之內部行政管理。在國家中，法律條文便是這種規範的一種表現；在其他組織中，則以各種類型的行動準則為代表。藉著一些特別突出的表徵，我們可以分辨一個官僚制度化的組織。在《經濟與社會》(*Economy and Society*)一書中，韋伯以「理想類型」(ideal type)的觀念說明這些表徵。此一觀念，在他的社會科學研究中，也是一個基本的觀念。所謂理想類型，指的是將事實的某些面向進行「單方面的突顯」，使之得以跟事實互相對照。因此，依照韋伯對官僚制度的理想類型所做的描述來看，我們實在難以從任何實際存在的組織中找出發展健全的官僚制度

[參閱韋伯《經濟與社會》，柏克萊加州大學，一九七八年出版，卷二，頁九五六至九九四；此書德文原著在一九二二年出版]。一個健全的官僚制度，必須在一個金字塔形的權威階層中逐漸建立監督的權責關係；在此一制度中，公職人員必須支領薪水，全天執勤，並且必須具備應有的資格才能被雇用。在韋伯關於資本主義與官僚制度的關係之討論中，有兩個層面值得我們在此加以探討。其中一個，關於資本主義的企業經營如何鞏固壯大。韋伯遠比馬克思更為強調官僚化國家機器做為資本主義擴張的條件之初期發展。在國家的行政體下，一個法律體系的形成和一個金融體系的确立，都是大規模資本主義生產日趨鞏固不可或缺的基礎。

然而，就此章我所關心的主題而言，韋伯的討論中更值得我們注意的是，資本主義社會與成熟的官僚制度結合之後將會產生甚麼結果和影響。關於此一問題，韋伯的論點給馬克思主義者造成甚大的打擊；它甚至懷疑社會主義社會能夠創造一個比資本主義自由民主制度更為民主的秩序。韋伯認為，官僚制度與民主制度處於一種相當微妙的關係。就官僚制度的基本特質而言，它將使權力集中於少數人之手：這些少數人指的就是那些在機構中佔據高階位置的人。馬克思認為，在資本主義社會中，將多數人對生產工具的控制權予以剝奪，便是剝削性階級支配和布爾喬亞民主制度的有限性之根源。但是，這一切都將由於私有財產制和階級區隔之取消，以及社會主義之來臨而獲致改造。從此，非但勞工將會因而恢復其對生產工具的控制權，而且，「無定職的薪水勞工」之假自由也將轉變為民主化工業制度的真自由。

韋伯的分析指出，此一論點極為危險。他認為，並非只有在

資本主義社會中，勞工對生產工具的控制權才被剝奪；因此，超越資本主義不見得就能使此一現象從而消失。依照韋伯的說法，工人失去對勞動程序的控制，陷入單調刻板的公式化運作中成為「一部機器中地位渺小的齒輪」，乃是一般官僚制度的特徵。固然在資本主義社會中，勞工確實未能擁有生產工具，並且未能享有任何明文規定的控制權；但是，此一現象並非僅僅存在於工業體系中。幾乎在所有實施官僚制度的組織諸如大型醫院和大學中，位居低階職務者都有此一相同的處境。在政府機構中，也是如此。韋伯強調，民主制度的理想源自小型社會；而在此種社會中，所謂的「公民」也只是總人口中為數極少得以經常聚集行使政治權力的一部份人。但是，在當代的大型社會中，由於每個人都能享有公民權，因而這種模式的民主制度就顯得不敷使用。一個現代的民主制度，必須在政治層面預設一個高水平的官僚制度。為了舉辦全民選舉，必須建立一套可靠的「理性合法的」體系，配合官僚制度的執行，以確保選舉合乎程序與效率。因此，目前絕大多數的政黨，無論其目標如何開放或民主，總都朝著官僚制度化的方向發展。現代是「政黨機器政治」的時代，在此一時代中，一般公民參與政策制定的程度是極為有限的。韋伯是最早提出所謂「民主的精英主義」理論的思想家之中的一位。現代的民主制度讓每一個人都能夠透過參政權在某種程度上影響統治他們的精英，但是，却也使全民能夠運用更多自由主宰自己命運的「直接參與的民主制度」一去不回 [參閱貝坦 (David Beetham) 《韋伯與現代政治理論》 (*Max Weber and the Theory of Modern Politic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85)]。

在韋伯的觀點中，社會主義將使事情變得更壞。因為，它將使官僚制度更爲擴張：社會主義政綱內在的集中化傾向，將會導致一個比在資本主義社會中更爲官僚制度化的國家。整體而言，韋伯對資本主義與民主制度的評價是悲觀的。但是，他相信，自由的民主制度至少能夠維繫某種程度的開放，使之免於受到官僚制度日益封閉的傾向所約束。「民主的精英主義」或許是一種有限的政治參與的方式，但是，在一個多黨政治的體系中，有還是勝於無。而且，雖然資本主義傾向於壟斷或寡頭，但是，它還能維持一個競爭的局面，使消費者還有選擇的自由，而這種自由，在那些將生產置於集中化控制之下的社會中早已蕩然無存。

3. 幾點評議

我們必須非常謹慎面對韋伯的觀點。他的觀點，對任何傾向於認爲透過改革或革命便可逐漸改造資本主義國家以爭取更高層次的公義與自由的人，勢必會造成極大的衝擊。但是，至於爲甚麼他對官僚制度的支配性格隱含的威脅所做的解釋未能被接受，也有幾點原因。

首先，任何像韋伯一樣，認爲官僚制度的演進將會造成一種單向的權力移轉，使位居組織低階者的權力日漸縮小的說法，似乎都是錯誤的。韋伯的門生密契爾（Robert Michels）就曾用他所稱的「寡頭制度的鐵律」（the iron law of oligarchy），概括韋伯的觀點 [密契爾《政黨》（*Political Parties*, London, Collier-Macmillan, 1968），此書德文本出版於一九一一年]。用密契爾

的話來說，「誰主張組織化，誰就主張寡頭制度」；這話的意思是說，在大規模機構中，權力必然集中於少數人之手。但是，寡頭制度的鐵律並非像他所說一般確實成爲一種鐵律或者一種可以明確指稱的事物。不僅在規模日益增大的社會或機構中 [如密契爾所說]，而且在這些社會或機構日益增加的官僚制度化的趨勢中 [如韋伯所強調]，都不必然會導致他們所說的結果。事實上，這是很容易證明的。讓我們看看以下兩個例子，這兩個例子各自都跟前面我對階級和國家的討論有著密切的關係。現代的經濟生活遠比五十幾年前更爲高度集中化——這要歸因於我曾提到的各種因素的結合，諸如巨型企業體的成長，以及國家日益積極介入經濟層面。但是，也有部份勞工因此得到遠比過去更多的權力，因爲，他們在經濟體系的特殊策略部門工作。譬如，那些負責公共設施或負責能源的生產與分配等工作的勞工都是最好的例子。第二個例子是，一般總以爲，在一個高度整合的生產線上，勞工將會完全失去對勞動程序的控制權。部份論者，甚至包括那些採取馬克思主義論點的人 [諸如布雷佛曼 (Harry Braverman) 《勞動與壟斷資本》 (*Labor and Monopoly Capital*,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4) 一書]，都傾向一個結論認爲，諸如此類的工作機構能夠「剝除」勞工對其勞動程序的控制。因此，他們得到跟韋伯與密契爾一樣悲觀的結論。然而，事實上，就某些方面而言，在高度整合的勞動環境中，勞工能夠掌握比以前更多的權力。因爲，這種採取分工制度的整合生產線，特別容易因爲勞工小團體的有計劃行動而受到影響。

在此我們可以再次發現，在社會學上，確認所有的社會行爲

者都是能認知也能被認知的主體而非只是一昧受制於外在影響的被動項，乃是非常重要的。在此一觀點中，我們可以發現，在各種採行官僚制度的組織包括國家之中，偶爾會出現權力籌碼「互易」的過程。權力往往是激烈鬥爭的焦點，而在此一鬥爭中，位居低階者未必就是輸家。這並不是說韋伯或密契爾的論點毫無可取，因為，毫無疑問的，他們也指出了一些確實而普遍趨勢；唯這些趨勢並非都跟官僚制度或規模日益增大的社會機構有關。

韋伯對官僚制度的問題之側重，我認為，使他未能充分掌握馬克思對資本主義國家所做之批判的精髓。將人人都是公民的「政治生活」跟「經濟生活」予以分開，仍然是先進資本主義社會的一個明顯特徵。我曾指出，在此種社會中，參政權已經成為促進變革的一項極為重要的中介。然而，事實上，工業體系的受雇者可以用來影響工業領域的仍然只是消極的力量：它乃是以集體罷工或其他可以受到重視的途徑〔諸如，控制、阻礙或破壞生產線的流程〕為基礎。對於由上而下的政策，無論藍領勞工或低階職位的白領雇員，都不具有任何明文規定的參與權。

設若位居低職者藉著消極的手段已經能夠獲得某種程度的權力，我們就有理由推論，將公民權的範圍推廣於工業領域或經濟生活或許能使此一力量增大。換言之，我們不能像韋伯一樣咬定，在當代社會中建立「直接參與的民主制度」已經不可能。順著馬克思的分析來看，這個制度在工業領域中特別具有力量。但是，不可否認的是，馬克思和許多其後的馬克思主義者過分樂觀認為，未來的社會主義能夠將直接參與的民主制度成功落實下來。事實上，目前東歐的各個社會主義國家〔除了部份例外，諸如南

斯拉夫的勞工自治實驗和波蘭的團結工聯活動]，幾乎都使這個樂觀的看法顯得難以立足。

4. 國家、社會運動、革命

至少從十八世紀以來，現代國家的歷史就已跟社會運動的影響並肩而行。一般認為，社會運動乃是為了使一個社會現存秩序的某些面向產生基本變革而發的各種形態的集體行動。一如國家與官僚制度的研究，社會運動的社會學也是從韋伯的先驅性研究中得到主要的觀念。韋伯強調，在穩定而有規律的官僚制度化的機構與具有不易捉摸的善變性格而對現有秩序構成挑戰的群眾運動之間，存在著意義獨特的差異。在他的觀點中，社會運動乃是一種動態的影響力，它的瀕繁發生足以徹底動搖或瓦解既定的行為模式，激發極為快速的變動。

各種類型的重要社會運動，在前現代的歷史中就已存在。譬如，柯漢（Norman Cohn）就曾討論中古時代「基督顯靈運動」（millenarian movements）的影響 [柯漢《基督顯靈運動的目標》（*The Pursuit of the Millenium*, Mercury Books, 1962）]。這類的運動基本上具有宗教的目的、源自它們想在人間世界實現上帝之國的信仰。至於前現代的其他社會運動，則有其更為現世的目的。在中古時代的後期，歐洲曾經發生許多農民暴動，往往都是因為食物短缺和稅賦過重而引起。在傳統社會的宗教性運動和現世性運動，以及過去兩個世紀以來對現代國家的發展造成戲劇性影響的社會運動之間，存在著明顯的差別。這些差別，可以

藉著部份研究者在造反運動 (movements of rebellion) 與社會革命運動 (movements of social revolution) 之間所做的區分，獲得進一步的澄清。前面提到的農民暴動就是造反運動；雖然它們往往也企圖推翻一個現存的貴族團體或一個君主，但是，它們並未意識到一個徹底的制度改革的過程。甚至，在基督重臨人間的信仰中，它們的觀念全都來自聖經，絲毫不曾談及是否應該或者是否可能對現存的權力體制進行改革。相對的，革命運動就具有徹底社會改造的現世性目的，而且，絕大部份特別發生在歷史邁進現代以後。這類的運動，唯有在普遍公民權的自覺已經興起的背景中發生，並且結合了平等與民主的理念。這類的理念雖然在古代社會就有其根源，而且在十七世紀就已出現現代的面貌，但是，事實上，唯有從十八世紀末期以來，它們才以一種系統性的方式結合為帶有激進社會意涵與政治意涵的運動。

在第一章我就已經指出，美國和法國革命對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變革過程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從這個基本意義上來看，當今世界的每一個人都還生活在「革命社會」中。沒有任何社會能夠免於「兩個大革命」的衝擊，而且，在過去的兩百年間，或許絕大多數的國家，都曾經歷至少一個政治革命的階段。當然，從二十世紀初以來，馬克思主義已經以一種全面性的方式跟這些革命現象結合。二十世紀的社會革命，絕大多數曾經受到某一類型的馬克思主義思想所影響或所啓發。馬克思主義不像社會科學上其他關於革命的理論——它提供基礎，透過對抗性的社會運動的方式，以達成大規模的社會變動。

關於社會革命的本質與影響，目前已有各種見仁見智的解釋

——這個現象可以說明這個主題具有多麼高的爭議性。在這些關於社會革命與革命運動的解釋中，以提利（Charles Tilly）和史考克波爾（Theda Skocpol）提出的看法最具影響力 [提利《從流動到革命》（*From Mobilisation to Revolution*, Reading, Mass., Addison-Wesley, 1978）；史考克波爾《國家與社會革命》（*States and Social Revolut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提利試圖以他對現代社會運動的流動性所做的檢省為架構，分析革命性變動的過程。一個因政治介入與政治參與的觀念而舞動起來的世界，最主要的特徵就是，積極動員團體以追求其利益和實現其理想的趨勢。在團體的力量因處於特殊的政治秩序中而顯得支離破碎的地方，或者被國家權威當局刻意壓制的地方，社會運動乃是動員團體力量的手段。

在提利的觀點中，社會運動乃是他所指的「多重主權」（multiple sovereignty）的環境中的一種次級的集體行動。所謂「多重主權」，指的是一個國家基於一個或其他可能的原因而無法全面控制它的統治地域所造成的一種局面。多重主權既可能是對外戰爭的結果，亦可能是內部政治衝突的結果，當然也可能是內外因素聯合造成的結果。因此，一九一七年，當俄國革命發生時，正好是俄國投入第一次世界大戰，造成領土淪陷並引起內部政治分裂之際。在多重主權出現時，倘若在位的政府冀圖採取強制的手段以維繫其權力時，革命運動就能獲得有利的動勢。往往的，這跟政府突然缺乏意願或能力，滿足大部份人民因認為國家以往可以做到而提出的要求有關。譬如，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的義大利，由於兩百多萬人的迅速復員，以及戰時食物供應與價格管制

的貿然解除，遂為右翼和左翼的激進運動提供了日漸茁壯的溫床。

史考克波爾的觀點所側重的面向則極為不同。提利傾向於認為，革命運動是受到針對利益而發的有意識的、有目的的追求所引導，而「成功的」革命變革往往在它企圖實現這些利益時出現。史考克波爾却認為，諸如此類的運動對於它們自己的目標依然感到模糊而徬徨，而且，大規模的革命變動往往是這些團體或運動所想爭取的一些比較片面的目標之意外結果。史考克波爾的研究重點是法國、俄國和中國的革命。在她看來，現代世界史上的社會革命，乃是導因於在此之前的政權內部某些變革的結構性條件之出現。她還特別強調國際因素在造成足以導致社會革命的環境時的重要性。就她所研究的幾個主要個例而言，她認為，革命性危機的出現都是在它們既有的政府——三個例子都是君主政體——無法因應變動中的國際情勢時，而此時它們內部的階級區隔也加速了它們的衰敗。國家的權威當局對內既不能推動改革的步驟，亦不能加速經濟發展，以致於對外無法對抗來自其他已經順利完成改革的國家的軍事威脅。隨之而來的掙扎，使正在形成的內部緊張關係更加惡化，終於導致現存國家結構的崩解——進而創造了茁壯中的社會運動可以順勢成長的持續政治危機。依照史考克波爾的說法，革命情勢的出現——

[不可能] 因為刻意追求此一目的之活動而形成，無論是在革命陣營方面，或是在舊政權內部的政治得勢團體方面。相反的，最終足以導致行政與政治解體之革命性

政治危機的出現，乃是因為帝制國家已經陷入雙重的壓力；這個雙重壓力，一方面來自外國船堅礮利的軍事競爭或侵略，二方面來自現存農業階級結構與政治制度加諸君主政體的反應能力之各種束縛〔史考克波爾，頁二八五〕。

當史考克波爾強調，幾個重要的社會革命並不是那種目的明確而組織嚴密以推翻現存秩序為前提的運動之結果時，她的觀點是正確的。但是，她或許過份強調有目的的社會變動和那種源自「結構性」失調的變動之間的對立。她和提利的立場之間的差距，並非如她想像的那麼大。因為，廣義的現代社會運動以及狹義的革命運動，「確實」都結合了一種通常強勁但却極為隱而不彰，以追求集體目的與利益為前提的人類規劃活動。歷史雖然不一定會服從於這些目的，但是，當今世界的許多特徵，便是在諸如此類的社會流動及其原本無法預期的結果之間的互動中逐漸形成的。

第五章

城市：都市狀態與日常生活

1. 前資本主義時期的城市與現代的城市

在此我們再次要檢討一個曾經改變當代世界的變遷趨勢。大規模的資本主義經營活動，最早只可以溯源到十六世紀左右，而工業資本主義也只始於十八世紀末期——而且，最初只零零星星分佈在世界上的各個小角落。然而，自一七八〇年以來的兩百年之間，人類在社會生活上的改變却已遠比在此以前的漫長人類歷史中的改變更為明顯且更具深遠的影響。在此書第一章我就已指出，在這一一切的改變之中，以當代都市狀態的性質及其影響最能證明此一事實。在我們探討現代都市狀態時，社會學想像的歷史層面更是具有特殊意義。就稍後我將指出的一個重要意義而言，

都市狀態已經成爲我們這些生活在先進資本主義社會的每一個人朝夕面對的生活環境。因此，我們似乎難以理解在兩個世紀以前人類社會生活的狀態，雖然目前世界上仍有許多地方還保留著傳統的生活方式。

在前現代的文明中，城市通常跟鄉村顯然不同。此一說法固然可能誇大了前資本主義時期城市的共同特徵 [參見史佐柏格 (Gideon Sjoberg) 《前工業時期的城市》 (*The Preindustrial City*, Glencoe, The Free Press, 1960)；雖然曾受到廣泛批評，但它仍不失爲此一領域少數難得的經典作品，而且保存了許多具有價值的資料]。但是，在資本主義發展之前的大多數社會中，城市確實存在一些明顯的特徵。城市通常由城牆包圍，而城牆除了說明它們的閉鎖性格及其與鄉村的分界，亦提供軍事防禦的功能。大體上，傳統城市的中心地帶都是寺廟、宮殿與市場，而在這個舉行儀式與商業交易的中心地帶之外圍，往往設有第二道城牆，以便防衛。當時的城市是知識、技藝以及對外文化交流的樞紐。但是，諸如此類的活動通常是少數精英分子的特權。雖然城市之間可以經由複雜的道路系統相互聯繫，但是，旅遊僅限於少數人，大致上，這些道路乃是爲軍事與貿易活動而設。在前資本主義時期的城市中，生活步調顯得緩慢，而一般的城市居民往往跟鄉村居民遵循著相同的傳統。而且，我在前面曾經指出，以當代的標準來看，以前的城市真的是很小。

過去兩個世紀，世界人口不斷急速增加，而且未來仍會繼續增加，而這些新增加的人口絕大多數湧向城市 [參閱第一章第一節]。這些數據確實值得注意。目前，在世界上，約有一千七百個

城市擁有超過十萬以上的人口。而其中，約有二百五十個城市，人口遠高於近代以前最大的城市，也就是說，人口超過五十萬以上。當今世界上人口最稠密的城市約有一千四百萬的居民。然而，現代城市已經沒有城牆，而且，在那些由許多都市聚集而成的都會地帶，各個都市之間的行政界線往往跟實際的地理分界並不一致，不像零星分佈的都市之間那麼明確。設若當代人的經濟生活是由巨型企業體所支配，那麼，我們也可以說，天羅地網一般的「巨型都會」(megalopolis) 或「眾城城市」(the city of cities) 已經籠罩了當代人的都市生活。實際上，megalopolis 這個字出自古希臘時期，當時，在斐洛波尼西安 (Peloponnesian) 半島的一群政治哲學家，最早使用這個字象徵他們構想的一種新城市，做為一切人類文明的發展歸趨。但是，在目前的用法中，這個字的意義跟原始的構想幾乎已無任何關係。在現代，這個觀念最初是用來指稱美國東海岸從波士頓到華盛頓特區之間長達四百五十公里綿延不斷的都市化地帶。此一地帶約有四千萬人口，平均每平方公里有七百個人居住。此外，在美國和加拿大之間的五大湖區亦聚集了幾乎相同數目與密度的都市人口。

此一趨勢並非只有數據的意義，雖然在都市社會學的部份文獻中有一種進路明顯持著這種看法。也就是說，許多論者把都市化跟工業資本主義聯想在一起，認為它只是鄉村人口移向城市的過程。固然此一看法亦有其部份道理，但是，這個移動的過程，也是一個具有更為深遠意義並對都市狀態本身的性質造成影響之變遷的一部份——城牆的消失可以說是此一變遷最好的象徵。我們只要約略回顧社會學上關於都市問題最具代表性的各種理論，

便能清楚這個論點。

2. 「芝加哥學派」的觀點

直到最近，早在本世紀初期二十年間就已成就斐然的「芝加哥學派」社會學，仍然影響著都市研究方面的各種爭論。芝加哥學派的兩個彼此相關的看法特別值得我們注意。其一，研究都市鄰里關係 (neighbourhoods) 時所謂的「生態學進路」。此一研究路徑，最初以生物學上的生態學理論做為類比的依據：依照這個理論，動物和植物乃是因著它們對自然環境的適應方式，而在一種秩序井然的過程下被分配於各自所屬的位置。芝加哥學派社會學家派克 (R. E. Park) 對於如何運用此一觀點研究城市，曾做如下的描述。他認為，城市「就好比一部可以從事分類與篩檢工作的大機器；經由一些尚未被人完全理解的方式，此一機器毫無失誤地從全部人口中挑出各種類型，將之安置於最適合其各自生存的特定區域與特定環境」[派克《人類社群》(*Human Communities*, Glencoe, The Free Press, 1952), 頁七九]。城市就如「自然界」，經由一種類似生態學的過程，在競爭、侵略與遞嬗等因素下，被劃分為層次分明的各個區域。此一過程決定了鄰里關係各種性質不同的領域之間的「區域分配」(zoning)。在城市的中心地帶，通常盤據著大量從事商業交易和娛樂活動的人口。而在城市中心的四周，則是那些社會地位日漸沒落的居民，其中絕大多數住在廉價的公寓或宿舍中。向外分佈的是穩定的勞工階級區域，至於最外圍的地帶，則是居住在市郊的中產階級。

一般認為，生態學的研究路徑只適合於研究當代社會的都市狀態。但是，芝加哥學派的第二種具有影響力的看法却有不同主張；魏爾特 (Louis Wirth) 所提出的「都市狀態乃是一種生活方式」，就是想要指出各種城市的普遍特徵。魏爾特的觀點經常被他的批評者扭曲，因而在說明其觀點時，我們必須描述得更為精確。一九三八年他所發表的一篇論文可以做為他的理論的一個縮寫 [魏爾特〈都市狀態做為一種生活方式〉 (Urbanism as a way of life), 《美國社會學雜誌》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卷四四, 一九三八年; 也請參閱雷斯 (A. J. Reiss) 《魏爾特論城市與社會生活》 (*Louis Wirth on Cities and Social Lif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4)]。魏爾特從一般的城市中分辨出三個特徵：尺寸 (size)、密度 (density) 與人口的異質性 (heterogeneity of population)。在城市中，人們擦肩而過，但却互不相識。他承認，這些標準大體上只是形式的特徵，它們的意義唯有在其他各種不同因素的配合下才能表現，然而，他仍然認為，這些特徵及其意義確實能夠涵蓋城市居民特有的一種生活形態。在城市中，人們的許多接觸是短暫即逝的，而人際關係也被視為一種工具性的關係，一種只是為了達成目的所需之手段，而不是真正為了增進彼此了解而建立的人際關係。魏爾特說，每個個體已經被剝奪了「從一個敦親睦鄰的社會中建立起來的主動自我表現，道德觀念和參與感」 [魏爾特，頁一三]。一如生態學的觀點，魏爾特也認為，龐大而稠密的人口必然導致區域分配的差異化與多樣化；就好比植物和動物的生命，基於各職所司的分工需要，遂使更多個體必須共同生活在一個比例窄小的位置。「敦

親睦鄰的社會」解體之後，城市中開始出現各種由逐漸形成的行為準則所約束之井然有序的工作程序；而在此我們也可以發現一個跟韋伯對官僚制度的描繪頗為近似的論點。

魏爾特從許多角度闡述他的觀點。他認為，都市的「生活方式」並不必然僅限於實際住在任何規模的城市中的人們，因為，城市的影響可以及於範圍更廣的人口。反之亦然，並非所有住在城市的人都必然會被其周遭人云亦云的生活節拍所吞噬。來自鄉村的移民或許對他們昔日已經習以為常的生活方式，還懷抱強烈的感情；甚至，一些特殊習俗仍然不絕如縷。當然，魏爾特並不認為他指出的這些線索可以代表城市生活的全部特徵，充其量也只能做為最低限度的特徵。然而，他之所以會堅持此一觀點，部份原因是他想提出一個可以放諸四海、行諸古今的城市理論，而不僅僅只能適用於現代的都市狀態。

魏爾特的觀點和生態學的進路曾在許多方面受到批評。在此，我想依照本書更為寬廣的主題提出個人的評價，而且，我想從這兩組觀念中指出幾個目前重新提出依然有效的論點。我的批評，可以分為四個範疇，而且也將以魏爾特的理論為主要重點。

第一，魏爾特的理論確實未能達到它所標榜的普遍效用。由於它是以其對一九二〇年代與三〇年代美國城市的觀察為基礎，故其效用有限，甚至無法用來說明工業資本主義中的都市狀態。特別當它應用於前資本主義時期的城市時，更是薄弱。在考古學和人類學上，曾有許多關於前資本主義時期社會的都市狀態之研究。雖然這些研究成果不是三兩句話可以解釋清楚，但是，我認為，這些研究幾乎絕大部份可以支持史佐柏格在前面我曾提及的

那本論著中所提出的「基本設定」：「無論就結構或形式而言，工業化以前的城市——姑不論是在中古歐洲、傳統中國、印度或其他任何地區——彼此都極為近似，而且跟現代的工業化都市顯然不同」[史佐柏格，頁五]。至於前現代的都市之不同特徵，在前面三或四頁就曾說到。較諸大型的現代都市地帶，傳統的城市極為細密，築有城牆，在公認的儀式和交易地區的周圍具有穩定的鄰里關係。

第二，一切自認能以城市本身的特徵為基礎對都市狀態提出一套具有普遍性的解釋之說法，就如魏爾特一般都是有待商榷的。城市表現的和包涵的是一個更廣闊的社會之某些面向，而它本身只是這個社會的一個部份。此一批評跟前一批評是息息相關的。在前資本主義的社會中，城市生活的某些方面跟鄉村生活是並行不悖的。當時這兩個地區都深受傳統的影響，甚至在一些世界性的城市也是如此；大部份的人際關係仍然建立在比較親近的基礎上，並未變成魏爾特所說的那種互不相識的地步。但是，從其他角度來看，當時的城鄉差距却比資本主義社會大得多；而且，事實上，我稍後就會指出，在當代社會中，城鄉差距已經失去任何意義。城市並非僅僅存在於前資本主義時期的社會之「中」。從城市和鄉村之間各種複雜的關係來看，城市對當時社會的整個組織是相當重要的。「城市／文明／國家」——這組概念在考古學和人類學的文獻中幾乎不假思索被視為同義詞。而一般對資本主義社會的都市狀態，往往也持著這種不假思索的印象。也就是說，唯有把城市放進它跟整個這類社會的廣義特性的關係中，才能正確分析城市的特徵。在此，城市既是整個社會組織的

一部份，同時也對此一組織構成最主要的影響。但是，資本主義社會的都市狀態非常不同於前資本主義時期的社會，而這也反映了資本主義的來臨所造成之各種社會轉型的明顯性格。

第三，魏爾特的論點結合了工業社會理論的某些更為詭異的成分——雖然他個人的獨特目標是發展一個可以用來探討每一類型社會中的城市之研究途徑。前面我曾指出，許多方面顯示，工業社會理論乃是以一種具有二分法意味的觀點理解社會變遷，進而分辨「傳統的」與「工業的」社會。無論此種二分的觀點是否一直都沿用「工業社會」這個名詞，它確實已經在社會科學上產生了極為強烈的影響。最廣為人知的一個例子，就是德國思想家湯尼斯 (Ferdinand Tönnies) 在本世紀初提出的類似觀點。湯尼斯要說明的是一般社會從「社群」 (*Gemeinschaft* ; community) 轉變為「結社」 (*Gesellschaft* ; association) 的移動過程。「社群」相當於魏爾特所說的那種受「主動的自我表現」支配的小型社會或「敦親睦鄰的社會」。「結社」則出現了一些非個人力量所能影響的工具性社會關係，並逐漸以現代大型社會的發展取代了「社群」。魏爾特引用了湯尼斯和齊梅爾 (Georg Simmel) 等人的一些觀念，以肯定他對都市狀態所做的分析。在他手中，都市狀態呈現了某種具有發展脈動的東西，因為，在當代社會中，都市狀態變得愈來愈佔優勢；但是，他更重視的是，把它解釋成一種在鄉村與都市之間所做的對比。然而，這却會導致一個雙重的限制，其一是我稍前已經談到的：在「結社」和一般的都市狀態之間劃等號是不切實際的，因為，前資本主義社會大部份都明顯不同於當代的都市狀態。此外，在魏爾特對都市狀態的看法和那些從馬

克思主義的各種立場產生出來的觀點之間做個比較，他的看法也有不少地方將會飽受批評。事實上，我們可以發現，近年關於當代都市狀態的著作中，一些最精闢的分析都曾受到馬克思主義的影響。稍後我會指出，這些事實有助於我們釐清為何魏爾特識別出來的都市狀態的某些成分只是當代社會特有的現象。

最後，魏爾特的研究途徑，尤其是他採取的生態學觀點，暴露了「自然主義的」社會學模式之基本限制。誠如派克明白表示的，城市鄰里關係的生態系統乃是經由一系列的「自然程序」而形成的。就此一角度而言，這種程序似乎具有一種固定不變的特徵，就像自然法則一般。然而，倘若我們透過前面幾章我曾揭示的立場分析都市狀態，却又會展現另一種截然不同的觀點。

3. 都市狀態與資本主義

我們應該如何對前資本主義的城市與資本主義的都市狀態之間的差異提出周全的解釋？我曾強調，想要回答此一問題，我們就必須從各個社會更普遍的特徵以及一些由於資本主義的形成與發展而造成的全面的社會轉型，來理解都市狀態。在前資本主義社會中，城市既是國家權力的中心，亦是一個範圍有限的生產與商業活動地區的中心；而在這種社會中，絕大多數人都從事農業活動。資本主義的出現乃至於茁壯而成爲工業資本主義，遂使大量人口從鄉村流向都市地帶。但是，這個趨勢不但因「都市」性質的顯著改變而形成，同時也刺激都市進一步發生改善。從十八世紀末期英國的工業資本主義的初期發展中，我們可以發現，早

期絕大多數的工業製造中心並非設置在已經成形的大城市中。關於都市膨脹的問題，曼徹斯特可以做為最突出的例子。一七一七年，它還只是一個擁有一萬人口的城鎮；但是，到了一八五一年，它已經變成整個蘭卡夏地區的工商業中樞，並且擁有二十萬左右的人口。直到二十世紀初期，它的涵蓋範圍更是擴及周圍許多城鎮，而整個曼徹斯特地帶的人口甚至高達二百四十萬。這些資料顯示，十八世紀末期與十九世紀的都市狀態之主要推動力量，截然不同於在此之前都市狀態的基礎因素。但是，這些資料仍然不會揭示新的都市狀態之獨有的特徵。

透過馬克思所說的「商品化」(commodification)這個概念，我們或許就能釐清當代都市狀態的特質及其跟資本主義發展的關係。在論及歐菲對資本主義國家所做的解釋時，我就曾提出此一觀念。依照馬克思的說法，商品化這個觀念乃是分析資本主義秩序的一個基礎：因為，把包括勞動力在內的一切物品經由買賣交易的過程製造利潤乃是資本主義活動的基本精神。是故，當我們發現商品化的現象已經伸進人類生活的每一個角落時，我們應該不要感到驚訝。我們可以藉著對資本主義社會中「空間商品化」的過程之透視，認識現代都市狀態以及隨之而來的各種社會生活形態所代表的意義。在前資本主義社會中，雖然當時各個社會之間差異極大，但是，幾乎任何地區，土地和房屋都是不能出讓的，即使可以出讓，亦得受到許多限制 [「可以出讓」(alienable) 一詞在此指的是，藉著某種支付方式，將財產從一個所有權持有者手中轉渡給另一個人]。然而，自從資本主義興起以後，土地與房屋變成可以出讓，就像市場上那些可以買賣的商品一般。

空間商品化 (the commodification of space) 連帶影響了資本主義生產體系的整個物理環境。這個現象具有以下幾個意義：

(1)資本主義的都市狀態變成一種「被創造的環境」(a created environment)，它消除了城鄉差距。前資本主義時期的城鄉之間維持著一種依賴的關係，但也存在著一種明顯的界線。但是，在資本主義社會中，工業已經跨越了城鄉差距。農業已經資本化與機械化，並且跟其他生產部門受到相同的社會經濟因素之支配。由於此一發展，在社會生活上，城鄉差距也變得日漸模糊。一旦空間變成一種社會現象，而不僅僅是一種物理現象，「城市」和「鄉村」這類事物本身就會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建物環境」(built environment) 和「空白環境」(open environment) 之間的差別 [關於此一問題，哈維 (David Harvey) 的《社會公義與城市》(*Social Justice and the City*, London, Arnold, 1973) 一書曾有精彩的討論]。

(2)在每一個前資本主義社會中，人類緊鄰大自然而居；而且，在許多文化中，人類選擇了西方世界完全無法想像的方式走進大自然，跟大自然共同作息。但是，資本主義社會的「建物環境」却在人類生活和大自然之間切開了一道深邃的裂痕。特別在資本主義的工作場所，我們可以看到最顯著的例證；無論是勞動性的工作特徵，或者是工廠與辦公室的物理設施，都已使人類遠離了泥土、節令或四季的循環。把工作場所設置在商品化的都市空間之中，更是有力量說明了此一事實。如今，我們絕大多數人的大多數時間都耗費在那種幾乎完全人爲的設施之中。

(3)影響鄰里關係的分佈之現象，跟資本主義社會的一般特徵

有關，同時也給這種社會的特徵拓增了更多的層面。此一說法或許是老生常談，但是，從最近一些受到馬克思主義影響之關於城市問題的討論來看，却顯得有點重要。部份論者堅決表示，「都市社會學」這個東西根本不存在；而他們抱持的理由都跟前面我提到的兩點有關。設若此一被創造的環境乃是資本主義社會之基本特徵，那麼，我們只要了解這種社會的整體，便能對此一環境進行分析並獲致直接的認識。對於這個觀點，我頗有同感，因為，就我所知，前面幾章我曾論及的各種現象——資本主義生產方式、階級衝突與國家——全都跟「都市」變成「建物環境」的轉型有著直接的關係。

雖然承認以上幾點，但是，我們仍然必須——在一種能夠說明都市狀態與整個資本主義社會產生關係的方式之途徑下——指出一些可以分析資本主義的都市狀態的觀念。雷克思 (John Rex) 提出的所謂「有屋階級論」(theory of housing classes)，正是基於此一企圖而做的努力[參閱雷克思與莫爾 (Robert Moore) 《種族、社群與衝突》(*Race, Community and Conflic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以及雷克思的其他著作]。雷克思的觀念主要是想對鄰里關係的組織與城市的成長，提出一個比芝加哥學派更有說服力的解釋。雷克思強調，那種認為生態架構可以決定城市鄰里關係的特徵之觀點過於機械化。他想以一個可以使城市居民對其生活環境產生更大影響力的積極主張，取代生態學觀點。由於他的論述是以英國的材料為基礎，因此，對於「芝加哥學派」過分依賴美國的研究趨勢以及隨之而起的各種關於都市狀態的分析，他的主張可以形成一種寓意深遠的平衡力

量。

他的研究起點是十九世紀英國工業區的急速發展；他特別以伯明罕一帶的成長為例。在此一類型工業區的初期發展階段中，雇主的刻意需求非常直接影響了居住分佈的形態。工業鉅子以及其他的地方顯要的住家，通常座落於靠近重要行政設施却又能夠免於工廠污煙瘴氣的地方。雖然小型工業仍然在生產活動中扮演重要的角色 [至少在十九世紀還是如此]，而部份的雇主也推卸為勞工提供住處的責任；但是，他們確實日漸普遍為勞工興建住屋；有的只為勞工搭建一些簡陋的宿舍，但大部份都在工廠四周或鐵道兩側搭建一排排可供家庭居住的勞工宿舍。然而，在這類工業區中，仍然未能形成傳統農村的社區生活的基本風格，即使這裡已經急速出現了各式各樣的社區文化。

在十九世紀末期與二十世紀初期，住屋方面的「直接階級區隔」已然消失。工業、人口與都市地帶的急速膨脹，可以為此一現象提供背景。但是，此外尚有一些更為特殊的因素。雇主可以藉著為員工提供住處，以穩定資本，進而從事其他利潤更高的投資；而提供住處也能限制員工的流動。然而，同樣重要的是，一個更為細緻的階級體系的發展，以及隨之而來具有專業技能的勞工和白領勞工對於比舊式勞工宿舍更高級的居住環境之需求。因此，工作提供和住屋及其他公共設施的提供變成兩回事；後者已經是各種規模不一的專業建築公司的任務。此一類型的住屋，大多數經由貸款購買的方式為居住者自己所擁有。

自二十世紀初期以來，一方面跟工業資本與金融資本有關，另一方面跟勞動力市場有關，「房屋市場」勃然興起。透過這些觀

念，我們可以進一步了解芝加哥學者們對人口流動和鄰里關係的形成所提出的各種「生態」類型。依照雷克思的說法，這些都是住民爭奪少量熱門住屋，從而聚集成各種類型「有屋階級」的結果。在較大的城市中，我們可以分辨出幾種有屋階級。其中包括那些在熱門地段以現金購買並實際居住的人；那些向私人租屋居住的人；以及那些住在由國家出租的房屋中的人等等。在許多城市中，最富有的有屋階級通常遠離市中心，住在市中心外圍的高級地區，甚至有的住得更遠，完全遠離市區。一些比較不那麼富裕的貸款購屋者也想遠離市中心，從而形成了一股往市郊不斷擴張的發展動線。因此，除了部份具有特殊技能的勞工之外，絕大部份的勞工階級都居住在國有的出租住宅，而這類住宅區往往非常靠近市中心。

全面普及國家提供之住屋，目前已經成為前面各章提及的勞工運動的一個抗爭面向。在大部份國家，通常是社會主義政黨或勞工政黨主張實施這種全民有屋的觀念，雖然這些房屋一般是由私人承建。雷克思認為，國民住宅的資格限制和購屋貸款的審核程序，乃是爭取住屋的階級鬥爭中兩個主要的項目。大多數人都想擁有自己的房子，而且可能的話也都想得到購屋貸款。除此，那些工作受到保障而薪水優渥的人，特別是白領階級，同樣也想把收入的一大部份用於購屋，以擁有自己的房子。然而，國民住宅的取得往往必須經過一番爭奪，因為供不應求。職此，已經具備資格取得國民住宅的各類人，傾向於維護或強化現存保障他們的居住機會之配給制度。

一般而言，國民住宅的住民並非都市階級鬥爭中最卑微的

人。相形之下，最卑微的是那些既沒有資格貸款，亦沒有資格租賃國民住宅的人們；這些人被迫向私人租屋，而他們必須接受各種有利於惡劣屋主的條件，任其擺佈，只因為他們不受任何租賃制度保障以享有相等於國民住宅的待遇。這些人被迫置身於芝加哥學派社會學家所說的「游移地帶」(zones of transition)：這是一種往往緊鄰市中心的商業區與娛樂區的邊緣，龍蛇雜居而藏污納垢的地帶。在這些游移地帶，大多數人住在窄小而擁擠的公寓或宿舍中，而且，這種往往也是新到的移民走投無路時梟聚之處。然而，對移民而言，由於種族歸類的因素，這裡並不像其他類型的人所感覺的那麼游移不定。最明顯的就是美國，移民幾乎都已永久定居，但是，在其他某些國家，此一相同的現象則規模顯得較小，而且種族上的少數人也明顯跟絕大多數的居民有別。在美國，從一次世界大戰以前的幾年，黑人定居社區隨著由南向北的移民趨勢發展起來 [參閱梅以耶 (A. Meier) 和拉瑞克 (E. M. Rudwick) 《從拓荒到定居》(*From Plantation to Ghetto*, New York, Hill&Wang, 1966)]。在都市地區，白種人和黑種人的流動類型之間有著明顯的差別。往往的，白種人移動距離比較遠：從一個城市的一個鄰里位置移向另一個相去甚遠的位置，或者在地理位置相去甚遠的城市之間遷徙。黑種人平均的移動距離則較此為近。誠如「一九五〇年代和六〇年代白種人逃向郊區的趨勢」所顯示的，此一移動距離的差異可以說是城中地帶不斷惡化的背後因素。由於移民社區在某種意義上傾向於固定不變，而文化特徵亦有別於其他鄰里，致使種族區隔和空間區隔遂日漸吻合 [參閱沙托勤 (Gerald Suttles) 的經典之作《貧民區的社會秩序》(*The*

Social Order of the Slu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8)]。都市的移民地帶——雖然其內部亦存在著高比例的個體移動——之日趨固定的趨勢，給那些盼望逃離此地的人們造成極為嚴重的難題。然而，這些地帶遂也因而成爲新興都市抗爭運動的根據地，它或許亦能重新創造那種在比較富裕的都市地帶已經式微的社區群體互動關係。

在我看來，從雷克思的論爭基礎上可以發展出來的這套看法基本上是正确的。把都市鄰里關係的分佈放進房屋市場中各團體的激烈鬥爭之中，能夠強調資本主義社會中一些具有普遍意義的重要因素。然而，我們仍然必須進一步提出幾點說明。我不認爲我們應該像雷克思那樣特別強調「有屋階級」。固然強調都市衝突跟工業地區的各项衝突一樣都是那麼的瀕繁而激烈，而房屋市場有其不能直接化約爲後者的獨有特徵，乃是正確的做法。但是，與其將都市鬥爭視爲在「有屋階級」和階級體系的其他部份之間劃清界線，不如把這種衝突看做是一個現有社會的階級結構的全面特徵。從而，我們可以把鄰里關係的各種組成模式和各種生活方式視爲是在強化階級區隔的某些面向，而同時亦割除了其他面向。譬如，一旦具有職業保障的白領階級在購屋貸款的資格上取得優勢，那麼，貸款資格的劃分便會強化勞力從業員和非勞力從業員之間的區隔。而且，當居住分佈的各種類型逐漸傾向於種族歸類而脫離原本勞工階級的格式時，這也將成爲整個勞工階級內部出現裂痕的一個重要根源。

雷克思的討論以英國的材料爲基礎，因此，誠如他自己也同意，我們必須將它們跟美國方面的研究謹慎予以區分。在美國絕

大多數大型都市地帶，城市中心的掠奪和毀壞遠比歐洲嚴重得多。無疑的，這部份歸功於在大多數歐洲國家中都市計劃曾經產生比較大的影響，而且，它們都曾實施更為普及的國宅政策。設若詳細檢討這些變數，我們應該會發現，國家、工業資本和金融資本，以及住民活動，以各種不同的方式彼此互動。我們也不難看出，歐菲關於國家的討論在此一課題上的相應意義。因為，各種在現代都市狀態中使空間商品化的因素已經逐漸受到各種去商品化（de-commodification）措施的制衡。國民住宅的興建、都市計劃、租賃與投資的管制，以及各種公共設施諸如公園和休閒場所的規劃，都能產生此一制衡的功能。

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前面幾頁所描述的都市狀態的特徵到底以何等程度為資本主義社會所獨有，而且，到底以何等程度涵蓋任何已經達到某種工業化水平的現代社會秩序。這個問題無疑乃是本書最初提出的一個更為廣泛的論題的一個面向：工業化社會是否傾向於具有共同的特徵，無論它們的起源和發展軌道是多麼的不同。

在最近幾年，曾有一些關於東歐的都市組成的研究成果出現，它們至少在某種程度上可以相應於此一課題。在東歐，我們根本看不到任何像雷克思所分析的特徵，甚至還出現一些跟他的論點背道而馳的現象。都市土地絕大部份為國家所控制，而房屋市場比起西方世界亦顯得極為有限。住屋的承建，乃是由屬於政府機構的一部份或者密切接受政府督導的公司負責。決定個人居住問題的，並不是他們到底有能力支付多少費用；而且，他們也沒有完全的自由，從一個城市移到另一個城市，或從一個區域到

另一個區域。史節里尼 (Ivan Szelenyi) 曾經談到一則他在匈牙利研究住屋問題時一位同事的故事。史節里尼經常跟這位同事交換研究心得和報告，有一回，在他讀完史節里尼對他的研究及其意見所提出的檢討之後，他以一種充滿疑惑的方式反問，「你是在建議人們應該居住在他們自己想要居住的地方？」這個觀念既使這個人驚訝，亦使他惶恐，因為，如果每個人都可以依照自己的想法選擇住屋，並且選擇他們落腳的地方，那麼，政府負責規劃的人員還有甚麼事可幹呢？[史節里尼《國家社會主義下的都市不平等》(*Urban Inequalities Under State Social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3)，頁十四]。

當然，在所有的西方社會中，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也負責住屋發展和鄰里組成某些方面的調節工作，而且，也有某種程度的都市計劃。但是，一般而言，這些調節工作和規劃工作的範圍和性質，允許房屋市場在維持個人遷徙自由的情況下蓬勃發展。在西方，人們的遷移乃是受到房價和他們支付的能力所決定，而在東歐則是受到都市管理制度所控制。

以他在匈牙利所做的研究以及他對其他東歐國家所做的比較為基礎，史節里尼在西方和東歐的城市之間找出一些系統性的差異。在匈牙利，戰後的住屋重建政策乃是以房屋並非商品的觀念為前提，因此，房租的高低並不等於住屋的品質。他們認為，房租只是家庭開銷的一個極小的部份；家庭 [而非個人] 有權利申請住房而不必考慮他們支付房租的能力。

結果遂造成了一種在本質上不同於西方城市的房屋配給制度與都市鄰里關係。私人承建的住屋以及市場上買賣的住屋 [整個

房屋總數的一小部份]，大多數落在低收入團體之手。那些收入和地位較高的人們，諸如政府官員或技術人員，則是住在國家所有或供應的公寓中。因此，愈富有的人愈不願意為住房而支付任何費用，而那些社會和經濟地位較高的團體亦可以在極少支付的情形下得到條件優厚的住房。此一局面的產生，乃是因為信用政策與交易政策有利於政府官員，此外，事實上，收入較高的團體往往也都極不均衡地接收了從戰前遺留下來的高級住屋。

在資本主義社會中，鄰里關係的形成主要是經由房屋和土地的市場價值而發展。在東歐，城市規格的形成則是更為強烈受到行政決策的影響。這並不表示雷克思所說的有屋階級之間的尖銳差異不存在，而是說這是一套完全不同於絕大多數西方城市的住房分配機制。雖然在這些國家也存在著日漸敗壞的區域，但是這類區域並不像西方社會，特別是美國社會，聚集在城市中心。絕大部份的城市中心的土地為國家所有，而且，在城市中心的四周，往往是高級住房地帶，至於游移地帶則處在更遠的外圍。基於所有制的性質和分配制的類型，這些國家的鄰里關係遠比西方城市的鄰里關係更具同質性。

這些發現再次肯定前面提出的論點，城市地帶和住房類型的劃分並不是一個「自然的過程」，而跟社會組成的更廣面向有關。同時，那種認為在所有現代城市中沒有任何過程可以影響都市生活的發展之說法很少可以言之成理。東歐的都市狀態一如西方社會都跟傳統城市有著明顯的不同。

4. 都市狀態與日常生活

雖然魏爾特的「都市狀態就是一種生活方式」的論點，在討論一般的城市時或許顯得較為偏狹，但是，我們不能斷然否認的是，此一論點能夠釐清資本主義都市狀態的某些重要的面向。我們或許可以這麼說：資本主義的來臨造成了一種截然不同於前資本主義時期盛行的日常生活的章法。在前資本主義的社會中，傳統的影響往往很明顯，甚至在各個城市中，大多數人的日常生活仍然具有「道德的」特徵；譬如，日常生活仍然跟個人存在的危機和變遷——疾病、死亡和代間循環——有著密切的關係。當時，寄身於宗教之中的道德架構，提供了一些既定的模式，使人們能夠在符合傳統規定的行為方式下面對或克服這些生命現象。

這些行為方式的瓦解過程複雜而變化多端。但是，我們可以確定，由工業資本主義培育出來的日常生活的獨特形式迥然不同於在這之前的社會。勒富布浮（Henri Lefebvre）在說到這種特殊的「日常生活」的出現時曾經指出，此種生活形態具有強烈的公式性格，缺乏道德意義，而某種他稱為「生活詩意」（the poetry of life）的層面也已蕩然無存。在現代社會中，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所做的大多數事情，在性質上都極具功效性。譬如，我們所穿的衣服，我們所遵循的日常作息順序，以及我們居住並工作於其中的建築物的大部份特徵，都是如此。相反的，用勒富布浮的話來說：「對印加民族和阿茲特克民族而言，或者在希臘時代和羅馬時代，人類的舉手投足〔諸如手勢、文字、器物、容具、衣著等

等] 都承載著「風格」的印記；尙無任何事物被轉換為散文般單調的公式。……生活的散文性和詩歌性尙未分家。」然而，資本主義的擴張却造成「世俗散文」——諸如經濟事物、工具事物和技術事物——的優勢，從而使「文學、藝術、客體以及一切存在的詩意消失得無影無踪」[勒富布浮《現代世界中的日常生活》

(*Everyday Life in the Modern World*, London, Allen Lane, 1971), 頁二九]

我們如果以為他這些看法是一種對前資本主義社會所做的不切實際的浪漫描繪，那我們就錯了。勒富布浮的目的在於說明，從道德基礎建立起來的傳統以及與之並行的更為寬闊的人類存在的面貌是如何被狹隘的公式所取代的。現代世界的日常生活之所以出現空洞而陳腐的特徵，乃是基於兩組特別重要的因素。其一，跟資本主義都市狀態的「建物環境」中獨有的商品化空間有關：建物環境已經被剝奪了美感形式。其二，指的是某些社會分析家所說的人類活動與經驗之「隱退」；這些活動和經驗，在以前的社會中都能充分展現，而且是整個群體的社會生活的構造中不可分割的部份。

譬如，把罪犯關到監獄中以懲罰其過錯，乃是過去兩個世紀以來的發展。雖然在中古時代的歐洲就有囚牢存在，但是，它們主要是用來拘禁判決以前的嫌犯或債務人。至於嚴重的罪犯往往必須接受驅逐，絞刑或體罰等懲罰，而非關進監獄[伊格納提耶夫(Michael Ignatieff)《適當程度的刑罰》(*A Just Measure of Pain*, London, Macmillan, 1978)。不僅僅是監獄，甚至是精神療養院和醫院的廣泛出現，以及它們之間的明確區分，都是在同一

時期發生。所謂隱退，指的是從日常生活中將那些對日常生活的連續性構成威脅的各種現象，諸如犯罪、瘋狂、疾病和死亡予以壓制。這些現象以及各種深受其影響的個人已經從多數人的日常生活的洪流中被隔離了出來。「生活散文」以及追求工具性目的之日常活動公式，也因此獲致一個可以繼續擴張的方向。

以上的觀察，可以說明社會的整體組織乃是經由甚麼方式跟我們日常生活的切身特徵產生關連的。社會學最重要的貢獻之一，就在於它使我們能夠認識這些關連。因為，那些被我們視為經驗中最具個人色彩的面向，既可以塑造那些乍看下似乎毫無關連的影響力，亦受到這些影響力的塑造。家庭問題與兩性關係的研究很可以澄清此一課題，我將在下一章予以討論。

第六章

家庭與兩性關係

在工業社會理論成爲最強勢的社會分析架構的那一段時期，亦即，在一九五〇年代和六〇年代，社會學文獻中關於家庭發展的討論，也盛行一種特殊的解釋方式。詳細而言，我們可以對此一解釋方式做如下的說明。在工業化以前，家庭緊密地處在一組龐大的血緣關係——「宗族家庭」(the extended family)——之中，而且是經濟生產的中樞。然而，過渡到工業社會以後，家庭不再是一個生產單位，而且也已經使宗族家庭解體、血緣關係縮小爲「親子家庭」(the nuclear family)：一種由雙親及其直系子女組成的家庭。誠如一位學者所說，「家庭已經成爲一個比以前分得更細的組織，可能比以前任何已知的社會中的家庭分得還要細」[派森思(Talcott Parsons)〈美國社會〉(The American family)，收於派森思和巴爾斯(R.F. Bales)合編《家庭、社會化和

互動過程》(*Family, Socialisation and Interaction Process*,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56)，參閱頁十]。但是，絕大部份贊成此一觀點的學者，包括派森思，都明顯肯定家庭 [以及婚姻] 在當代社會仍然有其一貫的意義。親子家庭依然是生兒育女的主要單位，而且，更甚於以往的是，它也是其成員獲得情感支持和滿足的來源。

近年來，此一觀點已經遭到強烈的批評；事實上，由於各種批評，它在某些層面已經完全不被接受。在過去十多年間，由於受到一系列時代發展趨勢的影響，家庭研究這個領域的社會分析也發生了變化。前述的這一觀點，由於在這之前關於家庭關係的史料不夠充分，絕大部份顯得粗陋。晚近的家庭史研究者的著作已經證明，以前的學者提出的部份論點是有待商榷的。此外，還有另一種思想，也曾對現有的關於家庭的解釋造成重要的影響；這指的是女性主義學者的著作，而且，其中有的還是以馬克思主義思想為立論點。

1. 家庭結構的變遷

我們可以確定的是，在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資本主義發生以前的西歐地區，一般而言，家庭確實是一個生產單位。也就是說，生產活動乃是在家庭或其附近地點進行的，而且，當時每一個家庭成員，包括兒童，都必須從事生產活動。然而，資本主義的經營方式，甚至遠在大型工業出現以前，就已經因為把家庭成員個別地納進勞力市場中而改變了此一局面。至於以後家庭和工作地

點日漸遠離，乃是此一發展趨勢的一個高峯。

可是，另一種說法指出，一味強調這些社會變遷瓦解了過去曾經存在的宗族家庭體系，也不盡然正確。歷史研究已經證明，在初期的資本主義形成以前，好幾個世紀間，在絕大多數的西歐社會中，家庭的形態比較近似親子家庭，而非宗族家庭；雖然在某些方面，涵蓋面較為寬廣的血緣關係比在目前還要重要。當時，有的家庭組成之所以比較龐大，乃是因為它們雇用了僕役。至此，我們可以明顯看出，資本主義的發展和家庭生活的特徵之間，存在著遠比前面已經介紹的論點所描述的還要複雜的關係。譬如，早期的資本主義企業家往往雇用整個家庭，而不僅限於雇用其中的個人；此一做法，正好符合以往認為大人小孩都應參與生產勞動的觀念。雖然這將造成殘酷的兒童剝削，使之必須在礦坑和工廠最不人道的設施中辛苦工作，但是，如果完全將此一現象歸咎於雇主的圖利心理，也不盡合乎事實。事實上，整個家庭一起被雇用，很受那些來自農村的人們之歡迎，因為，在農村，他們就是整個家庭都投入生產活動。至於家庭的經濟連帶之所以解體，絕大部份是因為雇主已經不願再以家庭為單位雇用勞工，此外，也因為在自由主義的立法制度下，雇用童工已被禁止。而最後特別重要的是，演變至今日益普遍並可能成為最主要的家庭形態，似乎比較受布爾喬亞家庭在某些方面日益「向下擴散」的生活形態影響，而較少受到資本主義對勞工的衝擊影響。

雖然史東（Lawrence Stone）的著作曾經受到不少批評，並且不乏有待修正之處，但是，他對英國的家庭生活的發展所做的分析，却為家庭形態的變遷提供了一個有用的分類 [史東《英國

的家庭、性與婚姻：自一五〇〇年到一八〇〇年》（*The Family, Sex and Marriage in England 1500-1800*, London, Weidenfeld & Nicolson, 1977)]。他把從十六世紀到十九世紀初期之間三百多年的家庭發展區分為三個主要的階段。在十六世紀以及在此之前的許多年間，最主要的家庭形態乃是史東所說的「無血緣限定的家庭」（open lineage family）。此種家庭雖然以親子家庭為核心，但是家庭這個單位仍然被涵蓋在更龐大的群體組織中，其中還包括了不同血緣的成員。一如群體組織中的各種關係，家庭關係也截然不同於往後的時代，當時，無論在階級體系的任何層次中，婚姻都不是情感寄託或依靠的重心。史東就曾指出：

就傳統的知識而言，幸福只能在來世獲得，而非在今生今世；而性生活也不是一種樂趣，只是一種基於傳宗接代的需要而來的必然之惡。個人的選擇自由，無論何時何地，都必須從屬於他人的利益之下，無論此一他人指的是家族、父母、鄰居、教會或國家。至是生命本身亦是廉價的，死亡隨時隨地可能發生。對於生活的期待，就是如此卑微，也因此極為容易就會在情緒上產生對他人的依賴 [史東，頁五]。

或許史東過分誇張他的看法；譬如他認為婚姻關係以及親子關係並不具濃厚情感聯繫，迄今仍是史家迭有爭論的課題。但是，毫無疑問的，浪漫的愛情觀念只有在上流社會的社交禮節中才能表現出來，而未必跟婚姻與家庭會有關連。

夫妻關係和親子關係既非最親密亦非最深厚，似乎已經成爲一個普遍存在的實際狀況 [對於親子關係長期以來的變遷，愛瑞斯 (Philippe Ariès) 的《兒童的世紀》 (*Centuries of Childhood*,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3) 乃是最前驅性的研究]。當時，婚姻關係一開始也不是以個人的選擇爲基礎。在位居社會高階的人士中，婚姻被視爲維護財產繼承權的一項工具，或是獲取其他經濟或政治利益的一項工具。對農人和技工而言，婚姻往往只是經濟上得到生存條件的一個必要手段；一如地位較高的階級，地位較低的階級的婚姻也是爲了選擇工作夥伴，而不僅僅是爲了選擇婚姻對象。然而，家庭生活中情感親密性的日漸淡薄，並不表現在人與人之間肢體的疏遠。相反的，在社會上每個階級中，絕大多數人都置身於只有極少的個人隱私的環境，無論在家庭的內部或外部。當代資本主義社會中的人們習以爲常的隔間居住，乃是在十八世紀以後才日漸普遍。在這之前，有錢人的居住環境雖然可能有許多房間，但是，房間之間仍然彼此相通，並無另設走廊；而佣人往往跟主人住在同一個房間或毗鄰的房間。至於鄉下小農和都市貧民，通常只能住在那種只有一個或兩個房間的小屋子；甚至一些略有點錢的人，房間也是大家一起使用，並不像日後的時代按照各自的用途明確隔間。誠如愛瑞斯所說，唯有到了十八世紀，家庭才開始「跟社會保持距離，將之跟一個逐漸增大的隱私生活地帶隔離起來」 [愛瑞斯，頁三八六]。一開始，那些略有點錢的人按照現代的形式設計房屋，他們不但增設走廊，使房間彼此獨立以維護隱私，並在臥室之外設置起居室。

在這些趨勢出現之前，依照史東的描寫，還有第二種的家庭

生活的形態，雖然這種生活形態只存在於某些特定的社會團體之中。他用一種比較驚扭的說法，稱之為「有限的家長式親子家庭」(the restricted patriarchal nuclear family)；它起自十六世紀初期，流傳到十八世紀初期。它是一種介於舊式家庭與某種類似現代的家庭之間的過渡性生活形態，它大部份存在於社會上較高階層之中。以往使親子家庭跟地方社群中的其他血緣和其他團體之間維持關係的那種忠誠性日漸淡薄，取而代之的是對於國家的順從。在家庭中，家庭男性領袖的權力日益擴大，而這也正好反映了在國家體制中他亦享有一種世俗化的權力；而從此，親子家庭也變成一個日漸明顯獨立發展的統一體。

「封閉固定的親子家庭」(the closed domesticated nuclear family) 是二十世紀繼續維持下來的家庭組織之基礎。它的興起具有幾個獨有的特徵，史東把這些特徵總括起來稱之為「感性的個人主義」(affective individualism)。婚姻關係的形成日益明顯只是當事人的個人選擇，雖然不同的階級仍有不同的獨特社交方式。而婚姻伴侶的選擇，由於當事人冀求建立一個能夠增進彼此情誼和「愛慕」的關係，也受到此一感性因素的影響。除此，使兩性關係得以在婚姻基礎上建立起來的那些規範，也引導著當事人的選擇。從而，親子關係發展出一種更為濃厚的感性內涵，而子女的「教育」也開始受到重視。然而，在整個社會中，此一家庭形態的出現和普及，並不是一個單純而不會受挫的演進過程。在它的演進過程中，亦曾出現各種不同的逆流以及脫序現象。

2. 兩性關係、父系社會與資本主義的發展

晚近的女性主義論著乃是家庭社會學所受到的最重要影響之一；當然，它對其他的社會分析也極具意義。女性主義者側重於分析父系社會的起源——探討在家庭以及其他社會制度中男性對女性的支配關係之形成。人類學的探討顯示，一切已經被普遍研究的社會都是父系社會，即使在這些社會中男性支配的程度和性質彼此不盡相同。然而，在我想討論的並不是父系社會的普遍性之問題 [相應於此一問題而且具有影響力的討論，請參閱蕭多樂 (Nancy Chodorow) 《母化的延續》 (*The Reproduction of Mothering*,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8)；至於相應的人類學省察，請參閱羅傑斯 (Barbara Rogers)，《女人的家庭化》 (*The Domestication of Women*, London, Kogan Page, 1980)，此書對第三世界亦有大幅的討論]。

上一節描寫的家庭形態的變遷，形成了一些影響女性地位的相反趨勢。一方面，十九世紀後期，家庭和工作地點的分離日益普遍，而此一趨勢使女人和家居性 (domesticity) 聯結在一起。此時，一種意識形態隨之而來，最初只誕生於階級體系的較高階級之中，其後又蔓延於其他階級。對社會中不同階級的女人而言，「女人的位置在家庭之中」這個觀念各有不同的意義。較為富裕的階層，家裡雇用侍女，護士和僕役料理各項家務。對那些中等階層的家庭而言，料理家事和照顧小孩等大小家務乃是女人的任務；這些家務不再被視為「工作」，至少不能跟支領薪水的生產活

動相提並論。然而，對一部份勞工階級家庭而言，女人的負擔却異常的沈重，因為，除了必須參與工業勞動之外，她們還必須照料大部份的瑣碎家務。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初期，從事「工作」——指支薪工作——的婦女絕大多數來自農村和勞工階級 [提利 (Louise A. Tilly) 和史考特 (Joan W. Scott) 《婦女、工作與家庭》(*Women, Work and Famil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 Winston, 1978)]。提利和史考特以英國和法國的材料為基礎得出的結論認為，除了織品生產之外，婦女在製造業中的就業率極低。甚至遲至一九一一年的英國，大多數的工作婦女都是受雇為家庭或其他個人擔任服侍性的工作。超過百分之三十三的支薪就業婦女是擔任他人的佣僕；百分之六十六從事製衣工作，而其中大部份是帶回家做，只有大約百分之二十是在紡織工廠做事。在法國，女性就業的情況也頗為近似。

這些統計數字更清楚證明，在工業資本主義擴張的時期，女性的就業機會被集中在一些跟女性過去所從事的傳統事務比較接近的部門。事實上，這些部門的工作絕大部份由女性包辦，而其薪資水平也都相當程度低於男性勞工。然而，這些就業女性絕大多數是未婚單身女性。一九一一年的英國，未婚單身女性有百分之七十的就業率，而已婚女性却只有百分之十的就業率。此後，隨著全職家庭僱佣的消失，以及紡織工業的日漸萎縮，女性的就業類型開始發生極鉅的變化。最顯著的變化跟前一章提到的一個現象有關：亦即，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白領職業之增加。這類職業的成長趨勢，跟女性逐漸加入辦公室業務和服務業的趨勢是同步發展的。但是，這並不意味著生產體系中的兩性關係已朝著愈

來愈平等的方向移動。因為，絕大多數的女性工作者只能在辦公室或商店的權威階層的最低位置，從事一些千篇一律的單調工作，而且，較諸男性，她們的昇遷機會少之又少。「事務員」這項職業的命運，可以適當說明此一現象的產生過程 [參閱本書頁七十至七十一]。在十九世紀中葉的英國，女性在事務員中佔不到百分之一。我曾說過，一個人成為「事務員」表示他獲得一個受人倚重的地位，亦表示他必定具有專業會計以及其他方面的技能。自十九世紀末期開始使用打字機，而「事務性工作的從業人員」的職業被轉變成一系列半技術性的作業程序以後，二十世紀的辦公室工作已經普遍出現機械化的趨勢。如今，大多數的事務員是婦女，而且大部份是商店助手。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在所有西方國家中，女性在勞動力中所佔的比例已經大幅成長。而其中尤以已婚女性工作的比例增加最多。然而，即使以往幾乎只為男人保留的職業中已經開放了一些新的工作機會給女人，但這也不是每一個地方都如此。我們只要將勞動力中女性的平均所得跟男性相比，便能發現女性的命運是多麼的不如男性。表6-1是一九六一年和一九七二年之間部份時期美國的統計數字。

表6-1 美國兩性全職勞工平均所得比較表：

	平均收入		女性對男性百分比
	女性	男性	
1961	\$3,351	\$5,644	59.4
1965	3,823	6,375	60.0
1969	4,977	8,227	60.5
1972	5,903	10,202	57.9
1982	12,001	20,260	59.2

資料來源：魏塞梅爾(Barbara M. Wertheimer)〈合作角色的尋求〉(Search for a partnership role)，收於查普曼(Jane Roberts Chapman)編《女性的經濟獨立》(*Economic Independence of Women*, London, Sage, 1976)，頁一八八《美國統計摘要：一九八四年出版》(*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84*。)

此一表格顯示，男女兩性之間的所得差距仍然難以改善。在大多數的資本主義社會中，這種情形並非罕見。甚至在那些官方政策比美國更積極鼓勵女性加入勞動的社會，諸如斯堪地那維亞半島的國家，相對於男性的水平，女性的所得仍然不見得有明顯的提高。當然，女性加入勞動力其實只是當代資本主義社會普遍存在的父系關係的一個面向。幾乎在每一個地方，在政治以及其他領域的權力位階上，女性都處於一個被壓抑的位置。而且，她們必須面對「雙重的差別待遇」，因為，許多工作婦女也依然必須負起照料家務和養兒育女的任務。

女權運動曾經透過各種不同途徑對抗諸如此類的的不平等，即使大部份的女性主義學者曾經承認他們面對極大的困境。人類社會中父系制度的蔓延可以證明此一事實；父系制度之所以出現在這個世界，並非由於資本主義社會的來臨。然而，極為明顯的是，資本主義的發展，除了跟前面所說的家庭形態的變遷相伴而來之外，也跟一種特殊的性支配有關。兩性分際和階級體系之間，確實存在著明顯的關係。工作婦女之所以被分配在待遇較差而比較缺乏安全保障的職位，乃是受到雇主和男性勞工的態度之影響，而且，也受到婦女本身必須因生育而中斷工作的因素之影響。然

而，婦女往往必須繼續接受這種工作條件，認命地默許自己接受「家庭生活的意識形態」(the ideology of domesticity)——將公平參與工業勞動所能獲得的經濟報酬置於婚姻和家庭之下。此一課題極為複雜，女性主義學者也經常為此產生不同的見解。在資本主義經濟體制中，兩性就業機會的均等並不必然是一個值得爭取的目標。相對的，只要性剝削仍然來自家庭，那麼，資本主義工業勞動的改造或人道化，仍然不能保證能夠消除性剝削。

3. 家庭、婚姻與兩性問題

許多論及家庭問題的社會學家認為，資本主義的發展跟家庭的規模之急劇滑落是有關的。他們以目前成為世界人口爆炸的主要根源之第三世界國家所出現的大家庭為依據，錯誤地提出一般性的看法，得出一個跟歐洲在前資本主義時期類似的子孫滿堂的家庭圖象。雖然極大規模的家庭並非罕見，但是，事實上，這樣的家庭並不能做為正常的標準。專門研究十七世紀英國和法國的歷史家曾經指出，女性的平均結婚年齡大抵介於二十三歲和二十七歲之間。妻子可以生育兒女的時間受限於此，亦受限於提早到來的更年期；除此，也受限於婚姻伴侶中一人的早逝，以及受限於極高的嬰兒夭折率和兒童死亡率。正常的情況，富有的人總比農民或技工擁有較大的家庭：妻子的結婚年齡較低，而男人在妻子亡故後也將迅速再娶。

· 普遍而易見的死亡乃是一個可以明顯將前現代家庭及其一般日常社會生活跟當代分辨開來的現象。當時的死亡率遠比今天高

出數倍，而且死亡主要並非由於年事已高。那些居住在小鎮上的人們特別容易死亡，因為他們欠缺衛生設施而用水亦不乾淨，以至於容易染上慢性的傳染疾病。事實上，這樣的小鎮並未代代相傳，它們的延續主要是靠來自鄉村地區的周期性移民之填補。誠如我在此書第一章指出的，當時的生命前景是極為低調的。有三分之一的幼嬰在一歲以前就已夭折；而且，十七世紀法國的農民階級之中有一半的人在十歲以前就已死去。年紀較輕的成人亦不能倖免，跟今天相同年齡層相比，亦有極高的死亡率。結果，在較低階級中，家庭的規模在任何一个時期都只有兩個或三個小孩，雖然小孩的出生數目遠比這還多。總人口中約有半數低於二十歲，而只有極少數人超過六十歲。

所謂的「人口統計的移動」(demographic transition) 這個出現在十八世紀和十九世紀的現象，並不像家庭在代際組成方面所表現出來的變化那樣明顯地呈現出從大家庭向小家庭移動的跡象。「人口統計的移動」表現出一個從前述環境因素中產生出來的變化，這個變化主要是因著低年齡層的死亡率之快速滑落而發生。平均結婚年齡降低，而本世紀以來仍在繼續降低。十九世紀所發生的人口膨脹並非更多小孩出生的結果，而是更多小孩存活下來，並且存活更久的結果。前面所描寫的這些既影響家庭的性質亦影響男人與女人在勞動力中的相對地位之變化，造成了一些將使大家庭成為勞工階級的障礙之環境。在傳統的生產方式中，小孩參與經濟活動，而大家庭往往極為討好，然而，許多我們已經指出的因素却可能在現實上限制了家庭的規模。而且，在小孩不從事工作的地方，以及在許多女人並不支領薪資的地方，大家

庭却會成爲一項經濟負擔。進步的避孕方法已經使婚姻得以在「感性的個人主義」的基礎上持續更久，並且跟小家庭取得協調——而小家庭正是目前持續存在的基本家庭形態。當然，對女人而言，這具有極爲重要的意義，因爲，目前絕大多數的女人在她們的兒女長大成人或獨立生活之後都能得到屬於自己的二十年或三十年的歲月。

目前，無論是社會學家之間或者是書報雜誌之中，各種關於婚姻與家庭的現狀之爭論，特別是關於婚姻與性行爲的解體的爭論，往往都缺乏正確的歷史面向。在上一世紀的歐洲，婚姻的解體非常普遍，雖然這比較是死亡的結果，而非離婚的結果。某些論者曾經指出，過去受到「破裂的婚姻」所影響的小孩的相對比例跟當今一樣高。在某些國家，在某些時期，在比較晚近的歐洲歷史上，婚前性行爲對兩性而言都極爲平常，而且並不對其日後的婚姻造成障礙；當時私生子的比例跟目前一樣高，甚至更高。誠如我在此書所要證明的，當今的婚姻、家庭與性生活的趨勢固然發生在一個極爲不同的時空脈絡中，但是，我們顯然不能不了解到，在某些方面，它們並不像表面上看來的那般獨特。

在絕大部份西方國家，過去二、三十年間，離婚率陡峭上升，誠如表6-2各個抽樣國家所顯示的。在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七五年的四分之一世紀中，最低限是法國，有百分之四十，最高的是英國，已經高達百分之四百。所有這些統計數字都必須有所保留地被對待。譬如，它們並不包含那些未婚而同居的人們，或者那些未辦離婚手續的已婚人們。然而，我們依然難以否認，它們可以說明在西方世界的家庭與婚姻之中已經出現意義重大的變動。有些人

認為，它們顯示了親子家庭這個長期存在的現象內部發生的解體。一些持著保守立場的人，以一種悲觀的態度將此一現象視為一個具備道德責任感的社會正在衰頹的徵兆。但是，另外却有一些人持著相反的看法，稱許此一現象，認為它是其他社會形態得以發展的可能性，因為，在他們的心目中，家庭基本上乃是一個壓制的組織。

表6-2 一九五〇年至八〇年間結婚、離婚與每一百個婚姻中的離婚比例

	1950	1960	1970	1975	1980
法國					
結婚	331	320	394	387	334
離婚	35	30	40	67	91
結婚的離婚率之百分比	11	9	10	17	27
英國					
結婚	408	394	471	429	418
離婚	30	23	62	129	160
結婚的離婚率之百分比	7	6	13	30	38
美國					
結婚	1,675	1,523	2,159	2,127	2,390
離婚	387	393	708	1,026	1,189
結婚的離婚率之百分比	23	26	33	48	50

資料來源：邁可·安德森 (Michael Anderson) 〈家庭變遷的數量指數〉 (Quantitative indicators of family change)，收於安德森著《家庭社會學》(Sociology of The Family,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80)；《聯合國統計年鑑：一九八四年出版》(United Nations Statistical Yearbook, 1984)。

表面上看來，似乎在既有的家庭制度之外仍有可能繼續出現各種實驗性質的社會關係。但是，比起對家庭的解體所做的解釋，還有另一種解釋似乎更有道理。這個解釋指的是：當代的發展使得「感性的個人主義」獲得充分的抬頭，成為家庭生活的一個指導原理。我們不需多費力氣就可看出，離婚率的提高並不表示對婚姻狀態或家庭本身持著深度的不滿，而是表示人們已經增加了對於這些施受關係的要求。雖然離婚率已經到了前所未聞的地步，但是，在這同時，隨之而來的是極高的再婚率。為數頗眾的離婚者再婚。然而，誠如此章開頭指出的那些現象一般，我不認為我們能把此一現象僅僅解釋為家庭能為當代社會的絕大多數人提供一個獨一無二的情感滿足的根源。實際的情況較此複雜。家庭處在各種社會變遷的洪流之中，它既反映這些洪流，亦影響著這些洪流。在此，我們很有必要將關於家庭的討論跟前面各章的課題予以對照。在那種大多數人都是在無聊而壓抑的條件下工作而社會關係的商品化已經在日常生活中製造出一系列空洞的公式之環境下，家庭層面中的人際關係或許確實可以成為逃避「冷酷世界」的一個避難所。但是，只要在更大的社會中缺乏充分深刻的改造，家庭仍然可能被各種對立的緊張狀態切割為二——解放與壓迫、希望與絕望。

「感性的個人主義」之興起，跟婚姻的形式連繫之內部與外部所出現的那種將性生活和個人幸福予以結合的看法，有著密切的關係。部份社會分析家曾經認為，資本主義的發生與延續在心理層面跟性壓抑緊密結合。在他們看來，工業勞動所需要的嚴格控制方式，乃是經由對個人欲望的剝奪而確立；這可以在十九世

紀資本主義如日中天的維多利亞習俗中得到最好的縮影。根據這個在某些方面經常被一九六〇年代後期學生運動參與者採用的立場，性解放乃是保障吾人從資本主義的公式化勞動與日常生活中獲得全面解放的一個必經之路。此章我所討論的材料顯示，我們必須對此一立場採取懷疑的態度。「感性的個人主義」看來似乎是當代資本主義比較有深刻基礎的一項特徵，而不是一種能夠對維多利亞時期的偽善所呈現的性觀念產生侵蝕效果的過渡作用。晚近，傅柯（Michel Foucault）曾經以一種饒富趣味的方式大幅討論此一課題 [傅柯《性史》（*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1, London, Allen Lane, 1978）]。他指出，我們應該設法了解的，不在於性壓抑是如何產生的，而在於我們今天為何如此被性所困，使之成為追求自己的幸福的焦點。我們該做的是，從性解放出來，而不是經由性獲得解放。

4. 家庭生活與新的社會類型

證據顯示，絕大多數的人——即使是在離婚率最高的國家——在他們第一次結婚時都相信彼此將會白頭偕老。然而，事實並非如此。如今，正式結婚的人口中，有相當比例的婚姻為時甚短。許多原先相信自己將會有個「一勞永逸的婚姻」的人發現，他們比那些因為婚姻伴侶的辭世而面對著「破裂的婚姻」的人還早就開始過著獨居的生活。設若離婚的人們傾向於再婚，那麼，任何時候，許多獨居的人或身為單親家庭中的父母的人們，也將進出於「不同的婚姻之間」。

表6-3 美國獨居人口統計表：

性別與年齡	人數 (千人為單位)			比例		
	1960	1975	1982	1960	1975	1982
兩性	7,064	13,939	19,354	100	100	100
14-24歲	234	1,111	1,511	3.3	8.0	7.8
25-44歲	1,212	2,744	5,560	17.2	19.7	28.7
45-64歲	2,720	4,076	4,611	38.5	29.2	23.8
65歲以上	2,898	6,008	7,673	41.0	43.1	39.6
男性	2,628	4,918	7,482	37.2	35.3	38.7
14-24歲	124	610	841	1.8	4.4	4.3
25-44歲	686	1,689	3,365	9.7	12.1	17.4
45-64歲	965	1,329	1,784	13.7	9.5	9.2
65歲以上	853	1,290	1,492	12.1	9.3	7.7
女性	4,436	9,021	11,872	62.8	64.7	61.3
14-24歲	110	501	670	1.6	3.6	3.5
25-44歲	526	1,055	2,196	7.4	7.6	11.3
45-64歲	1,755	2,747	2,826	24.8	19.7	14.6
65歲以上	2,045	4,718	6,180	28.9	33.8	31.9

資料來源：《美國統計摘要》(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84)。

從表6-3,我們可以看到過去二十年間美國獨居者的年齡分佈情形。無論就數目本身或者就其在總人口中的比例,晚近獨居者確實比二十年前還要多。在一九六〇年,獨居者之中最高比例分佈在歲數較大的年齡層,但是,到了晚近,這個情形已經不再那麼明顯。在二十四歲到四十四歲這個年齡層之中,獨居者的比例反而明顯而上昇。

就如同單親撫養的小孩相對於正式結婚夫妻的小孩之比例一般，單身家庭相對於結婚家庭的比例也逐漸趨於升高，乃致於成爲一種彼此平行的形態。目前美國的戶口調查已經將「未經婚姻形式組成的家庭」做爲分類中的一項。由於這是一種創新，因此並不容易拿來跟過去的時期做比較。但是，可以確定的是，在比較年輕的年齡層之中，未婚同居而過著正常家庭生活的比例已經大量升高——雖然在數目上比起經由結婚形式的人們仍屬少數。

即使數目可觀的個人過著獨居生活，並且存在著爲數可觀的單親家庭，再加上其他類型的家庭形態之出現，事實上，絕大多數的人仍然是在「正統的」家庭背景中度過他們人生的大部份旅程。也就是說，他們都是那種由異性通婚並且跟小孩住在一起的家庭單位中的成員。

然而，對許多人而言，這仍然包含了兩種跟他們的父母親所熟悉的家庭生活形態有所不同的重要改變。其一，在他們的一生之中，無論在他們爲人子女期間，或者在他們後來爲人父母期間，他們都可能在某些時期必須長短不一地脫離「正統的」家庭形態。也就是說，在他們的童年時期與青少年時期，他們可能首先生活在一個由他們的父親和兄弟姊妹組成的家庭之中。較此不那麼普遍的是，他們可能出生在一個結婚夫妻中只有一位爲其親生父母的家庭；他們可能出生在一個未婚同居的夫妻組成的家庭中，可能其中只有一位爲其親生父母，亦可能二人皆爲其親生父母；他們也可能生活在結婚夫妻中沒有一位爲其親生父母的家庭中 [譬如領養]；或者，他們可能生活在一個單親家庭中。

第二個改變是，繼親家庭 (step-family) 無論在兒童或成人

的經驗中都日趨重要。早在前面提到的「人口統計的移動」發生以前，繼親家庭就已普遍存在，但這是高死亡率的結果。然而，目前許多小孩生活在父母之中有一位是繼父或繼母的家庭，而且他們跟分居或已經離婚的生父或生母之間却仍然保持正常而有規律的聯繫。現代家庭關係中最困難但也最重要的課題就是以此一現象為中心。如此發展下來，今天的小孩在他們日後的人生之中，不但可能為人親生父母，亦有可能為人繼父繼母。美國當前的情況，跟那種繼親家庭將會成為家庭形態的主流之社會相去不遠。

家庭在成為重大社會變遷的焦點之同時，却一直未曾擺脫從既有的家庭組織建立以前延續下來的價值觀念。「繼父繼母」這個詞彙，正如「破裂的婚姻」或「破裂的家庭」這類容易令人發生聯想的字眼一般，仍然有待從它們以前所隱含的負面意義中解放出來。但是，在這同時，繼親的形成亦可供我們以一種特別深入的方式正視現代家庭生活的困境與緊張狀態。

第七章

資本主義與世界體系

經由前面我所提出的這些觀念來看，我們直接從切身的家庭生活轉移到遍佈在全球各地的發展狀態，應該不會顯得唐突，在我們的時代中，再沒有任何事情像我們在特定時空脈絡中發生的日常生活言行與距離遙遠的各個地區發生的事件之間的關係那麼能夠成爲一項特徵。我們這些生活在一個透過電話、收音機和電視便能瞬間進行電子交流，而且能夠經由公路、鐵路和航空進行快捷旅行的世界中的一代人，難以理解過去各個世紀中資訊傳遞與旅行的速度是多麼的緩慢。跟此書所分析的許多現象一樣，人類是在十八世紀中葉才克服時空的差距。在十八世紀初期的歐洲，交通——同時也是資訊傳遞的唯一工具——幾乎跟世界史上的過去任何時期的情形一樣，即使是在那些已經發展道路體系的帝國，亦是如此。拿破崙從羅馬到巴黎所需耗費的時間跟凱撒一

樣多。直到一八四四年，摩爾斯 (S. Morse) 首次經由磁石電報成功地將一段電文從巴爾迪摩傳到華盛頓特區，資訊傳遞才跟交通有了分別。摩爾斯電傳了「上帝寫過甚麼？」這段文字，從而在訊息的傳遞上開創了一個新的紀元。

在這之前，異地之間的交流，往往必須依藉於人類在空間上的移動，以現代的標準來看，這是極為緩慢的。曾經有人做過比較，將近四分之三的美國人是在甘迺迪被刺的半個小時之內就已知此一消息。但是，在一個半世紀以前，當華盛頓在喬治亞的亞歷桑大去世時，這個消息直到七天後才刊登在紐約的報章上[參閱普瑞德 (Allan R. Pred) 《都市成長與資訊流通》 (*Urban Growth and the Circulation of Informati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3)]。當然，從那個時候開始，空間移動亦有了大幅的增長。地理學家曾經引進「時空交會」(time-space convergence) 這個概念，做為分析此一課題的一個簡單的模式。兩個城市之間在時空交會方面的比例，可以經由對一七八〇年藉著驛馬車在愛丁堡和倫敦之間的旅行平均日數，以及一九八〇年藉著飛機所進行的相同旅行時數之比較，得到適當的衡估。藉著這份衡估，我們可以發現，兩個城市已經以百分之二千的比例彼此交會。也可以這麼說，東京和倫敦之間的時空交會的比例將會更高。

無論就其實質或者就其所顯示的意義，這些現象都是重要的：我們生活在一個絕大多數人都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彼此依賴的世界上。如今，我們面對著一個「世界體系」，而它正是這一章我所要探討的課題。

1. 現代化理論及其批判

在第二章，我曾說到，工業社會理論跟一種針對「已開發的」[工業化]社會和世界其他地區的關係所提出的特殊觀點密切有關——這是一種關於當代世界體系的變動狀態之特殊觀點。這個進路往往被稱為「現代化理論」。現代化理論以一種更為直接的方式跟工業社會理論發生關係，因為，它的支持者認為達倫多夫等人的分析基本上是正確的。也就是說，他們認為，工業主義本質上是一股自由化而且進步的力量；也因此，西方社會提供了一種能夠讓「低開發」社會跟隨的模式。從這個立場上產生了兩個看法。其一，第三世界的傳統社會非但不是低開發社會，它們根本是未開發社會；它們有待工業轉型的衝擊。其二，這些社會因而必須重新步上那些已工業化國家曾經走過的道路，延續「工業社會」的成果。

現代化理論在學院圈子仍然持續有其影響，雖然它已不再獲得昔日一般的廣泛認同，並備受徹底的批評。但是，重要的是，我們必須承認，自一九六〇年代至今，這套理論已經成為世界體系本身的一個重要的成份。這是因為它所憑藉的一些命題，普遍已經成為各個西方政府跟第三世界進行互動時所認定的前提，亦已成為聯合國、世界銀行等負責發展的機構所認定的主張。這些被視為富裕的工業秩序的必要條件的特徵，既被當做發展的「指令」，亦被用來引導非工業化國家的政經政策 [參閱所謂的〈布蘭德報告〉(Brandt Report)；布蘭德 (Willy Brandt) 等著《南

與北：一份生存綱領》(*North-South: a Programme for Survival*, London, Pan Books, 1980)]。然而，其結果却製造了各種難題，使發展趨勢更形惡化，誠如我在稍後將會討論的，這些趨勢日漸嚴重地搞亂了世界經濟。因為，現代化理論乃是以錯誤的前提為基礎，並且，在某種程度上，為西方資本主義對世界其他地區的支配提供了一套意識形態的防衛武器。

正如我在前面各章曾經指出的，工業社會理論有其非常明確的限制，而這些限制使它已經跟現代化理論妥協。但是，同樣重要的一個觀念是，工業資本主義乃是在世界其他地區彼此分別地發展出來的；那些受到馬克思主義觀點影響的論者強烈攻擊的便是此一第二個前提。關於世界體系的形成及其當代特徵，在馬克思主義論者之間早有各種爭論，而且爭論仍在持續。但是，在某些論點上，他們是彼此同意的。其一，他們認為，現代史底層的動力乃是資本主義生產中被馬克思形容為「永不休止的擴張」這項特徵。第二個 [並非馬克思本人經營出來的] 論點是，從資本主義發展的最初階段，「低開發社會」已經跟資本主義社會發生了系統性的剝削關係，而這種關係是後者在有利於自己的方式下形成的。華勒斯坦 (Immanuel Wallerstein) 曾經處理過此一課題，他在現代世界體系 [溯自十六和十七世紀] 和在此以前的世界史之間理出了一個基本的差異。他認為，在以往的時代中，統攝最廣的社會體系乃是農業帝國 [諸如傳統中國，延續了兩千多年]。這樣的帝國，無論如何成功，總是只能支配這個世界的一小部份。這些帝國的「中心」——政府的行政機器——及其「邊陲」地帶之間的主要關連，乃是靠政治軍事力量維繫的，但是，從十六世

紀以來，特別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趨於鞏固，一個世界性的資本主義體系已然形成。在世界資本主義體系——這個早在十九世紀就已遍佈全球的體系——中，橫跨各個地區之間的主要聯繫因素乃是經濟的因素；政治軍事力量掌握在各個單一民族國家之手，而這些國家各自只能立足在有限的法定地帶。用華勒斯坦的話來說，「資本主義做爲一個經濟模式，乃是以如下的事實爲基礎：經濟力量能夠在一個比任何政治性的社會所能全面控制的範圍還大的地區中發生作用」[華勒斯坦《現代世界體系》(*The Modern World Syste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4)，頁三四八]。

依照此一立足點，雖然推動資本主義擴張的動力乃是以西方爲中心 [隨後，又加入其他經濟已開發國家，主要是指日本]，但是，「低開發狀態」一詞指的並不是那種尚未被資本主義碰觸的社會。資本主義的擴張已經帶來了「低開發狀態」。雖然在此一論點的形成過程中，馬克思主義的論者諸如佛朗克 (André Gunder Frank) 扮演了最主要的角色 [參閱本節結尾部份的說明]，但是，如今它已經能夠被其他具備不同色彩的論者所接受。目前，現代化理論已經很少再像二十多年前那樣受到天真的膜拜，而且，至少在某些方面，人們已經對當代世界體系的主要特徵取得了基本的相同認識。

絕大部份的分析家同意，在世界資本主義經濟的形成過程中存在著三個大的階段。第一個階段，大約開始於十六世紀初期，持續到十九世紀末葉，它指的是由「重商的資本主義」所支配的階段。在它發生的最初這段期間，乃是歐洲開始免於外敵侵略，

內部得以安定，從而才能把貿易網絡擴張到世界各地的第一個時期。自從「它的」帝國——羅馬帝國——沒落以來的百年之間，歐洲不時受到外來勢力的威脅。例如，在一二四一年，蒙古人就在一次關鍵性戰役上取得勝利，歐洲從而便落入隨時可能任其擺佈的陰影之中。雖然後來蒙古人並未繼續進攻，事實上這是因為他們的領袖窩闊台溘然去世，另一方面也是因為他們對於佔領東方的興趣要高於對西方的興趣。可是，此後歐洲——它的各國之間亦長期爭戰不休——的自立性却又受到奧圖曼帝國的脅迫。一六八三年，歐洲人在維也納擊退來襲的土耳其人，可以說是世界史的一個決定性事件。因為，從此歐洲各國的經濟發展乃至於軍事發展，使它們達到一個足以對抗外來威脅的水平；這個局勢一直維持到二十世紀的最初十幾年間，直到美國和蘇聯這種「超級強權」的出現。本國內部的安定乃是向外擴張貿易勢力的跳板。

在這個由重商的資本主義所主導的漫長階段中，來自歐洲的貿易者，必要時依恃著武力，「開拓」了非洲的沿海各地、亞洲與南北美洲。他們在所有這些地區建立了前哨屯墾區，並且開始大量從歐洲移民到美洲，以便進而全面地改造這幾個新大陸。在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在非洲和亞洲，歐洲人的貿易經營通常是由那些被授與壟斷性特權的商人合作社——諸如東印度公司——所把持。然而，唯有從表面上看它們是商業組織，事實上它們都有軍事力量撐腰。也因此，這些組織才能獲致各項形同掠奪的交易條件；這是一種受到國家主事者所保障的掠奪。結果，大量的財富從世界各地流入歐洲；這些財富一部份為國家運用，另外的部份則被用來當做在歐洲本地投資製造業的資本。

因此，西班牙從墨西哥和秘魯運回了大量的銀礦；葡萄牙從巴西拿回了金礦。而英國則以海盜一般的方式，在對抗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的過程中取得了好處；從而得以在印度和其他地方鞏固它的貿易管道，以便繼續從被殖民地地區輸出大量可觀的財富。當然，這些努力的結果也取決於歐洲內部的變化，也因此，各國之間還有差別。雖然在英國，各種原料、金礦和銀礦的輸入，為它正在興起的本土工業提供了補給，然而在西班牙和葡萄牙，財富的流入反而造成它們內部經濟生產的鬆懈。

在重商資本主義階段出現的「低開發狀態之開發」(the development of underdevelopment)，隨著時空背景的改變，發生在三個相關的層面：這些被放進西方商業軌道中的社會，分別在文化、經濟和政治層面發生腐化。這些破壞性的接觸方式之中沒有一個是西方資本主義擴張或者是現代階段所獨有的現象。整個人類史，特別自從「文明」發生了以後，在每一個地方都伴隨著軍事力量的日益壯大，我們可以讀到一部關於滅種、併吞或者某個社會被其他社會集體屠殺的恐怖記錄，而西方勢力的現代階段之不同於往昔的，在於這個過程的持續與龐大。這些低開發社會的文化特性的毀壞，一方面肇因於西方生活模式的直接強制性植入，但另一方面也源自於大規模的肢體殘害。據知，曾有一千五百萬的非洲奴隸被運往美洲；然而，在這些被運走的非洲人之中有相當高的比例在運送過程中就已死亡，因此，實際被迫離鄉背井的人數遠高於這個數目。因著跟歐洲人接觸而造成的疾病與營養失調，進一步加速了人數的增加。在北美洲，到了十九世紀結束時，幾乎所有的土著人口全數消失；而根據統計，在十六世紀

初期和十九世紀中葉之間，南美洲的土著人口亦減少了百分之四十。至於這些被迫地進入世界資本主義經濟體系的社會之經濟沒落，則有相當清楚的資料紀錄。它們的傳統生產方式，在歐洲人要求迅速轉換成現金的經濟觀念下，也一一瓦解；因為，唯有現金的回收才能使正在建立的貿易形態不致於崩潰。最後，政治層面的解體，它既是伴隨著文化與經濟的變遷，亦是現存行政機器直接干涉的結果。

「低開發狀態之開發」這個觀念，首次由佛朗克(A. G. Frank)在《拉丁美洲的資本主義與低開發狀態》(*Capit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1)一書中提出；他的描述曾經受到相當多的批評。佛朗克認為，「低開發狀態」乃是衍生自西方商業資本家透過他們對上述社會的支配以阻礙這些社會的本土工業時所造成的影響。然而，其他論者在同意「低開發狀態」乃是一個被製造出來的現象之同時，却更為強調各種不同方式的政治控制，以及強調那種刻意將工業生產局限於西方的做法。當然，很重要的是，他們也強調重商資本主義並不全然是一種對世界其他地區所做的掠奪。正如在它之前的其他「文明」一般，西方資本主義將它的降級與真正的利益混淆在一起：當往昔彼此交戰的鄰國之間偶而建立了和平共存的關係時，佔有剝削地位的地主勢力也隨之瓦解了。這個說法，在第二個階段，即殖民主義階段中，倒是有些合乎事實。殖民主義這個階段直到過去二十年間才告一個段落，它耐人尋味地再次將早期歐洲人接觸其他民族時所夾帶產生的一個重要成分予以恢復：將那些民族幾乎毫無抵抗力的疾病帶了進來。

從十六世紀持續到十九世紀末期歐洲殖民勢力的擴張，正好成爲那些發生於這些相關地區的傳染疾病繼續遠播的溫床。在西班牙戰士和貿易商到來之前，中南美洲幾乎尙不認識天花、麻疹和傷寒。這些疾病，經由那些對它們幾乎毫無自然免疫能力的人們，擴散開來。同樣的情形也波及了許多北美洲的部落社群，在他們跟英國人和法國人有了接觸之後。最能將致命疾病轟張地散播出去的管道，乃是奴隸買賣；它能將這種疾病從西非帶到美洲，同理的，也能將它們再從美洲帶回非洲；它能將之帶給那些毫無預防能力的人們。

然而，到了二十世紀，在現代醫學特別是在預防種痘與衛生改善的基礎上所建立起來的健康管理制度，造成被殖民國家的死亡率降低，乃至於可以比擬歐洲早先曾經獲致的成果。某些原本被視爲無可救藥的疾病，諸如天花、結核病、白喉等等，都已得到控制，乃至於完全撲滅。在缺乏歐洲行之已久的出生率控制措施的情形下，這個趨勢最主要的結果之一，便是世界人口的大幅膨脹。

雖然殖民主義似乎是西方各國政府應該慨然承擔下來的一項「責任」，但是它們好像一直承擔得極爲勉強。上述的文化、經濟與政治層面的解體過程，已經使這些曾被殖民的社會必須依靠西方強權的政治制度之直接管理，才能維繫它們現有的經濟利益。殖民主義已經在各個被殖民社會中衍生了一種「雙軌的」制度。這是一種迄今在後殖民主義背景中仍然持續存在的社會形態。雖然關於雙軌主義（dualism）的細節之解釋容或有異，但是有關它的本質却已得到一個普遍的共識。雙軌主義存在於我所提到的三

個層面；在每一個層面，它指的都是被殖民社會內部存在著兩組制度；這兩組制度雖然各自分離，却又彼此相關。經濟的雙軌主義或許可以有不同的面貌，但是基本上它指的是，在一個「已開發的」或「已工業化的」地帶之外，這個國家的其他領域或地區還存在著更為傳統性的經濟活動。這個現象往往伴隨著這兩種地帶之間財富與收入的嚴重不均，而且，在許多國家，它曾造成被剝削的鄉村地區的人口大量湧向城市，而這些城市却又尚無充分的經濟與行政措施足以應付這股人潮。都市發展並不必然會像歐洲那樣跟工業化相互平行；第三世界的城市往往只具有「現代的」——西化的——市中心，以及一些特定的商業與工業建設，而在它的外圍則林立著破落的小鎮，這些小鎮絕大部份的居民都過著不知道下一餐飯在哪裡的日子。至於文化層面與政治層面的雙軌主義，往往跟經濟層面的雙軌主義息息相關。前者指的是，在西化的市中心外圍總是會有各種傳統的生活模式在那兒苟延殘喘；後者指的則是，一部由西方殖民官員組成的政府機器，以及一群由殖民強權所供應的高級行政主管。在去殖民化的過程中，其結果往往變成一種「頭重腳輕」的社會，它們往往用已開發形態的政府規模來統治一個已被殖民主義的經濟掠奪所折磨的國家 [參閱瓦思禮 (Peter Worsley) 《三個世界：文化與世界發展》 (*The Three Worlds. Culture and World Development*, London, Weidenfeld, 1984)]。

毫無疑問，殖民階段推動並且加速了「低開發狀態之開發」。殖民主義剝削，在造成其他結果的同時，在西方國家與被殖民地地區之間形成了不平衡的經濟模式。西方強權直接在殖民地建立原

料的生產與行銷的體系，以推動它們自己本國的工業成長，往往將殖民地的絕大部份可耕地用於種植一種或兩種特別容易獲得利潤的作物。因此，當地居民反而再也沒有可耕地可以應付他們自己的需求。甚且，就算透過這些高利潤作物可以給被殖民國家帶來甚麼可以增值的利益，這些利益往往也受到作物在世界市場上價格的變動所打擊；更何況事實上這些作物絕大部份都已被殖民強國吞噬殆盡。每當橡膠、可可、咖啡和糖大發利市時，利潤就會流到被殖民國之外的地方；而每當價格滑落時，這個被殖民國就再也沒有路可退，因為它的產品總是那幾種，它別無選擇。

世界經濟發展的晚近階段，指的就是後殖民主義（post-colonialism），幾乎所有曾被直接殖民的地區都已獲得獨立，成為「新的國家」。然而，這些國家却仍然感受到過去被剝削的生存條件中所遺留下來的包袱。在「已開發國家」和目前通常被稱為「較少開發的（less developed）」[而不是「低開發的」] 國家之間，存在著相當差距的經濟不平等。這種不平等，我們已經可以從一種具有世界規模的比較中，看到一個富裕的「北方」與另一個相對顯得貧瘠的「南方」。絕大多數已工業化的國家都位居赤道以北，而較少開發的國家則地處赤道，或者赤道以南。諸如非洲、拉丁美洲和南印度，這幾個絕大部份地區顯得貧窮的大陸，全都座落在世界主要陸塊的南部地區。至於美國、歐洲和日本則偏向北方。

2. 當代世界的不平等

到目前為止，我討論到「第一」和「第三世界」，並未談到「第二世界」——指的是蘇聯、東歐、中國、古巴以及其他社會主義國家。「第二世界」這個範圍某種程度跨越了南北區隔。社會主義國家——明顯認同馬克思主義——在某些方面自外於世界資本主義經濟的範圍。換言之，當他們在禁止乃至於嚴格限制私有資本的基礎上建立計劃經濟制度之同時，這些國家某種程度將它們自己從存在於西方世界與第三世界之間的剝削關係中抽離出來。但是，我們必須指出，由於蘇聯和東歐等社會事實上「某種程度」跟西方世界有著相當多的經濟連帶，所以，它們絕對不可能完全擺脫各種影響著西方經濟發展的因素。資本主義「中心」的經濟衰退，對社會主義國家也會造成直接的衝擊。

我們很容易就能為世界體系的三個主要地帶之間的相對經濟立場繪出一幅整體的圖像。「資本主義的中心」約佔世界版圖的四分之一，人口約佔全世界的五分之一，但是輸出量却佔世界的五分之三。至於社會主義國家的全部輸出量却不到西方和日本這些已開發的資本主義社會輸出量的一半；然而，它們仍然遠比第三世界國家多出兩倍以上 [參閱薩吾 (Ranjit Sau) 《不平等交易、帝國主義與低開發狀態》 (*Unequal Exchange, Imperi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Calcutta,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從表7-1，我們可以看出全球不平等關係的概況。這個表格涉

及的是世界上非社會主義地區的本國生產總額 (Gross Domestic Production, 簡寫 GDP)。

表7-1 全球生產水平比較表：一九七五年(世界總量之百分比)

	GDP	農業	工業活動	運輸與傳播
已開發的市場經濟地區	81.5	51.2	81.0	84.3
開發中的市場經濟地區	18.5	48.8	19.0	15.7
非洲，南非除外	3.0	10.7	2.5	2.5
美國與加拿大	33.9	15.9	30.6	34.6

資料來源：《聯合國統計年鑑：一九八一年》

在這個表格中，GDP（本國生產總額，又稱經濟輸出總量）及其主要的附屬項目，諸如農業生產、工業生產和運輸與傳播，都可以說明全世界生產總量的比例分配。「已開發的市場經濟地區」指的便是我前面所說的「資本主義中心」或者第一世界國家，至於「開發中的市場經濟地區」則大部份是第三世界國家。這個表格可以顯示，在全球生產總量方面，第一世界所佔的百分之八十一點五，對第三世界僅有的百分之十八點五，是居於何等懸殊的支配地位。

整個非洲大陸，如果不把南非考慮在內，僅僅在全球 GDP 的總額中佔有百分之三。相對的，美國和加拿大却幾乎佔了總額的三分之一。同樣的懸殊對比也出現在各個附屬的生產項目中。在第一世界，雖然相對於其他生產項目，只有極為微小的農業部門，

但是這些國家仍然控制了全世界農業生產總量的一半以上，而在製造性工業和運輸傳播方面，亦超過了百分之八十。

從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出現的去殖民化時期，伴隨著亦在國際資本主義的本質上發生了一個非常重要的發展：「跨國企業」扮演了愈來愈顯著的角色。在論及資本主義經濟的主要趨勢時，我曾提到經濟生活日漸集中於大企業的控制下之現象。這些大企業本身的成長，乃是以它們在世界各地活動範圍的擴張為基礎。隨著西方國家直接殖民統治作風的退出，跨國企業已經在世界經濟中成為一股主導的影響力量，特別在它們對第三世界的介入方面格外明顯。當然，就某一層面的意義而言，這並不是一個全新的現象：在世界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過程中，更早階段中那些居於壟斷地位的大貿易公司可以說是它們的先驅。然而，戰後跨國企業的成長却有其相當獨特的性格。跨國企業橫越世界的經濟活動範圍，遠遠大於它們的先驅。它們的收入總額甚至可以跟某些工業化國家的 GDP 匹敵，乃至於超越之。在「經濟合作暨開發組織」(OECD) 的二十四個國家之中，有十一個國家的 GDP 小於 Exxon 這家石油公司。

一個跨國企業可以定義為座落在不同國家的公司所組成的一個結合體，這些公司為共同的擁有者所領導，並執行一套共同的策略。所有的跨國企業都會在某些特定的國家設立「母」公司。在這方面，美國居於支配地位，其次是英國和西德 [參閱紀爾平 (Robert Gilpin) 《美國勢力與跨國企業》(*U.S. Power and the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 London, Macmillan, 1976)]。由於這些跨國企業都是全球性的組織，所以它們能夠以各種途徑迴避

各國所存在的不同限制，從而得到特殊的管道運送它們的資源。譬如，有幾家巨大的汽車公司便是結合了國際性的生產，因而得以在全世界的勞力價格和原料價格上得到各種不同的好處。像福特公司的雅士（Escort）轎車就是一種「世界車」，它在其全球性的生產模式中建立其標準規格，它幾乎可以在不考慮國界的情況下相當順暢地調整它的生產作業。然而，跨國企業母公司所在地的國家是不能小看的，因為，最高方針的決定往往在這個國家擬定，而且利益主要也是流向它。也因此，母公司的國籍分佈，明顯影響了整個世界的資本累積的形態。

跨國企業在第三世界的介入所造成的各種可能的結果，往往有所爭論；譬如，這種介入到底加寬了或者縮短了富國與窮國之間的距離。某些論者認為，它們的活動只不過是對較不開發國家的剝削過程的一種延長，得到的還是「資本主義中心」。不乏各種例子可以說明，跨國企業執行的是極其有害於窮國的策略。譬如，在過去二十年間，許多西方公司便曾在這些國家發動促銷宣傳，目的在於鼓勵育有幼兒的母親採用脫脂奶粉以及其他嬰兒用品。一旦以牛奶代替母乳成為普遍的趨勢，直接的結果便是兒童死亡率的增高。母乳不但帶菌量低於人造乳，而且能夠促進短期的反傳染病能力，從而能夠提供長期的免疫保護作用，抵抗許多的疾病。

但是，實際的情況遠比這些例子所說的還要複雜。跨國企業往往在它們分公司所在國投資大量的資本，並且愈來愈普遍在這些國家設立工廠，以便就近運用廉價的原料和勞工。其結果之一，便是所謂的「骨節脫落」（disarticulation）——這是一種有助於

「雙軌主義」形成的因素。用阿敏 (Samir Amin) 的術語來說，「骨節脫落」指的是某些地方它的經濟「是由各個彼此並列但彼此之間却無整合關係的許多部門或公司所構成，然而，這些公司却又各自被那些以資本主義世界的中心地區為發展重點的大體系所強烈整合在一起 [取自阿敏《世界規模的累積》 (*Accumulation on a World Scale*,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1.)，頁二八九]」。

一份關於墨西哥所有最大的製造業公司的研究指出，外資設立的公司佔了其中百分之四十五以上的比例。同樣的研究在巴西也得到非常相似的結果，甚至同時還發現，這些大型外資公司也在相當龐大的範圍之內控制了更小的公司。然而，在這同時，將直接的生產能力放進這些世界上較窮的國家，却也至少提供了潛在的可能性，使它們能夠發展經濟基礎，從而在這個基礎上追求愈來愈多物質層面的繁榮。這主要仍然必須取決於「受助國」本身的特殊情況；也就是說，這要看它對於資本的內流和外流能夠控制到甚麼程度，並且在那種受到國際資本所支配的經濟項目之外，一個可以有變化的經濟項目有多大的生存空間。

在未來十年左右，最可能出現的景象似乎是，絕大多數的第三世界國家將仍然處於偏窮的處境，而在其他方面，西方經濟勢力却在實質上日漸腐蝕。在形成一個經濟的企業聯合 [諸如「石油輸出國家組織」 (OPEC)] 的過程中，產油國確實曾在主要資本主義核心之外建立了一個強勢的權力中心。然而，以其他礦產品而言，這並不是一個如法泡製亦能得到相同效果的策略，因為石油畢竟集中在某些特定地區，並且對西方的經濟而言，它比其他

任何原料有著更基本的重要性。因此，更為重要的是，在「資本主義中心」之外建立工業生產的據點，以有效地跟西方產品競爭。這個趨勢，似乎將繼續推動西方的「去殖民地化」；而且在這過程中，西方的製造性工業將會遭遇衰落的命運，乃至於完全被擊潰。此一結果，部份是導因於跨國企業的活動；另一部份則是由於本土實業的擴張，像拉丁美洲的巴西與委內瑞拉，以及南韓、香港和台灣，這些國家都已能夠在它們自己的立足點上成功地對「資本主義中心」構成挑戰。如果製造性工業從核心移往邊陲的趨勢持續下去，這對西方世界將構成更為長遠的衝擊。「不景氣下的物價上漲」(stagflation)——低成長率又夾帶著高度通貨膨脹——可能會在西方成爲一個普遍的正常現象，除此，以往被視爲第三世界獨有的失業率亦將伴隨而來。

3. 單一民族國家、民族主義與軍事強權

在探討單一民族國家 (nation-state)、民族主義，以及軍事強權這些課題時，我們必須停止繼續比較工業社會理論和各種馬克思主義理論之間的差異。因爲，這兩個思想傳統都不曾對這些現象提出任何看來正確的解釋。從它的表面上看，事情變成這個樣子非比尋常。因爲，在過去三個世紀左右，當「世界資本主義經濟」興起的這個時期，也正是單一民族國家在全世界成爲政治統一的普遍形態的一個時期。從十六世紀以來，資本主義的擴張就一直緊密結合著西方的軍事強權，特別是制海權。在當代世界，隨著包括法西斯主義和左翼激進主義在內的各種運動的發展，民

族主義已經成爲一種最具影響力的主義。戰爭與暴力在二十世紀已經達到一個空前的高峯，兩次的世界大戰以及在其他戰爭中曾經發生的百萬人命集體大屠殺都可以證明這個事實。然而，這些可怖的事實，在社會學上往往被視而不見地予以忽略，即使這些社會學作者在其他方面各自都曾有過服人高見。

這樣一個局面是如何產生的呢？一個可能的原因是由於學術分工將「社會學」跟「政治科學」予以分開，正如我在第四章所說的，從而把對國家的分析視爲是後者的專利。然而事實上，即使是在這個範疇中，國家的分析亦是極不充分，它們所關心的不外是民主制度的內部構造，或者是國家的經濟角色。關於「低開發狀態之開發」——我在前一節曾經論及——的文獻，對於了解現代世界體系的形成具有相當程度的重要性。但是，這些文獻絕大部份幾乎都停留在經濟層面，就好像在世界體系中唯一具有深遠影響力的因素只有商品的生產和交易一般。一個可以解釋爲甚麼這些層面會居於主導位置的理由，必須溯源到社會學從十八世紀末葉與十九世紀繼承下來的知識傳統。工業社會理論與馬克思主義都嚴重受限於一個想法；這個想法認爲，現代工業的發展將以和平的經濟交易關係取代封建主義的軍國秩序。它們都以爲，衝突的主要形態是經濟性的，並且各自都認爲這種衝突將會被克服——前者認爲，將會被工業主義的日趨成熟所克服；後者則認爲，將會經由社會主義革命的過程而克服，在這兩種思想傳統中，現代國家都不曾在一個基礎的層面上被視爲跟軍事暴力的繁衍有關，或者跟行政機器對於一個特定管轄地帶的控制有關。簡而言之，國家不會被視爲一個單一民族國家，它跟其他單一民族國家

處於潛在的或實際的敵對關係之中。馬克思也明顯忽略了民族主義所標榜的理想在整個當代社會中所造成的巨大影響；耐人尋味的是，在一些爲了實現馬克思主義而發起的二十世紀重要革命中，民族主義的情緒當然扮演了一個重要的刺激作用。

爲了解現代單一民族國家的興起，我們必須將資本主義的起源關連到中古世紀以後歐洲既有的社會條件。十六世紀的歐洲是一個由許多小國交織而成的網狀體——一個處於共存、結盟與衝突的不定狀態下的國家體系。無論它是否曾經是資本主義興起的一個必然條件，這個國家體系却曾經是資本主義擴張的發生背景。它們當時尚非單一民族國家。所謂單一民族國家，可以做如下的定義：它包含著可以鞏固政治支配的各項制度，在這些制度下，這個社會的統治者可以有效地壟斷控制各項暴力工具（諸如軍隊和警察），從而這項控制可以提供主要的保障，使統治者能夠在一個明確劃定的疆界範圍中施行其行政管理。十六世紀歐洲的國家都還不是這種意義下的單一民族國家；它們絕大多數疆界仍在移動，並且仍然欠缺中央集權的國家機器；這是後來才逐漸形成的。在這一章的開頭我曾說到的運輸與傳播方面的轉型，在國家機器的形成過程中，曾經扮演了一個重要的角色，而且，它們同時也跟稍早論及的各種形態的都市發展息息相關。經由這些因素，以往所無法達到的政府行政效力，才能得到相當程度的發展。在這同時，當涉及戰爭技術時，工業生產的擴張爲軍事強權提供了一個空前的憑藉。也因此，早期歐洲的國家體系乃是後來單一民族國家得以鞏固的基礎。戰爭和外交促成了這些變化。在十六世紀的歐洲，當時存在著五百個以上自立門戶的國家和公國；然

而，進入二十世紀時，已經縮減為二十五個國家 [參閱提利 (Charles Tilly) 《歐洲民族國家的形成》 (*The Formation of National States in Europ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現代單一民族國家的形成跟民族主義情緒是息息相關的。民族主義可以定義為，對於某些符號的共同歸屬感，這些符號可以使一個特定人群的成員認同他們共同屬於一個相同的社群。在歐洲，民族主義的發展多多少少跟單一民族國家的形成步調一致。因此，它是一個相當晚近的現象。它明顯有別於在早期歐洲的國家體系發展中所出現的零散的群體感。我們似乎可以隱然發現，在歐洲，民族主義情感的強化乃是跟地域社群連帶、結盟關係與方言文化在隨著單一民族國家的來臨而出現的集中化過程中逐漸瓦解的趨勢有關。然而，同樣不可忽視的是，單一民族國家和民族主義並不必然是一體的兩面。譬如，當代非洲的許多後殖民時期的國家固然是單一民族國家，但是，它們有些乃是因為領土劃分而形成，而不是基於對民族群體的歸屬感而結合。

設若資本主義的世界經濟是現代世界體系的一個獨有特徵，那麼單一民族國家亦是如此。華勒斯坦曾經指出這一點，但是他並沒有繼續充分探討這個觀察所隱含的意義。因為，隨著單一民族國家的全球散佈而來的是，製造戰爭的工具日漸累積在某些特定的單一民族國家手中。阿敏 (S.Amin) 所說的「世界規模的累積」，不但可以用來說明物質財富的成長，亦可用於軍備發展——這個發展，在核子武力猖狂的現階段，已經達到了顛峯；在這個時代裡，我們都已處於一個旦夕可存可亡的刀尖上。

結論

社會學做爲批判的理論

在這本書中，我想介紹讀者認識一種社會學的理念，它有別於曾經長期在這個領域佔有的支配地位的各種思維模式。那些想以自然科學的模式建造社會學，進而發掘社會行爲的普遍規則的人們，曾經試圖嚴格區分社會學和歷史。我的想法有別於這種觀點，我甚至認爲，我們不僅僅必須強調社會學和歷史——更正確地說，我指的是社會科學和歷史——是不可分割的，還要走得更遠一些；雖然這樣的一個主張顯得有點聳動。我們必須掌握歷史是如何經由人類的積極介入和奮鬥而形成的，而同時它又是如何形塑著人類，並創造了各種人類不曾想要或者無法預見的結果。做爲社會科學的一個理論背景，再也沒有任何事情會比一個搖擺在一方面過分受機會決定和另一方面災難遍佈全球這兩個生存條件之間的時代還要來得活生生。

放棄正統的觀點也意味著拒絕接受那種認為社會學可以僅止於描寫與解釋的看法。正如所有的社會科學一般，社會學乃是它想要理解的「研究題材」內在的一個不可割除的部份。做為一個批判的活動，社會學思想必須在我曾提到的三個層面的社會學想像之中構成。在了解那些已經成為過去的各種社會形態，以及各種其生活方式遠遠不同於那些受當前社會變遷的過程所影響的生活方式之社會形態的同時，我們能夠實現社會學做為批判理論這項任務。做為批判理論，社會學不把社會世界視為一個定形的事物，而是提出質詢：到底哪一種的社會變遷才是適當可行並且值得追求的，而我們又該如何達到這些目標？

或許有一些人會說，馬克思主義早已對這些課題提出了解答，也或許他們認為，我們只要以「馬克思主義」取代「社會學」就行了。這不是我的觀點，原因有兩點。第一點，因為馬克思主義與社會學之間並不存在著這個觀點所設定的二元對立關係。社會學思想應該在不被馬克思主義融為一體的情形下盡其可能吸收這個傳統具有貢獻的精闢見解。我的第二個原因，可以做為我這項觀點的邏輯基礎：馬克思主義的思想中存在著許多漏洞和謬誤，它並不足以為社會學的分析提供一個全面性的根基。

在我論及馬克思主義思想與工業社會理論之間的差異時曾指出的某些層面，馬克思的著作有其不容抹煞的重要性。資本主義活動的擴張確曾成為往後西方世界工業生產發展的推動力。在基本性格上，西方社會仍舊是資本主義社會，儘管從馬克思從事寫作以來這些社會會有許多的變化。階級鬥爭不但曾經直接介入這些變化，而且仍舊是工業關係與國家本質的核心。資本主義生產

的動態性格，提高了技術發明的效率，這種效率遠遠大過於在這之前已知的任何形態的生產體系。所以，馬克思的簡單描述並無錯誤，當他寫道：「它 [指資本主義活動] 曾經造就的奇蹟遠超過埃及人的金字塔、羅馬人的運河，以及哥德式教堂；它所經歷的冒險，已經使在這之前所有民族與聖徒類似聖經出埃及記一般的遷移故事顯得黯然失色……生產活動的持續革命，一切社會條件的不斷動搖，從未停止的不穩定狀態與騷動，使得布爾喬亞的時代有別於先前的時代。」甚至，正如馬克思一再強調的，這個動態性格已經在全球各地遍佈了資本主義的經濟機制：資本主義工業「不再發展自己本地的原料，而是使用遠在他地的原料；工業產品的消費也不再僅限於原地，而且還散佈到世界的每一個角落。」[馬克思與恩格斯《共產黨宣言》，取自《選集》 (*Selected Works in One Volume*, London, Lawrence & Wishart, 1968) 頁三十八與三十九]。

自從馬克思提筆以來，馬克思主義思想已經在各種不同的方式中獲得極為豐富的發展。而且，在各種面貌下，馬克思主義也已經成為支配世界許多重要地區的各國政府所奉行的官方思想體系。然而，當它在政治層面取得勝利的同時，它做為一個理論與實踐的體系所遭遇到的限制却也變得愈來愈明顯。眾所周知，社會主義革命都是發生在處於資本主義邊緣地帶的國家，而不是在西方工業先進的核心地帶。這個現象對於我們評估整個社會主義綱領到底具有甚麼意義，目前仍是一個極具爭議的課題。因為，難以否認，蘇聯和其他社會主義國家，容或它們之間互有相當程度的差別，它們似乎都跟人道與自由的社會秩序這個社會主義的

理想有著遙遠的距離。做爲一個在敵對資本主義勢力包圍下從事快速工業化的社會，蘇聯的特殊發展條件。無疑有助於形成它已經呈現出來的某些權威主義的性格。蘇聯對其後形成的社會主義社會的影響，也促進了這種相同質素的蔓延。這個現象可能會招致一些尖銳的馬克思主義者對各種蘇聯式社會的批判，事實上近年來已經出現了許多諸如此類的批判——而且絕大多數，雖然不是全部，都是出自生活在西方世界的馬克思主義者文筆。然而，當前存在的社會主義社會的某些極權主義性格，到底跟馬克思的觀念本身的限制有多少的淵源，仍舊是一個根本的問題。設若事實果真如此，正如我所想的，那麼當代政治理論有待進行的重建工作，可能將比那些害怕偏離馬克思本人的理論範圍太遠的人們所想像的還要更爲深入。

馬克思的批評者絕大多數是站在保守主義或自由主義的政治立場。但是，我認爲，對一個批判的社會理論而言，重要的是，在反省這類作者的論述時，它應該從左派的立場去批判馬克思。除了有關極權主義政治控制的起源的課題之外，對我而言，進一步還有四組關於人類解放的問題非但在馬克斯的著作中而且在往後絕大多數馬克思主義者的作品中未曾得到正確的分析 [我沒有足夠的篇幅在這本書中論及所有這些作品]

第一：關於人類與自然的關係，以及自然爲維持人類的生命所提供的資源的問題。雖然馬克斯確實曾經偶而提出一些關於自然的值得注意的見解，然而他的著作的主要態度仍在於把自然視爲只是人類社會進步的一項中介物。換言之，社會的前進仍被視同於工業的發展，視同於馬克思所說的「生產力」的發展。馬克

思認爲資本主義乃是一種進步的生產模式，即使它造成的是多麼不相一致的結果；只因爲它擊潰了其他——在經濟層面比較停滯不前的——社會形態。

但是，把其他跟自然發生關係的模式依附在人類對於物質榮華的追求之下，可能將會破壞各種仍然有待西方人好好學習的生活方式。因爲可以這麼說，對於其他在西方資本主義出現以前就已存在的文化而言，自然遠遠不是物質進步的中介物而已。人類原本跟自然並沒有那種他們在現代都市環境中感受到的距離。對我們而言，「郊外」[它尚未受到工業的破壞，或者尚未被商業性的耕作納入規格] 乃是一個遐思的對象，它是周末逃避時的一個去處。然而，在絕大多數的文化中，而且幾乎在整個人類史上，人類都生活於自然之「中」，覺得他們自己是它的一部份，其中揉和著美感和宗教的經驗。我們只是偶而在一種片片斷斷的餘情中掌握到這些經驗深度的瞬間光彩。在《燒毀了的諾頓》（*Burnt Norton*）一詩中，艾略特（T.S.Eliot）曾經約略提到這種感受，當他寫到那種難以捉摸的輓歌氣氛時，這種氣氛源自：「片刻在玫瑰園中；片刻在雨水落下的涼亭中；片刻在煙幕下涼風不息的教堂中……。」

我們是否可以假定這些片刻乃是一切能夠或者應該在現代世界中存活下來的感受？如果是，那麼過去數千年的人類歷史以及人類社會多彩多姿的生活方式，都將被我們一筆勾銷，變成只是一種擬古的奇想而已，甚至，假設我們有的採取這樣一個在今日看來——由於一種奇怪的顛倒——反而顯得非常野蠻的觀點，那麼，人類工業對自然的利用所面臨的生態限制，在二十世紀將會

變得顯而易見。當代人對經濟發展的重視，不論在資本主義社會或社會主義社會，都已使得這個世界步入了生態的災難。雖然在第三世界國家方面生產資源的重新分配乃是一項刻不容緩的工作，然而，最重要的是抗拒那種認為只要透過更多的技術發明便能解決今日世界所面臨的經濟問題的看法。因此，一個可以彌補馬克思主義的傳統關懷的激進主義，乃是一種生態的激進主義，它試圖跟那種純粹從工具性角度看待自然的態度抗爭到底。

第二：關於種族或人種壓迫的問題。馬克思以及其後的馬克思主義者的作品，確實曾經對這些現象提出精闢的剖析，一如它們在探討資本主義的擴張方面所曾有的貢獻的一般。自從奴隸買賣的初期以來，來自第三世界的人們多多少少是被迫「進口」，或者因為受到可以獲得較高生活水準的承諾所誘惑，而來到繁榮的資本主義國家。這個發展最晚進的一個現象，便是西歐富裕社會大量從較窮的國家引進外籍勞工。譬如，在一九五〇年代和六〇年代，西德曾經從土耳其引進「受邀勞工」(guest workers)，便是最好的例子。這類勞工，一旦沒有回到他們的祖國，便棲身於各種低薪、沒有昇遷機會而且缺乏安全保障的職業。

唯其以西方殖民主義的歷史以及各種藏匿在這個主義底層的態度為背景，我們才能了解先進資本主義社會中的人種壓迫。這些態度具有一種頑固的特性；美國的黑人和其他「非白人」的少數民族的命運，可以證實這種特性。在這些族群和那些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初葉就已隨著潮流離開歐洲白種移民之間，存在著明顯而層次分明的差異，後者之中許多人是為了遠離他們在原來的土地上所遭遇的卑賤處境，從而才來到自己選擇的國家，繼續

過著窮苦的日子。但是，對他們的後代絕大多數人——並不是全部——而言，美國却是一個「大融爐」，因而他們能夠跟這個原為異邦的社會結為一體。然而，另一方面，「非白人」的少數民族却顯然不能像這些歐洲移民一般受到相同程度的融合。卑賤的就業條件和聚居在都市慘不忍睹的陰暗街巷，便成為他們生活處境明顯可見的固定特徵 [參閱布勞納 (Robert Blauner) 《美國的種族壓迫》 (*Racial Oppression in America*,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2)]。

但是，人種壓迫絕非為資本主義所獨有，而且，資本主義的改造本身並不能使它從此消聲匿跡。事實上，現有的社會主義社會亦無法免於人種的歧視。我們對此不必感到驚訝，因為，無論它可能以任何面貌出現，馬克思主義的思想都未曾把種族歧視看成一個關於剝削關係的獨立原因——所謂獨立，指的是獨立於階級支配的機制之外。雖然在當代的資本主義中人種壓迫跟階級區分密切相關，但是，將其中一者視為另一者的原因，這是錯誤的。也因此，一個具有批判性的社會理論的目標之一，在於針對人種壓迫與剝削提出一些能夠擺脫馬克思主義思想受限於階級支配的暫定思維之分析態度。

第三：關於性別壓迫的課題。這些問題，跟人種區分的問題有些類似的地方。馬克思主義的作者曾經以資本主義的興起為背景對女性壓迫做過許多的研究。我稍早已經討論過這些著作。在把住家與工作地點予以分隔的同時，資本主義的發展結合了家庭生活的特殊性格，孕育出了家庭生活的理想，而這個理想却嚴重影響了女性在社會中的地位。正如人種上的少數民族，女性勞工

——其中極高比例來自少數民族——往往處於卑賤的工作環境。然而，儘管這個說法可以成立，但是，除非實質上予以重建，否則馬克思主義的思想無法正確掌握性別壓迫的起源與基本性質。

馬克思本人很少論及此一課題。不過，他的朋友兼工作夥伴恩格斯在《論家庭、私有財產與國家的起源》（一八八四）一書中倒是曾經對於女性所受到的壓制做過有系統的討論。我們無法了解，到底馬克思對恩格斯的分析細節同意到何種程度，但是，我們似乎沒有理由可以認為他在基本論點上跟恩格斯的看法有所出入。恩格斯依據十九世紀某些人類學家的著作指出，人類最早的社會形態都是母權制——女性才是支配者。男性支配，以及父權制家庭制度；都是歷史的產物。父權制的發展乃是隨著階級與國家的興起而來的。父權制最初是因應著男人爲了保護新近獲得的財產利益的需要而建立 [我們必須注意，恩格斯並沒有詳細說明這個形勢是如何產生的]。也因此，在恩格斯的理論中，男性支配可以直接透過階級來解釋。因爲，父權制是階級支配的一個結果，在恩格斯的推論下，只要資本主義被社會主義所超克，或者，只要無階級的社會一旦來臨，父權制就會消失。

自從恩格斯的時代以來，社會科學的各種發現可以說明，他的論點很少能夠站得住腳。人類學的證據顯示，在社會的發展過程中，從來不會存在母權制的階段。誠如我在第六章曾經提及的，一切已知的文化在它們的基本層面都是父權制的，容或各種不同的社會系統之間存在著相當程度的差異——我們必須特別指出，其中包括目前存在的社會主義社會。父權制不能「以偏概全」被視爲是階級支配的一個表現；正如人種壓迫的問題一般，我們必

須從它本身進行分析，而且，除非我們體認到這一點，否則有關女性解放的社會變革的實踐綱領，將不可能有多少的成果。就其對社會生活的意義而言，女性主義或許會比馬克思主義來得激進。

第四：國家權力及其跟暴力蔓延結合的問題。誠如我稍早曾經試著指出的，馬克思主義理論對階級支配的偏重，在這個課題上也導致了一個雙重的敗筆。因爲，無論在前資本主義時期或資本主義時期的社會中，國家都被解釋爲只是維繫階級支配的統治關係而存在的一項中介物，而不曾把國家本身視爲權力的一個獨立根源。一部份乃是因爲這種偏重態度，馬克思主義欠缺從軍事力量的層面對現代單一民族國家以及世界國家體系所做的探討。

這些觀點的枝節有點繁複，但是吾人不能輕忽它們的意義。一旦涉及現代化國家的內在構成，一個有關極權主義的理論便顯得直接而且迫切。馬克思預期，在社會主義社會中國家將會被超克，但是就我在前一章嘗試澄清的論證而言，國家這個現象將比馬克思主義思想所理解的還要來得可怕許多。不需要任何複雜的社會學解析我們就能輕易看出，在社會主義社會中，國家不但不曾消失，而且它對人民個體的支配力量遠超過它在資本主義的自由民主制度中的範圍：它們都是「國家社會主義的社會」(*state socialist societies*)。各種約束蘇聯發展的特殊條件，及其對往後的社會主義運動的影響，確實都可以解釋這個形勢是如何產生的。但是，如果我們單憑這一點就做出論斷，或許有點短視。

即使這些「內在的」政治問題也很重要，但是比起那些涉及單一民族國家和暴力的問題，就會顯得無足輕重。馬克思對資本

主義所做的批判主要的論點之一，就是針對他所說的資本主義生產的「無政府狀態」。資本主義活動的驅動力量，乃是經由商品在市場上的買賣，以獲得利潤。市場機制建立了生產者與消費者的關係；然而却沒有任何直接的仲裁可以聯接生產與人的需求。這個情形在現代經濟關係中依然存在，只不過這些「無政府的」現象存在於世界經濟體系之中，而不是存在於個別國家的經濟活動之中。但是，目前已經出現了另一個「無政府狀態」，它威脅著這個星球上的每一個人的生存：那就是各個單一民族國家之間的關係。在這個世界的單一民族國家的體系中，目前已經到處遍佈著前所未見的摧毀性潛在武力，然而却沒有一個足以控制全局的政治機器可以約束它們。有些人聲稱，單一民族國家的時代已經結束，因為諸如「歐洲經濟共同體」之類的國際組織即將來臨，因為諸如聯合國、世界銀行、國際金融組織之類的仲裁機構已然存在。然而，這些說法都是天真的無稽之論。兩個握有充分力量足以毀滅這個世界的「超級霸權」，都是單一民族國家；至於其他握有核子武器的國家，亦是如此，而且這種國家的數目年復一年不斷增加。社會主義並無法導致一個和平的共同體，至少就它目前所展現出來的面貌而言可以這麼說。在蘇聯的框框之下，社會主義被局限在敵對狀態的核心，並足以威脅世界的未來；而且，正如蘇聯與中國、越南及其社會主義鄰邦之間一觸即發的緊張關係所顯示，當代社會主義國家乃是單一民族國家，它們無異於其他單一民族國家，它們隨時猜疑國界的不安，隨時準備動用軍事暴力，只要當它們的領導者覺得他們的利益可能受到威脅時。

一個激進的社會理論，必須比那些不願從尚未重建的馬克思

主義傳統中走出來的人們所能想像，試圖更準確理解世界的單一民族國家的體系。而且，它的主要關懷，必須在於支持或參與那些視「制止」為唯一手段以約束單一民族國家體系中的「無政府狀態」之各種社會運動。在目前這個世界史的時刻中，我們似乎距離馬克思在十九世紀中葉所描繪的場景已經非常遙遠。馬克思當時深信人類的進步發展，正如他在其名言中所說：「人類只會從事他們能夠解決的任務」。當然，我們不再能夠如此深信；然而，我們却也不必因而就陷入自暴自棄的絕望之中。因為，人類「確實」創造著他們自己的歷史，而且，我們仍然能夠把持一線希望：只要我們理解這個歷史，我們就會被允許去改變它——或者，最少最少，這份理解將會使我們得以保障它繼續走得下去……。

譯者說明

這樣的一本小書原本並沒有譯者多做說明的必要，但是，由於此書英文原著出版至今已經十年，而在這十年之間，人類社會在各個層次上都已發生了許多的變化，因此，譯者有必要針對此書在這些變化中的意義提出一些說明。

此書英文原著的第一版，出版於一九八二年。大約在一九八六年年初，唐山出版社的陳隆昊先生便已將之交由譯者從事漢譯工作，然而，未待完成該一翻譯，英文原著又在一九八六年出版了修訂的第二版，其中增添了許多內容，譯者很快從陳先生處又取得該一新版，打算進行修訂，並繼續未譯的部份。唯自此以後，初則由於譯者工作繁忙，後來又由於譯者在一九八九年初負笈法蘭西，所以只好任由這項翻譯工作拖延了下去。

從一九八九年拖延至今，一拖已經過了三年。在這三年之間，

整個人類社會發生了多項意義深遠的變化。諸如，中國的流產民運、東歐國家的脫社會主義運動、波斯灣戰爭〔或者也可以說是「以波斯灣為話題的媒體戰爭」〕，一直到最近蘇聯的解體，以及因之而明朗的民族獨立運動。這些變化，似乎每一個細節都對過去的社會學思維構成了尖銳的挑戰。面對著這種挑戰，反省之餘，譯者愈是覺得這本小書有許多見解頗為發人深省；它既能提出問題，瓦解我們既定的思維城府，以激發我們更具彈性的反省力，亦能提出觀點，使我們在重建人類尊嚴的善意期待中，尋找樂觀主義的種子。正是在這種反省的心情之下，譯者終於在一九九一年冬天找出舊稿，做完此一翻譯最後一次的修訂工作。

關於此書，譯者有下列說明：

第一，此書原本的书名應該是《社會學：一個簡要但却具有批判性的導論》（*Sociology: A brief but critical introduction*, London, Macmillan Education LTD），而全書內容也大致符合此一書名。然而，譯者之所以將之譯為《批判的社會學導論》，原因有二。其一，由於貫穿全書，作者一再使用「批判的社會學」或「社會學做為批判理論」等觀念，來強調他這本導論性作品的基本精神；其二，由於原名的漢譯過於冗長而繞舌。唯譯者必須特別指出，作者所說的批判的社會學或批判理論，可以說截然不同於做為當代西方馬克思主義一支的法蘭克福學派的批判理論；甚至，作者的發言往往有意跟傳統意義或當代意義的馬克思主義者劃清界線，雖然他對該一主義有同情的了解。

第二，雖然此書涉及的一些社會學課題，諸如美蘇兩大軍事霸權的對立，目前已有成為歷史的可能性，但是，這並不會有損

於此書在反省當代人類社會的問題時的有效性。這本書提供的是一種思維態度，用意在於掌握問題，而不在於提出問題的答案。事實上，蘇聯的解體並沒有使軍事霸權對人類命運的威脅因之而消失。同樣的道理，東歐國家的脫社會主義運動，並沒有證明工業生產的問題，以及關於這個問題的一切批判性論點就會變得毫無意義，也沒有因此證明資本主義就是人類唯一的出路。雖然譯者未必盡然同意作者對馬克思本人思想所做的批評，但是，譯者却願意指出，作者的思維態度並不為任何意識形態或官方教條服務。

第三，關於「單一民族國家」(nation-state) 一詞，譯者承認此一漢譯過於籠統，因為在此書中，有時作者以該詞指涉近代歐洲以行政制度的建立做為指導原理而逐一出現的現代國家，有時指涉以民族性為整合基礎的現代獨立國家，而有時却又指涉像美國這種從多種族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移民社會。也就是說，「單一」一語容易令人以為是「只含一個」民族的國家。唯在譯者尚未找到更好的譯法之前，只好遵循字典的通常解釋。譯者秉持一向的翻譯態度，願意承認此一譯本絕非百分之百無誤，所以，敬請讀者發現有誤時不吝賜知，以便日後修訂。

最後，對於此書拖延至今才能付梓出版，譯者必須向唐山的陳先生致歉，並感謝他的寬容，以及他在我生活拮据時慷慨預付稿酬。藉此，我也要感謝目前負笈德國的好友唐光華先生和李雅卿女士在異邦求學歲月中不時給與的鞭策和勉勵。

廖仁義 僅識於法國巴黎

一九九二年一月六日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批判的社會學導論 / 安東尼·紀登斯(Anthony Giddens)著 ; 廖仁義譯. -- 臺北市 : 唐山, 1995[民84]

面 ; 公分. -- (譯叢 ; 2)

譯自 : Sociology, a brief but critical introduction, 2nd ed.

ISBN 957-8900-20-1(平裝)

1. 社會學

540

84011799

作者簡介

安東尼·紀登斯 (Antony Giddens)，英國劍橋大學 King's College 的社會學教授兼特別研究員。

譯者簡介

廖仁義，輔仁大學哲學學士，台灣大學哲學碩士，目前為法國巴黎大學 (Université Paris X-Nanterre) 哲學博士候選人。譯有：《法蘭克福學派》、《胡塞爾與現象學》、《哈伯瑪斯》、《郭德曼的文學社會學》、《臨近與遙遠：李維史陀回憶對話錄》。著有：《異端觀點：戰後台灣文化霸權的批判》。

ISBN 957-8900-20-1



9 789578 900202